

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长春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新征程.....	1
第一章 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形势.....	4
第二章 总体要求.....	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7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8
第三章 主要目标.....	9
第一节 2035年远景目标.....	9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主要目标.....	11
第四章 战略路径.....	14
第一节 聚焦“一个目标”	14
第二节 构建“一个体系”	15
第三节 做大“四大板块”	16
第四节 打造“两大基地”	17
第五节 创建“五大城市”	17
第二篇 加快建设现代化都市圈，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	19
第一章 优化都市圈发展格局.....	19
第一节 构建都市圈空间布局.....	19
第二节 加快都市圈协同发展.....	21

第三节	推动都市圈区域合作.....	21
第二章	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22
第一节	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	22
第二节	实施品牌强市战略.....	23
第三节	推动产业集群集聚.....	24
第三章	加快培育内需体系.....	24
第一节	壮大消费市场.....	24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25
第四章	完善现代流通体系.....	26
第一节	建设国家物流枢纽.....	26
第二节	优化现代物流布局.....	27
第三节	建设专业化物流体系.....	27
第五章	积极融入国际大循环.....	28
第一节	积极扩大进出口.....	28
第二节	促进对内对外投资.....	29
第三节	培育外贸新动能.....	30
第三篇	突出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特色优势，充分释放发展新动能.	31
第一章	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	31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31
第二节	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32
第三节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33
第四节	突出发展航空航天产业.....	34

第五节	积极发展新材料产业.....	35
第六节	培育发展未来产业.....	35
第二章	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38
第一节	创建先行先试政策先导区.....	38
第二节	创建区域产业创新新引擎.....	39
第三节	创建跨区域开放合作新典范.....	39
第三章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40
第一节	培育创新型企.....	40
第二节	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41
第三节	深化产学研创新融合.....	42
第四章	突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	42
第一节	加大基础研究力度.....	43
第二节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	43
第三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	44
第五章	打造长春“双创”升级版.....	44
第一节	推进大企大校大所带动“双创”	44
第二节	建设创新创业平台载体.....	45
第三节	推动“双创”促进就业.....	46
第六章	构筑创新人才集聚高地.....	47
第一节	建设创新型人才队伍.....	47
第二节	推动人才体制机制创新.....	47
第三节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48

第四篇 突出长春国际汽车城龙头支撑，做优做强先进制造业	51
第一章 建设长春国际汽车城	51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51
第二节 重点发展汽车整车制造	52
第三节 优先发展新能源汽车	53
第四节 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汽车	53
第五节 提升汽车零部件本地配套能力	54
第六节 推动汽车制造业服务业融合发展	55
第二章 做大做强高端装备产业	55
第一节 做大做强轨道客车产业	55
第二节 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56
第三章 提升制造业发展质量	57
第一节 提高制造业产业基础能力	57
第二节 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服务化	57
第五篇 突出长春国际影都带动引领，全面提升文旅创意产业	60
第一章 建设长春国际影都	60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60
第二节 加快主导产业核心区建设	61
第三节 推动文化与全域旅游融合发展	62
第二章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63
第一节 大力发展影视产业	63
第二节 积极发展动漫游戏产业	64

第三节 集聚发展创意设计产业.....	64
第三章 打造文化品牌高地.....	65
第一节 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	65
第二节 提升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65
第三节 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	66
第六篇 突出中韩示范区窗口功能，加快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67
第一章 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67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67
第二节 加快发展重点产业.....	68
第三节 建设国际化服务平台.....	68
第二章 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	69
第一节 构建国际化开放格局.....	69
第二节 营造国际化营商环境.....	70
第三节 营造国际化生活环境.....	71
第三章 推动长吉图开发开放.....	72
第一节 提升长吉图开发开放带动能力.....	72
第二节 深化与韩日国家经贸合作.....	73
第三节 建设向东国际合作平台通道.....	73
第四章 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74
第一节 深化对俄交流合作.....	74
第二节 面向欧洲加强开放交流.....	75
第三节 加强与东南亚对接合作.....	75

第七篇 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77
第一章 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77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77
第二节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	78
第三节 加快建设农产品博览交易中心	79
第二章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	80
第一节 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80
第二节 提升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81
第三节 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83
第四节 做优做大农产品加工业	84
第三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85
第一节 提升村庄规划建设水平	85
第二节 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85
第三节 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	86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87
第八篇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90
第一章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90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90
第二节 强化体制机制保障	91
第二章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92
第一节 建立健全农村权益退出制度	92

第二节	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93
第三节	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	94
第三章	推动产业协同发展.....	94
第一节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	94
第二节	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	95
第三节	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	96
第四章	推进新型城镇化重点领域建设.....	98
第一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98
第二节	加强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建设.....	99
第三节	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	100
第九篇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建设服务业强市.....	101
第一章	推动产业融合型服务业发展.....	101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	101
第二节	重点发展科创服务业.....	101
第三节	优先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业.....	102
第二章	推动数字赋能型服务业发展.....	102
第一节	集聚数字金融产业.....	103
第二节	创新软件信息产业.....	103
第三节	培育发展人工智能产业.....	104
第三章	推动文旅带动型服务业发展.....	104
第一节	集聚影视文创产业优势.....	105
第二节	提升旅游度假产业品牌.....	105

第三节	完善旅游产品和配套服务.....	106
第四节	强化会展经济带动作用.....	106
第四章	推动都市集聚型服务业发展.....	107
第一节	提升商圈经济.....	107
第二节	发展夜间经济.....	108
第三节	拓展新型商贸.....	108
第四节	壮大人力资源产业.....	109
第五节	创新医疗康养产业.....	109
第六节	促进体育消费.....	110
第七节	壮大总部经济.....	110
第十篇	加快数字长春建设，引领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	112
第一章	发展数字经济.....	112
第一节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	112
第二节	打造数字产业化高地.....	113
第二章	构建数字社会.....	114
第一节	建设城市智能体.....	114
第二节	加快推进数字民生服务.....	116
第三节	丰富数字生活体验.....	117
第三章	打造数字政府.....	118
第一节	提升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	118
第二节	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共享.....	119
第四章	营造数字生态.....	119

第一节 完善数字基础设施.....	119
第二节 优化数字发展环境.....	120
第三节 强化数字能力支撑.....	121
第十一篇 实施交通强市战略，建设区域性现代综合交通枢纽...	122
第一章 建设国际航空枢纽.....	122
第一节 建设长春国际航空港.....	122
第二节 建设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	123
第三节 建设现代化通用航空体系.....	124
第二章 构建现代化铁路网.....	124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高速铁路网.....	125
第二节 完善都市圈铁路线网.....	125
第三节 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	126
第三章 畅通域内外城乡公路网.....	126
第一节 优化域外高速公路网.....	127
第二节 完善域内道路交通网.....	127
第三节 提升交通管理服务水平.....	128
第十二篇 统筹区域空间布局，加快推动协调发展.....	131
第一章 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131
第一节 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	131
第二节 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品质.....	132
第三节 促进开发区率先发展.....	133
第四节 推动县域突破.....	135

第二章 加快实施“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	136
第一节 加快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	137
第二节 加快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	138
第三节 推动“一主”与“六双”协调互动.....	139
第三章 推动东北地区区域协调合作.....	140
第一节 推动哈长城市群建设.....	140
第二节 深化辽中南城市群合作交流.....	141
第三节 推进长通赤合作经济带发展.....	141
第四章 积极对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	142
第一节 提升对口合作层次.....	142
第二节 扩大国内合作空间.....	143
第十三篇 全面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144
第一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44
第一节 优化企业准入退出环境.....	144
第二节 优化投资建设环境.....	144
第三节 优化企业融资信贷环境.....	146
第四节 优化企业生产运营环境.....	146
第五节 优化营商法治环境.....	147
第二章 深化国企国资改革.....	148
第一节 分类推动国有企业改革.....	148
第二节 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	148
第三节 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149

第三章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150
第一节 保护和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	150
第二节 培育壮大民营经济发展主体	150
第三节 推进民营经济集群发展	151
第四章 推动要素市场改革	152
第一节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	152
第二节 推进劳动力要素市场化改革	152
第三节 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改革	153
第四节 推进技术要素市场化改革	154
第五节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	154
第十四篇 建设生态宜居森林城，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	156
第一章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156
第一节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	156
第二节 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	157
第三节 提高住房保障水平	158
第二章 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159
第一节 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159
第二节 强化水污染防治	160
第三节 加大土壤污染防治	161
第四节 完善生态环境制度建设	162
第三章 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利用	163
第一节 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益	164

第二节 推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165
第三节 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	165
第十五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68
第一章 实施文化强市战略.....	168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168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169
第三节 加强文化传承与保护.....	170
第二章 坚持抓好就业增收.....	170
第一节 扎实做好就业工作.....	171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172
第三章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72
第一节 全面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172
第二节 大力发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	174
第三节 推动体育事业蓬勃发展.....	175
第四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76
第五节 发展妇女儿童事业.....	177
第六节 全面促进青年发展.....	178
第四章 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179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180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180
第三节 完善社会福利体系	181
第十六篇 统筹发展与安全，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184

第一章 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	184
第一节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风险	184
第二节 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	184
第三节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185
第二章 确保社会公共安全	186
第一节 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卫生事件能力	186
第二节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187
第三节 保障重点领域公共安全	188
第四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189
第三章 持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90
第一节 创新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190
第二节 完善正确处理社会矛盾有效机制	192
第三节 加强平安长春建设	192
第四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193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195
第一章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195
第二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97
第三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97

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长春市委关于制定长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长春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推动振兴突破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长春进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期和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的加速推进期。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开拓创新，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取得突出成就，为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达到新规模，经济结构实现新优化。到 2020 年，

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超过 6600 亿元，比 2010 年翻一番，占全省经济总量比重 53.9%。固定资产投资 5 年累计超过 9000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超过 44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4%。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供给体系适应性和灵活性不断增强，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超过 50%。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持续提升，所有制结构进一步优化。

质量效益实现新提升，动能转换集聚新优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接近 1.7 万元，分别是 2010 年的 2.2 倍和 2.5 倍。粮食总产量达到 232.8 亿斤。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比重保持在 70% 以上，且逐年稳步提升。专利申请量年均增速超过 10%，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到 1800 户以上，市场主体总量超过 100 万户，大学生年留长人数突破 10 万人。红旗品牌汽车产销量突破 20 万辆，自主研发的时速 400 公里跨国互联互通高速动车组下线，“吉林一号”卫星在轨数量达到 25 颗。

发展空间形成新格局，生态环境呈现新面貌。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引领作用明显。长春新区获批，公主岭市划归长春代管。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获批，争创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取得积极进展。轨道交通二期全面通车、三期全面开工，运营总里程超过 100 公里。主城区道路通车总里程超过 4500 公里。空气优良天数由 237 天提升到 305 天。新建公园 52 个，75 处黑臭水体全部消除，9 个

国省考核断面全部消除劣V类。

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对外开放迈出新步伐。“一网、一门、一次”政务服务综合改革成效显著，“双随机、一公开”实现全覆盖。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等重大平台获批。龙嘉国际机场二期建成使用，年吞吐量超过1400万人次。中欧班列开通运营。深化与天津、杭州对口合作，天津港长春无水港揭牌通航。进出口总额超过1000亿元，外资企业接近800户。东北亚博览会、国际汽车博览会、中国长春电影节、长春航空展等展会影响力不断提升。荣获首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全国最佳避暑旅游城市、中国十佳冰雪旅游城市殊荣。年接待游客突破1亿人次，总收入超过2000亿元。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公共服务提升新品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重大成果。154个贫困村实现全部出列，62810名群众摆脱贫困，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实施幸福长春行动计划，城镇新增就业年均接近10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年均超过100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积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51家城市公立医院全部取消药品加成。全域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验收，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2%。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逐年提升。社区干部学院、“三长”联动等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模式在全国推广。成功举办长春国际马拉松赛。深入实施重点领域城市乱象整治。跻身“国家历史文化

名城”行列，获评“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卫生城”“全国十大美好生活城市”。

五年来，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上下，妥善应对了一系列重大挑战，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还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还没有办成的大事，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发展质量持续提高，发展韧性不断增强，推动经济社会取得了全方位、开创性的重大进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历史性成就。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加速变局演化，我市内外环境变化深刻复杂。

从外部看，我市正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经济社会发展同时面临机遇和挑战，主要表现为“五个前所未有”。

宏观形势复杂多变前所未有。国际经济、科技、文化等格局正在发生深刻调整，对我市的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外资外贸等产生一系列深层次影响，但也为我市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扩大东北亚地区经贸合作带来新契机。

经济稳中有进压力前所未有。受新冠疫情影响，世界经济低迷，经济再平衡和分工格局面临系统性调整，对我市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构成挑战，但也为我市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机遇。

科技领域加速变革前所未有。以人工智能、生物技术、航空

航天等为代表的新技术，正广泛而深入地渗透到经济社会各领域，对我市传统优势产业发展带来冲击和挑战，但也为我市发挥科教优势，积极参与产业链分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创造条件。

区域竞争分化极化前所未有。国际国内经济地理空间结构深刻变化，大城市及城市群间竞争趋势明显，对我市争先进位形成较大压力，但也为我市集聚发展要素，加快推动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改变城市间比较优势和发展位势创造有利条件。

社会安全风险上升前所未有。传统安全风险明显上升，能源安全、网络安全、食品安全、气候变化等非传统安全风险易发突发，特别是新冠疫情等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对我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带来挑战，同时对我市全面提升治理能力、提高防范化解风险水平、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提出新的要求。

从内部看，我市处于新时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阶段，主要呈现“五期叠加”的阶段性新特征。

振兴发展进入加快突破期。“五大安全”战略地位凸显，“四大短板”挑战突出，要求我们必须全面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大局的能力，推进现代化都市圈建设，深入落实老工业基地转型升级、争当农业农村现代化排头兵、发挥区域创新中心作用、构筑东北地区生态安全屏障、打造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重大任务，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上取得重大突破。

产业结构进入加快变革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经济再分工格局面临系统性调整，要求我们必须整合要素

资源，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围绕汽车、轨道交通装备、农产品加工、光电信息、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实施一批富有前瞻性、全局性、基础性的重大项目，构建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城市空间进入加快优化期。新型城镇化水平需要持续强化，城市中心枢纽作用有待提升，要求我们必须全力加快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的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和引领振兴发展的强力引擎，努力构建核心引领、梯次推进、协调联动的空间发展新格局，推动“四大板块”率先发展、“两大基地”融合发展，长吉、长平一体化联动发展。

改革开放进入加快重塑期。重点领域改革需要突破，开放对经济拉动作用需要强化，要求我们必须把改革开放作为关键一招，加快破除体制机制瓶颈障碍，推动改革由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全面推进向系统集成、积厚成势、协同高效转变，开放由内陆城市向重要窗口、开放高地转变，增强发展动能，重塑竞争优势，努力进入全国营商环境第一方阵。

民生福祉进入加快提质期。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需求呈高品质、多元化发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需要提升，要求我们必须立足实现共同富裕，在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加快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不断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建设“平安长春”“法治长春”，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振兴成果。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进入加速推进期。我市自身发展格局更加清晰，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基础扎实、前景广阔，科教创新资源优势逐步释放，产业转型升级明显提速，国家商品粮基地作用不断凸显，新型城镇化步伐进一步加快，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得到强化，对外开放平台更加丰富，幸福城市美誉度不断提高，长春振兴发展其时已至、其势将起、其兴可待。但也要看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仍是我市最大市情，体制机制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重道远，产业结构调整和新旧动能转换需持续发力，开放窗口和合作中心功能需加快提升，城乡居民收入需加快提高，民生领域短板需加快补齐，安全发展领域风险不容低估，要求我们必须进一步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动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取得新突破。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认真落实吉

吉林省“三个五”发展战略、中东西“三大板块”协调发展和“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动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体现新担当，在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发展新路上实现新突破，在加快推动新时代长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征程上展现新作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升幸福长春建设水平，不断实现全市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作为核心引领，把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作为重要载体，把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作为资源本底，

把更高水平扩大开放作为重要途径，把共同富裕作为奋斗目标。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市场化水平，加快补齐扩大开放短板，打造开放窗口和合作枢纽。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为引领，推动现代产业体系均衡发展、“四大板块”率先发展、“两大基地”统筹发展，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章 主要目标

第一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展望 2035 年，按照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战略安排，长春要努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

建成创新引领的现代化长春。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将再迈上新的大台阶。进入全国创新型城市前列。建成现代化产业体系，支持一汽建成世界一流企业、推动长春建成世界一流汽车城，战略性新兴产业蓬勃发展，建成数字经济强市。

建成协调发展的现代化长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迈入全国先进地区行列，成为东北地区集聚和辐射带动能力最强的区域。哈长城市群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

城镇化率显著提升，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

建成绿色宜居的现代化长春。绿色发展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生产空间安全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山青水碧的国土开发格局形成。2030年碳排放达到峰值后，在全国率先实现稳中有降，清洁能源覆盖率走在东北地区前列，美丽长春享誉世界。

建成开放包容的现代化长春。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枢纽和向北开放窗口功能显著提升，主导产业的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能力显著增强，开放型经济优势更加突出，国际化程度提升到新水平。民营经济活力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数量和活力实现东北地区领先，成为全国营商环境最优的地区之一。

建成和谐共享的现代化长春。共同富裕加快推进，国家美好生活城市品牌更加彰显，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明显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文化强市加快建设，人均预期寿命和国民受教育程度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到2030年，实现新时代长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形成支撑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市场体系、产业体系、城乡区域发展体系、绿色发展体系、全面开放体系、民生保障体系。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重大进展，民营经济发展瓶颈得到根本破解。创新驱动能力显著增强，现代农业持续走在全国

国前列，先进制造业具有国际竞争力，新动能产业占比大幅提高。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更加成熟，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取得长足进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基本建立，美丽长春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对内合作和对外开放协同联动，开放合作短板基本补齐。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进入国家先进城市行列，共同富裕水平显著提高。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长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取得实质性突破，以加快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为引领，把长春建设成为常住人口超1000万、经济总量迈向万亿的特大型现代化城市。

经济发展实现新突破。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年均增速达到6.5%左右。产业结构加快调整，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全省前列。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过1.4万亿，长春制造品牌享誉全球。服务业占比超过55%，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初步建成数字经济东北地区第一城。

创新驱动实现新突破。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策源地作用更加凸显，R&D投入年均增长超过10%，科技进步贡献率明显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显著提高，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创新生态明显优化，在全国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中加速迈向中高端。

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进入全国营商环境第一方阵，农村土地制度、国资国企、民营经济等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开放

窗口和中心枢纽功能大幅提升，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平台建设成效显现，枢纽通道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成为东北亚开放程度高、发展活力强、最具竞争力地区之一。

生态建设实现新突破。城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碳达峰行动取得全面进展，单位GDP能源消耗降幅、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等全面达标，国省考核断面劣V类水体保持归零。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建成国际著名的绿色宜居森林城。

民生福祉实现新突破。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速基本保持同步。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全民受教育程度显著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城市文化软实力显著提升，持续建设文明城市，国家美好生活城市品牌更加响亮。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全市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长春。

专栏 1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 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长 /累计	属 性
1	经济 发展 (3个)	地区生产总值 (GDP) 增长 (%)	3.6	-	6.5 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	>6.5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5 左右	>70	-	预期性
4	创新 驱动 (3个)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	>10	预期性
5		每百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534*	2000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	-	10	-	预期性
7	民生 福祉 (7个)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5.7	-	与 GDP 增长基本 保持同步	预期性
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7.6	-		预期性
9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6	预期性
10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100%	持续保持	-	约束性
11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3.35	3.4	-	预期性
1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470	520	-	预期性
13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3	4.5	-	预期性
14	绿色 转型 (5个)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9.24*	79 左右	-	预期性
15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3.64*	按省下达	-	约束性
16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42*	按省下达	-	约束性
17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3.3	>84	-	约束性
18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的比例 (%)	-	31.25	-	约束性
19	安全 保障 (2个)	森林覆盖率 (%)	8.1*	8.2	-	约束性
20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亿斤)	233	260	-	约束性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煤)	246	350	-	约束性

注：①指标体系依据国家和省规划确定；②带*的为 2019 年数据；

③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为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

第四章 战略路径

以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为引领，以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支撑，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两大基地”为载体，以创建“五大城市”为重点，推动目标任务实施。

第一节 聚焦“一个目标”

围绕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推动都市圈从培育型向成熟型转变，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

都市圈格局由“单核引领”向“区域协同”转变。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为重点，全力推动中心城区和开发区加速崛起。以建设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和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为依托，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两大基地”建设。全面提升辐射带动能力，加快长吉、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

城市功能由“节点城市”加快向“枢纽城市”转变。立足建设区域性现代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加快建立健全便捷高效的城市交通体系。打造空、铁、公多式联运的综合立体交通枢纽，强化与东北地区主要城市、口岸的互联互通，全力推进长春-辽源-通化高铁、龙嘉机场三期等项目建设。

经济形态由“城市经济”加快向“都市经济”转变。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支持一汽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推动长春建设世界一流汽车城，培育光电信息、生物与医药等新兴产业集群，推动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发展动力由“要素驱动”加快向“创新驱动”转变。坚持创新在长春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深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人才强市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巩固发展长春区域创新中心地位。打造大企大所大校创新联盟，构建协同创新生态。加快人才集聚，建设创新创业活力之城。

开放定位由“内陆城市”加快向“开放高地”转变。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发挥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兴隆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作用，用好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等政策，办好东北亚博览会等品牌展会，打造我国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

第二节 构建“一个体系”

构建以现代农业为基础、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的功能完善、配置高效的现代产业体系，汽车产业实现万亿级规模，高端装备、光电信息、农产品加工、能源产业达到或超过千亿级规模，加快生物与医药、新材料、现代金融、科创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等新兴产业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以现代农业为基础。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坚持“农头工尾”“粮头食尾”，推动一二三产加速融合，以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农村改革为内生动力，优先发展现代种业，严格黑土地保护，全面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大力发展种植业和现代畜牧业，创建全国绿色有机农业示范市，建设成为全国绿色农产品之都。

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提升实体经济全产业链水平，全力支持一汽集团抢抓“新四化”发展机遇，做大做强红旗、解放、奔腾等民族品牌，推动合资品牌高端化，加快推进“六个回归”，培育极具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汽车研发生产基地。以中车长客为龙头，支持高端装备制造走出国门、走向世界。

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立足长春特色优势，重点发展产业融合型、数字赋能型、文旅带动型、都市集聚型服务业，将我市打造成为产业融合高地、数字经济强市、文化旅游名城、区域消费中心，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基本建成国家区域性服务业中心城市。

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充分发挥大院大校大所的创新策源引领作用，加快发展光电信息、生物与医药、航空航天、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形成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构建支撑和拉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第三节 做大“四大板块”

推动长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首先突破、率先发展，实现主导产业特色鲜明、集群集聚。

长春国际汽车城。聚焦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汽车服务业等主导产业，全力支持一汽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将长春打造成为世界一流汽车城。

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聚焦信息技术、生物医药、航空航天等主导产业，打造国家科技创新高地、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高端制造业集聚区、新兴产业发展先导区。

长春国际影都。聚焦影视文旅、生命健康、数字产业等主导产业，打造国际化电影全产业链基地，构建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长春国际文旅创意城。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聚焦高端装备、智能制造、医药医疗、健康食品等主导产业，建设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的引领区、中韩全方位宽领域合作的先行区、吉林省乃至东北地区振兴发展的新引擎。

第四节 打造“两大基地”

城乡融合示范基地。以九台区、双阳区、长春新区、净月高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为主体，以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为引领，以城乡融合为核心，深入推进农村土地改革等重点改革任务，打造中国北方城乡生产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先行区、城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引领区。

产业融合示范基地。以公主岭、榆树、农安、德惠4个产粮大县为主体，以创建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引领，以产业融合为核心，以农业种植和畜牧养殖为基础，以食品和农产品加工为支撑，以农业服务业为拓展，打造农业科技创新高地、农业高新技术产业集聚高地、农业高端人才培育高地、优质农产品博览交易高地。

第五节 创建“五大城市”

创建国家创新中心城市。争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快建

设全国领先的教育城、科技城、文化城，高标准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成为东北地区最具竞争力的创新策源地，推动我市由人文科教大市向创新发展强市转变。

创建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城市。加快制造业强市、质量强市、数字长春建设，建设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和农产品加工基地，创建国家北方光谷和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成为保障国家产业安全的重要制造业基地。

创建国家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城市。高标准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争当全国农业农村改革先行示范区。争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扛起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建设引领东北粮食主产区的科技创新策源地和农业高质量发展样板区。

创建东北亚开放合作中心枢纽城市。提升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兴隆综合保税区、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等平台载体功能，争创国家自由贸易试验区，建成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城市。

创建国家美好生活城市。高水平建设美丽长春、幸福长春、平安长春、法治长春，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和区域性公共服务高地，积极创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城市更新、乡村建设“两大行动”样板区，打造“本地人自豪、外地人向往”的高品质美好生活城市。

第二篇 加快建设现代化都市圈，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把长春现代化都市圈作为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总抓手，以优化都市圈格局为牵引，以建立现代产业体系为支撑，以培育强大内需市场为动力，以完善现代流通体系为保障，全面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章 优化都市圈发展格局

落实吉林省“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形成区域竞争新优势，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第一节 构建都市圈空间布局

以长春为核心，辐射带动吉林市、四平市、松原市、辽源市、梅河口市，构建“一核、两翼、三圈、多带”的都市圈空间布局。

“一核”：以长春特大型中心城市为核心。发挥长春在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产业安全等突出作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统筹域内外发展资源，集聚发展要素、辐射周边城市。

“两翼”：长吉一体化、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以长吉、长平一体化为先行先导，加快推动高水平区域一体化发展。有序推动长春与松原、辽源、梅河口一体化发展。

“三圈”：半小时生活圈。以40公里为半径，即长春市中心城区范围，涵盖长春市主城区、开发区和周边相关重点镇（街），打造都市圈的核心引领区。1小时通勤圈。以100公里为半径，沿长春都市圈1小时高速环线合围区域，涵盖长春市主城区、九

台区、双阳区、公主岭市、农安县、德惠市和四平市伊通县，打造都市圈的主要承载区。2小时通达圈。辐射500公里半径范围，实现2小时对哈尔滨都市圈、沈阳都市圈、蒙东主要城市以及省内所有市州的通达，重点打造都市圈的辐射协作区。

“多带”。以哈大、珲乌两条主要复合轴为基础，依托高速铁路和高速公路城际交通线，形成向外辐射发展态势。长吉（林）图（们）发展带。沿国家长吉图开发开放轴线，以九台区、双阳区为重要节点，加快长吉一体化发展。深化与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协作互动，向东打通陆海联运通道。长（四）平沈（阳）发展带。沿哈大发展轴，加快推动长平一体化，沿线带动公主岭市融入长春市主城区，连接沈阳都市圈，全面对接京津冀国家战略。长哈（尔滨）发展带。沿哈长发展主轴，以哈大高速铁路和京哈高速公路为通道，加快哈长城市群发展，以德惠市、榆树市为重要节点，接入“一带一路”北线通道。长通（辽）赤（峰）发展带。沿长春、通辽、赤峰，以长通高铁和长深、大广高速为通道，以公主岭市为重要节点，打通连接东北、华北、西北的“三北高铁大通道”。长辽（源）通（化）发展带。沿长白通（丹）大通道，以长辽通高铁和长营高速为通道，以伊通县为重要节点，推动长春与辽源市、梅河口市协同发展。长松（原）白（城）发展带。沿珲乌发展主轴，以长白快速铁路和珲乌高速公路为通道，以农安县为重要节点，推动长春与松原一体化发展，强化长春与白城战略合作。

第二节 加快都市圈协同发展

加快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以长吉北部城市经济产业带、长吉中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带、长吉南部生态旅游带为轴线，以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长吉接合片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为纽带，扎实推进“八同”工程。

加快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以公主岭市为重要节点，以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平台载体，建设现代农业合作示范区、长春-四平协同发展带、长春-双辽协同发展带“一区两带”，成为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示范区的新增长点。

全力推动与全省各市州对接合作。聚焦产业链共建共融、平台载体共创共享、重大项目共谋共促、协作机制共商共赢，以5个国家级新区和开发区为载体，推动长春新区与四平、辽源、通化、延边地区合作，中韩示范区与白城、延边地区合作，汽开区与吉林、四平、辽源、白城、松原地区合作，经开区与吉林、通化、白山、松原地区合作，净月区与吉林、白山、长白山管委会合作。

第三节 推动都市圈区域合作

加强与哈尔滨都市圈合作。按照“两核、一轴、两带”空间布局，加快建设哈长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到2025年，城市群整体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基础设施加快对接互联，分工协作的产业格局初步形成，开放型经济向更广领域拓展，建成在东北亚区域具有核心竞争力和重要影响力的城市群。

加强与沈阳都市圈合作。加强与沈阳都市圈内主要城市的战略协作，协同谋划落位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到2025年，与沈阳两市经济协作迈入新水平，科技人才交流更加频繁，携手维护东北地区产业安全的协作格局初步建立。

加强与蒙东地区城市合作。加强高铁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能源、文化旅游等上下游产业链合作，打造连接“东北振兴”与“西部大开发”重要经济带。到2025年，与蒙东地区经贸合作更加频繁，以终端产品为带动的产业链协作关系更加紧密。

第二章 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围绕提供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优质产品供给，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品牌经济，加快产业集聚，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面向未来的产业生态和产业体系。

第一节 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

提供绿色优质的农产品供给。加快发展以高效种植业和精品畜牧业为重点的绿色高值农业，加速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加快发展特色种植业、现代都市农业和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建立现代农业科技教育培训服务体系与农产品市场运营服务体系，为国内外市场提供优质供给。

提供先进高端的工业产品供给。做大做强汽车产业，巩固传统汽车领域的规模优势，以发展智能网联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为新增长点，以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为方向，培育汽车全产业链的服务能力。构建以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为核心，以成套装备制造、

专用机械制造、高端装备制造等为重点的先进制造业产业体系。

提供特色多样的服务业产品供给。服务业实现规模、质量、贡献、功能“四提升”。实现产业形态由城市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变，构建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的现代经济体系。实现驱动模式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加快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实现发展路径由长春制造向长春“智”造和长春服务转变，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的融合发展。

提供前沿创新的战略性新兴产品供给。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推动光电信息、生物与医药、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超前培育布局新一代人工智能等一批未来产业，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第二节 实施品牌强市战略

推动品牌培育工程。强化品牌规划引领、品牌培育创建，建立名牌企业数据库，努力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产品，积极发展享誉国内外的品牌经济。加强品牌策划与营销，推进区域品牌、老字号、“三品一标”等申报、宣传和保护。

提升产业产品质量。开展品牌示范、质量标杆、领先企业示范和“标准化+”行动。建立重点消费品质量追溯制度，建设消费者满意城市。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构建多元参与的消费者权益保障和社会监督机制。

加强质量标准建设。健全质量管理法律法规和体系。加强质量认证政府引导，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技术和方法。夯实计量基础，

提高计量服务能力。强化检验检测机构行业自律，提高监管效能。严格实施产品“三包”及产品强制召回等制度。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名牌产品等违法行为，保障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产品供给的国际竞争力。

第三节 推动产业集群集聚

推动工业集群集聚发展。以长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为主战场，依托国家和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推动汽车、装备制造、光电信息、医药等产业集群发展。发展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等专业化园区，强化要素整合和差异化发展。

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围绕文化创意、现代物流、科创服务等领域，引导资源配置向优势服务业集聚，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加强集聚度高、特色突出、功能完善的集聚区和特色园区建设，积极完善配套政策，鼓励集聚发展，提升质量效益。

促进现代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聚。依托农业农村现代化“两大基地”，推动优势产业向现代农业园区、重点“菜篮子”基地和特色产业板块集中，以皓月、国信等现代产业示范园为龙头，加快都市农业和设施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第三章 加快培育内需体系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促进消费，拓展投资空间，扩大内需潜力。

第一节 壮大消费市场

建设区域消费市场新支点。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搭建高效、柔性、低成本的消费供应链体系，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能级商圈，增强消费产品国际影响力和消费市场区域辐射力，提高全球网络通达能力和可及性。建设一批贸易互通开放服务平台，提升海外优质商品进口和东北特色消费品出口的综合服务能力。

发展消费新业态。积极引进首店、概念店、体验店，加快买手制百货、品牌集成店、无人商店、会员制商店建设，大力发展战略消费、情感消费、户外消费、体验消费、高雅消费、沉浸消费、美丽消费等新经济新业态。

打造融合消费载体。依托文化、旅游富集资源以及商圈、街区、景区多元空间，加快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知名度、全国影响力、区域带动力的文商旅体综合体，推动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加强新基建投资。聚焦新基建“761”工程，重点实施“两新一重”建设项目，加快新一代信息网络、5G应用、充电桩、换电站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强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

加强经济社会领域投资。围绕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等关键环节，加大重点社会事业领域投资。

加强投资环境建设。实施开展“三抓三早”“专班抓项目”

“项目中心”等系列有效政策举措，全面优化项目招商、落位、审批、达产等全要素全流程服务保障机制。鼓励引导民营资本进入电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到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超过10%。

第四章 完善现代流通体系

围绕融入新发展格局，优化流通领域总体布局，加快打造内外联通、服务全国的流通体系。到2025年，物流产业总收入达到800亿元规模，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比重下降到12%左右。

第一节 建设国家物流枢纽

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依托汽开区和绿园区制造业聚集优势，整合一汽物流长春智慧物流枢纽、中车长客物流有限公司等物流资源，共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提升长春在“一带一路”和东北亚地区的制造业资源配置能力，构建国际供应链组织中心。

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依托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长春新区，整合国际陆港、兴隆综合保税区、铁路综合货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物流园区等资源，共建长春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打造“多式联运物流体系+商贸服务体系+金融体系+物流科技体系”全产业链，构建东北亚国际多式联运中心。

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依托二道区、宽城区，重点整合二道区电商快递产业园、宽城区亚奇物流总部物流园区等，共建长春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辐射东北地区消费人群，形成长

东北方向商贸物流集散和分拨中心。

第二节 优化现代物流布局

建设“一核、两轴、两环、三区、七园”现代物流体系。

“一核”，即物流总部经济核心区。以北湖科技开发区、空港开发区为核心，打造长春市物流业的总部经济基地。

“两轴”，即“哈大”物流发展轴及“珲乌”国际物流发展轴。以长春新区、九台区、德惠市等为重点，依托东北亚国家物流园、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和兴隆综合保税物流集聚区、中欧班列等主要枢纽通道，实现跨境、跨区域物流协调发展。

“两环”，即环状主干道货运专用通道及绕城高速通道。连接西部货运通道和绕城高速外侧干道，形成环状货运专用通道，服务城市西部产业带。绕城高速通道服务于市区物流体系。

“三区”，即汽车物流功能区、轨道装备物流功能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农产品加工物流功能区。

“七园”，即七大物流园区（集中区），汽车物流配套服务集中区、二道国际综合物流集中区、宽城生活资料物流集中区、绿园经开综合物流集中区、兴隆综合保税物流集聚区、东北亚国际物流集中区、空港航空物流集中区。

第三节 建设专业化物流体系

降低汽车物流成本。大力推进汽车物流“公改铁”结构性调整，支持汽车行业企业组建物流运输联合体，规划建设新型汽车物流园区和汽车零部件配送中心。发挥保税区和保税仓作用，拓

展汽车物流国际业务。优化汽车物流运输方式和物流运作流程。

补齐冷链物流体系短板。围绕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产业布局，完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健全冷链物流标准化设施设备和监控设施体系。加强低温加工处理中心和冷链配送设施建设，发展冷链共同配送、“生鲜电商+冷链宅配”等新模式。

加快电商物流发展。引导物流企业与电商企业联动发展，加快数据共享、标准对接和信息传输，实现一体化网络协同和业务联动。支持经营困难的传统物流园区，适应电商业务发展需求转型升级，构建适应电商发展的快递物流服务体系。

健全农业农村物流体系。加强县、乡、村三级物流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围绕农副产品的生产交易环节，健全农产品物流配送体系。依托东北亚水产大市场等鲜活产品市场，支持蔬菜、水果、肉禽、蛋奶、水产品等农产品物流发展。

第五章 积极融入国际大循环

统筹国内与国外、进口与出口、吸引外资与对外投资，努力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合作新格局。

第一节 积极扩大进出口

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发挥汽车、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产业优势，积极参与承揽出口项目。以鲜食玉米、特色花卉、优质杂粮等特色农产品为主，积极开拓海外消费市场，提升全球竞争力和参与全球供应链能力。

发挥口岸功能效应。实施更高水平的“单一窗口”，大幅压

缩整体通关时间。推动兴隆综合保税区口岸、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等平台融合对接，建设长春多式联运海关监管中心。

积极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围绕我市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通过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引导企业合作发展、参加行业展会和拓宽宣传推介渠道等方式，推动承接软件研发外包、文化创意外包、工业设计外包、生物医药研发外包、卫星数据处理服务和检验检测服务等国际业务，打造“长春服务”品牌。

建立数字化国际营销体系。鼓励企业以合作、自建等方式，完善营销和服务保障体系，开展仓储、展示、批发、销售、接单签约及售后服务。推动汽车、装备等龙头企业建设国际营销服务网点。推进国际营销公共平台建设。

第二节 促进对内对外投资

加大力度“引进来”。发挥长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平台载体作用，围绕汽车及零部件、高端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开展产业链招商。推动招商渠道和模式升级，建立“云招商”平台，通过远程推介、视频会议、网上洽谈等在线招商方式，提升产业招商效率和质量。吸引更多世界500强、大型跨国公司、行业领军企业投资落户。

积极开拓“走出去”。发挥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和产业优势，推动重点企业与国际知名企有效对接，支持一汽集团、中车长客等企业在有条件的国家设立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产业

基地，鼓励长客等企业扩大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国际合作，加快农产品加工、生物医药等具有竞争力产品的国际化进程。完善财税、金融、信息、风险防控、中介服务等多层次的支持境外投资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开拓市场。

第三节 培育外贸新动能

推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建设。重点发展壮大生产性服务、数字服务、科技服务、现代农业服务和文化服务等优势领域，巩固提升旅游服务、运输服务、教育服务、会展服务和服务外包等传统领域，培育引导医疗服务和金融服务等潜力领域，推动形成服务贸易各领域错位化、复合型发展格局。

促进跨境电商新业态发展。发挥国家级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示范引领作用，支持建设一批海外仓。扩大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推广跨境电商应用，促进企业对企业（B2B）业务发展。促进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研究完善配套监管政策。

推动贸易数字化。发展数字贸易，积极创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鼓励企业向数字服务和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型。支持企业不断提升贸易数字化和智能化管理能力。建设贸易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

第三篇 突出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特色优势，充分释放发展新动能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中的国家区域创新中心为核心承载，坚持“以点带面、核心突破”，突出企业创新主体作用、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创新人才支撑作用，提升长春服务和支撑国家科技自立自强的能力。

第一章 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

推进产业创新、技术创新、协同创新和改革创新，做大做强生物医药、信息技术、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创新创业先导区、新兴产业引领区、改革创新试验区、高端人才集聚区。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围绕激发创新资源、夯实产业基础、打造发展引擎，推动“三区”联动、协同发展。

高新片区。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及朝阳区永春镇、朝阳经济开发区的部分区域为核心区，以公主岭市响水镇为拓展区，以吉林大学、长春高薪股份为龙头，集聚发展医药产业、信息技术产业、汽车零部件产业3大主导产业。到2025年，主导产业工业产值占片区内比重超过80%，医药产业产值占全市80%以上，打造成为国家科技创新高地、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经开片区。以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及二道区英俊镇、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的部分区域为核心区，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为龙头，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信息技术产业、医药产业3大主

导产业。到 2025 年，主导产业产值占片区内比重超过 80%，汽车零部件产业达到千亿级规模，打造成为高端制造业集聚区、新兴产业发展先导区。

北湖片区。以北湖科技开发区为核心区，以德惠市米沙子镇为拓展区，以中科院应化所、光机所、地理所等科研院所为龙头，重点发展信息技术产业、航天航空产业、医药产业 3 大主导产业。到 2025 年，主导产业产值占片区内比重超过 80%，打造成为信息技术、航天航空、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和科技创新中心。

专栏 2：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华为长春研究所、光电信息产业园、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智能光谷产业园、晶圆测试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化、永利激光高功率光纤激光器、航空航天产业园二期、百克疫苗生产基地、吴太医药产业园、新冠疫苗项目、安沃基因工程抗体类药物、卓谊生物疫苗、海外医药智能工厂、生物医药产业园、兴隆综保区智能制造产业园、万丰智能制造产业园、联东 U 谷产业园、有机电子材料产业化、应用化学产业园、东北亚先进制造产业园、中铁东北亚博览城等项目。

第二节 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围绕打造“屏、端、网、云、智”产业链，到 2025 年，光电信息产业产值力争突破 1000 亿元。

光电子。发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创新策源作用，依托经开光电信息产业园、国家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等项目，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北方光谷”。推动光电芯片产业发展，支持本地企业和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合作，重点发展工业级 CMOS 图像传感器，打造芯片设计、加工、封装、测试等全产业链条。

汽车电子。以一汽集团为龙头，带动大陆电子、富赛汽车电子等零部件企业，积极研发车载感知、控制、决策、执行等智能驾驶关键技术，以汽车电子核心组件、交互设备、专用软件和集成、测试业务为发展重点，构建“硬件+软件+服务”的产业生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布局软件研发生产全产业链，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品牌。积极推进产业互联网工程，促进汽车、农业、金融、装备制造等特色行业“互联网+”快速发展。建设专业化园区，鼓励引导“互联网+”、电子商务、服务外包、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科技服务业企业集聚发展。

第三节 大力发展生物与医药产业

围绕生物药、化学药、新中药、医疗器械等重点方向，到 2025 年，生物与医药产业产值力争突破 400 亿元。

生物药。以抗体药物、血液制品、干细胞及基因治疗等产品开发生产为突破口，巩固增强疫苗、胰岛素和生长激素等生物药品在国内的竞争优势。加快治疗性疫苗、联合疫苗、基因工程疫苗、多表位重组疫苗等新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

化学药。加强活性化合物高效合成、药物晶型等关键技术研

究及产业化，开发新结构、新靶点、新机制的源头创新实体药物和个性化治疗药物。加快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新中药。加快名优中成药及大品种的开发与产业化，提升中药智能制造水平。以饮片标准化生产、精深加工产品开发生产为突破口，加快中药产业结构调整和规模壮大。

高性能医疗器械。围绕医疗诊断试剂、高端医疗器械、高值医用耗材等领域，巩固诊断试剂等优势领域，壮大发展便携式医疗器械、新型数字医学影像设备、口腔科用设备等，培育光学医疗设备、微创手术器械、医疗机器人等新兴产品。

第四节 突出发展航空航天产业

做大做强航天制造、航天信息、通用航空三大产业链，打造以卫星应用为重点的北方航空航天产业高地。到 2025 年，航空航天产业规模力争突破 100 亿元。

航天制造。重点发展轻量化、高承载的卫星零部件及整机装备制造，培育发展航天蓄电池、太阳能电池片、星载计算机和通信设备等产品，打造高质量、高稳定性产品序列。

航天信息。支持长光卫星“吉林一号”完成 138 颗卫星组网，提升遥感数据信息加工能力与下游应用创造能力，推动遥感信息在城市服务、环境监测、工程测绘、气象服务等领域的广泛应用。

通用航空。依托长春航展和中国（长春）通用航空发展大会优势，支持物流、测绘巡检、高农林作业、应急救援等工业级无人机产品的研制生产。发展公共作业服务与航空旅游服务，开展

直升机和固定翼私商照、无人机、通航应急救援等教育培训。

第五节 积极发展新材料产业

复合材料。依托中科院应化所稀土资源利用、高性能合成橡胶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重点平台，推动稀土催化材料、航空轮胎等核心材料产业化。依托长光宇航等重点企业，建设高性能复合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

新能源材料。依托固态电池协同创新平台，建立面向重大需求的储能材料开发应用模式。积极引进动力电池正极、负极、隔膜、电解液等核心关键材料落户，推进磷酸亚铁锂、三元材料等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工程化开发、产业化推进。

高端金属材料。针对汽车零部件、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领域节能、轻量化需求，重点开发和利用高强高韧轻质合金、稀土铝、仿生功能金属等材料，扩大铝镁合金应用领域。

第六节 培育发展未来产业

下一代信息网络。加速 5G 基带芯片、中高频器件、大规模天线、终端配件等研发和产业化，推动 5G 技术在工业互联网等领域应用。抢占 6G 研发先机，前瞻布局 6G 技术，在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标准规范、实验网搭建等方面实现突破。

新一代人工智能。鼓励开发消费类电子产品和智能装备所需的软硬件一体整机解决方案、应用程序及配套的应用支撑系统。研究图像识别、语音识别、机器翻译、智能交互、知识处理、控制决策等智能系统解决方案，探索发展面向人工智能的操作系

统、数据库、中间件、开发工具等关键基础软件。

虚拟现实（AR/VR/MR）。突破数据处理传输、图像处理等关键技术，实现虚拟现实硬件设备创新发展，在教育、医疗、工业等领域培育形成一批典型试点应用范例。推进虚拟现实与工业设计、健康医疗、智能交通、文化教育等领域的融合发展。

区块链。发挥科教资源优势，建立完善区块链安全有序发展体制机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业链

体制机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业链

着力攻克区块链关键技术，加强共识机制、数据存储、网络协议、加密算法、隐私保护和智能合约等技术研发。积极探索区块链在智慧城市、金融、民生、数字产权交易等领域的应用。

专栏 3：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业链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链

半导体照明和光显示产业链。以光机所、应化所为创新策源，以希达电子、奥来德、奥普光电等企业为龙头，打造“原材料（液晶材料、发光材料、封装材料）→芯片模组（显示模块、芯片制备）→产品应用（大功率照明、室内通用照明、显示产品、接触屏）”的全产业链。

激光制造产业链。以永利激光、科英激光、新产业光电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光学材料、光学元器件→高、中、低功率激光器→激光切割、焊接、打标、雕刻、显示等激光成套设备及应用”的全产业链。

智能光电仪器产业链。以长春鸿达、长光辰芯、禹衡光学、长光华大、长光辰英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光电仪器设备（传感器技术、红外光电

技术、光谱技术、激光医疗技术）的全产业链。

汽车电子产业链。以汽车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融合为主要方向，以一汽集团和大陆汽车电子、德赛西威等企业为龙头，打造“车载电子、安全电子、车身电子、传感器、底盘电子、动力控制 6 大模块”的全产业链。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链。以嘉诚信息、启明信息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信息技术咨询、信息技术系统集成、软硬件开发、信息技术外包（ITO）和业务流程外包（BPO）”的全产业链。

——生物医药产业链

化学制药产业链。以修正、普华、国药等重点企业为龙头，采用新靶点、新作用机制的化学新药，以及新型抗菌、抗病毒类原料药剂等为代表的新型原料药，打造“制剂+原料药”的全产业链。

生物制药产业链。以金赛药业、百克生物、长春生物制品所有限公司、康宁杰瑞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传统疫苗、基因工程疫苗、重组蛋白类药物凝胶剂、干扰素口服剂、新型基因工程蛋白药物和核酸、重组人生长素”的全产业链。

中药产业链。以北药集团、金鹿药业等重点企业为龙头，开发人参、鹿茸等中药产品，打造“中成药、中药提取物、中药饮片”的全产业链。

医疗器械产业链。以迪瑞医疗、圣博玛医用材料、基蛋科技、楚天华通等重点企业，打造“诊断类器械+治疗类器械”的全产业链。

——航空航天装备产业链。以长光卫星、长光宇航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卫星制造（地面设备制造、有效载荷制造、卫星控制单元制造）→卫星遥感数据服务（数据处理与信息服务、卫星图像服务、卫星管控服务）→无人机（整机及部件、发射控制设备、机载传感器）”的全产业链。

——新材料产业链

高端金属材料产业链。以汽车工业和轨道客车产业应用为带动，打造“车用高性能金属材料及制品，重点开发和利用新一代优质特钢、高强高韧轻质合金、不锈钢、镁合金、仿生功能金属”的全产业链。

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链。以中科英华、华阳玄武岩、长玉特陶等为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纳米碳酸钙、稀土发光、稀土磁性材料、光学玻璃材料、纳微米复合材料、磷酸铝化合物、特种陶瓷”的全产业链。

高分子材料产业链。以中研、高琦等企业为龙头，打造“聚乳酸及制品、聚醚醚酮（PD-PEEK）、聚酰亚胺及特种高分子材料、碳纤维复合材料及制品、完全可循环利用工程塑料、以及车用高性能聚碳酸酯/ABS树脂等新型工程塑料及合成橡胶材料”的全产业链。

先进建筑材料产业链。以亚泰、兰舍硅藻泥、东方雨虹等为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轻质、高强、保温隔热的非黏土类新型墙体材料、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防水保温隔热材料、防腐材料、密封材料，以及新型节能门窗、环保型功能建筑涂料、节能型玻璃、高性能建筑陶瓷”的全产业链。

第二章 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依托长春高新区、净月高新区两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营造创新创业和产业发展新环境，创新组织新模式，提升产业发展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创建先行先试政策先导区

推动体制机制自主创新。积极争取国家和省赋予示范区项目审批、财税金融等省级管理权限，以及独立职称政策制定权，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自主组建权等。配套出台人才、科技

金融、成果处置等政策，探索实施支持高技术产业发展的土地利用优惠政策，在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人才引进、产学研结合、国际合作、创新创业孵化体系建设等方面进行探索。

构建自主创新生态体系。推动创新链高效服务产业链，实现创新成果快速转移转化并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研究出台适应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先试政策体系。培育发展以特色产业基地为基础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完善以项目为载体、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自主创新生态体系。

第二节 创建区域产业创新新引擎

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和创业创新示范。依托长春高新区，发挥高新技术产业优势、高校院所创新资源优势和先行先试政策优势，依托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基地、生物医药产业园、长春软件园等创新平台，打造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移转化的“双创”生态，培育医药健康、先进装备制造、光电信息、高端服务业等特色产业集群，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区。

推动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示范。依托净月高新区，发挥国家信息消费试点、国家科技服务业试点等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加快推动东北亚总部基地、净月科技产业园区等重大平台建设，以总部经济、文化创意、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为重点，建设立足长吉图、辐射吉林省的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集聚区。

第三节 创建跨区域开放合作新典范

推动区域协同融通发展。发挥区域创新重要节点作用，围绕

服务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鼓励对口合作津杭长协同发展，加强与浙江省、天津市及杭州市对口合作和交流。与对口合作和发达地区共建创新中心、创业基地、对口合作园区。探索异地孵化、飞地经济、伙伴园区等多种合作机制。

融入全球创新体系。加强与国内外创新产业高地联动发展，加快引进集聚国内国际高端创新资源，深度融合国内国际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服务自创区内企业“走出去”，参与国内国际标准和规则制定，拓展新兴市场。积极推进多种形式的国内国际园区合作，积极开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人才、技术交流和跨境协作。

第三章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充分发挥企业和企业家的创新主导作用，培育发展创新型企
业，提升政府对企业创新的服务能力，深化产学研创新融合。

第一节 培育创新型企业

培育发展领军型企业。鼓励一汽集团、中车长客、长光卫星等重点企业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支持骨干企业建设汽车、装备制造、光电信息等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创新中心等。支持企业开发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新产品和创新商业模式，创建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和扶持政策，创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建立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培育梯队，引导人才、资金、

专利等研发资源向企业集聚。

增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活力。积极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引导中小企业以产业链专业分工方式进行模块化创新。鼓励企业新产品应用推广和市场拓展。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体系，推动有条件的中小型科技企业创业板上市、挂牌融资。

第二节 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政策支持、公共服务和市场监管，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健全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体系，建立打击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常态化机制。加强技术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创建区域性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提升知识产权质量，建设知识产权强市。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完善“投、保、贷、中介服务”四位一体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健全融资风险分担机制。建立从实验研究、中试到生产的全过程科技创新融资模式。鼓励银行创新金融服务，支持投贷联动、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等创新业务，加快科技保险等多样化金融服务方式。发挥创新型企业创业投资基金作用，推动政府创投引导基金专业化、市场化运作。

完善服务举措机制。加大对技术创新扶持力度，支持初创企业和成长期企业技术研发。推动创业孵化、人才培训、惠企服务、企业融资等平台建设。加大创新产品和服务采购力度，鼓励使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带动创新产品规模化应用。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探索推广“创新券”等新模式，

建立依托专业机构管理科研项目的机制，运用财政后补助、间接投入等方式带动社会资本投入。

第三节 深化产学研创新融合

加快构建共性技术研发圈。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行动，在农业、汽车、高端装备、生物医药、航空航天等领域，推动政府、高校及科研院所和龙头骨干企业合作，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推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推动财政投入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

创建“产学研创新联盟”。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建立产业创新投资机制，实现“政产学研金服用”深度融合。发挥长春数字经济产学研创新联盟功能作用，推进长春鲲鹏产业生态落地，共建数字经济发展良好生态。创建长春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学研创新联盟，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推动军民融合发展。推进公共安全产业基地建设，加快民用雷达、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产业军民融合发展。依托空军大房身机场，推动军民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支持吉大正元等优势民营企业拓展军品科研生产领域。鼓励国防科技成果向民用转化，提升防务产品规模水平。

第四章 突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

争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争取国家大科学装置落位长春，加快推动基础研究，打造创新平台，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十四五”期间，全市R&D投入年均增长超过10%。

第一节 加大基础研究力度

实施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积极推动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鼓励长春理工大学、吉林农业大学、长春工业大学、长春中医药大学等高校提档升级，大力支持中科院光机所、应化所、地理所、中科院长春分院和军兽研、省农科院等科研院所发展，积极支持在长高校和科研院所承担国家级、省级科研项目。

完善基础研究多元化投入体系。对接国家“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争取实施一批国家和省级重大科技项目。依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吉林省自然科学基金、吉林省优秀青年人才基金，组织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支持高校院所、引导企业加大基础研究力度。

第二节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

加强重点实验室和创新中心建设。建成吉林大学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推动大口径空间光学载荷综合环境实验平台、湿地生态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项目建设，争取在汽车研发、光电信息、现代农业等领域推动布局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

培育新型研发机构。鼓励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和各类企业建立新型研发机构和概念验证中心，大力引进中国科学院、社科院、农科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一流研究机构和高校来长设立分支机构，鼓励在长高校和科研院所在现有试点实验室和已形成优

势学科群基础上创建国家研究中心。制定出台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的政策措施，在人才引进、用地保障、投融资等方面给予支持。

第三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

建立健全科研成果权利保护机制。释放科研单位、科技人员的创新活力，大力支持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开展经营性领域技术入股改革，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支持在长高校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专业实体机构，引导建立高校和企业间的互信沟通机制。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交易认证机制。完善多层次技术交易市场体系，规划建设技术转移中心、技术产权交易所，推进企业孵化、知识产权服务、第三方检测认证等机构市场化改革。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动态管理机制，形成科技成果转化监测与评价体系。

建立健全转移转化配套服务机制。探索建立科技成果限时转化、财政资助项目知识产权信息披露机制。建立健全技术创新、工业设计、文化创意、企业融资、人才培训等公共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创业导师团服务体系。加快完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培育市场化、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和人才队伍。

第五章 打造长春“双创”升级版

围绕推动大企大校大所带动“双创”，推进“双创”促进就业，构建多层次、全体系的创新创业载体。

第一节 推进大企大校大所带动“双创”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支持汽车制造、轨道客车、光电信息、

现代农业等领域企业组建劳模工作室、国家技能大师工作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开展职工创新创业大赛，举办“长春工匠”评选活动。以红旗品牌为引领，汇聚红旗创客、建立工匠体系。

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持续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融通创新专项行动，引导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资源、共享能力。支持中小企业创新产业形态、实现快速迭代，创新成果通过创新链、供应链、数据链回流大企业，为大企业注入活力。

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双创”深度融合。发挥大学生“双创”的生力军作用，引导大学生群体开展创业实践活动。鼓励院校和科研院所的科研人员面向企业开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鼓励吉林大学与一汽集团“红旗学院”等创新办学模式，探索高校与企业联合培养产业创新人才途径。

第二节 建设创新创业平台载体

建设吉林大学“双创”小镇。以吉林大学中心校区为核心，联动区域“大企、大学、大院、大所”的优势资源，整合华为云创中心、华为长春研究所、海尔海创汇、吉大“双创”学院、吉大华为学院、红旗学院、中星微电子、吉林移动、长春高薪股份等高校、科研院所和龙头创新企业，形成点面结合的“一核、N点”“双创”生态圈，打造长春最具特色、集聚度最高的“双创”高地。

建设环南湖科创服务先导区。发挥长春理工大学、长春大学、长春工业大学等高校科研优势，以及中科院应化所、中科院地理

所等科研院所等人才优势，在成果供给端和企业需求端之间，打造由政府引领、社会机构广泛参与的科创服务端，通过全链条、一站式的服务，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打造科技创新服务先导区、科技创新创业集聚区。

发挥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引领作用。发挥长春新区、汽开区、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国信现代农业等国家级“双创”基地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市范围内复制推广政策环境、政策落地、协同联动、支撑平台、发展生态、调动“双创”主体积极性等方面示范经验。

第三节 推动“双创”促进就业

以“双创”促进大学生就业。多措并举持续优化全民创业就业环境，打造大学生“双创”平台载体，推动大学生“双创”成果转化，促进“互联网+”新业态加快形成，推动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以“双创”促进农民工就业。以“互联网+农业”扩大农业物联网示范应用，以“互联网+农村”打造特色农产品电商平台，以“乡里农创园”等创新载体集聚智力资源、建立服务平台，推动农民工返乡创业，打造“双创”兴农的新模式、新维度。

以“双创”促进更多群体就业。加大退役军人自主就业创业支持力度，扩大长春转业军人创业孵化基地规模。提升归国和外籍人才创新创业便利化水平，提升针对“海归”创业人才的落户、子女入学、参保等生活服务。继续推动长春新区“侨梦苑”建设，

引导港澳台同胞、华人华侨在我市创新创业。

第六章 构筑创新人才集聚高地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加快建设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创新型人才队伍，构建人才引领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拴心留人的社会环境，打造“近悦远来”的人才集聚高地。

第一节 建设创新型人才队伍

强化高层次人才引进。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实施“长春英才”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计划，引进、集聚海内外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企业家人才、高技能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创新柔性人才引进和使用机制，支持企业和高校院所设立“候鸟型”人才工作站、“离岸创新基地”等柔性引才平台。

推动院士创新创业。鼓励院士在长投资创业，引进产业发展急需、拥有关键技术和成果、能够带来巨大经济和社会效益的企业或者项目，支持院士及团队科技成果在长转化，推进项目高水准、产业高端化。

发展壮大产业人才队伍。围绕汽车、光电信息、农产品加工等主导产业发展需要，加快培养和引进一批专业拔尖、掌握核心技术的产业领军人才。实施劳动者技能素质提升工程，深化技能人才认定评价社会化改革，完善现代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体系，推动校企合作办学和新型学徒制人才培养。

第二节 推动人才体制机制创新

加强人才政策创新。建立健全人才培养、使用、引进、激励

机制，构建层次分明、覆盖广泛的人才政策体系。落实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研究制定促进人才优先发展政策措施。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加大对作出重大科技贡献的优秀创新团队和人才奖励。

推进人才评价制度改革。完善多元评价主体和多维度评价标准，推进人才市场化评价和认定，充分发挥政府、市场、专业化组织和用人单位等多元主体作用，分类建立符合不同人才成长规律和职业专业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建立人才举荐制度。

完善创新创业保障机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的人财物自主支配权，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科研环境。深化校地对接、校校对接，鼓励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和企业创新人才双向流动和兼职，提升项目产业转化率和人才吸附度。支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兼职或离职创办科技型企业。

第三节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整合人才服务资源。开辟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打造“一站式”人才服务模式，为人才安家落户、创新创业、医疗保障、子女教育和配偶就业等提供周到便捷优质服务。

实施人才安居工程。优化高层次人才安居政策，完善人才公寓建设管理，多渠道加大人才安居住房供给，探索建立新型人才住房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新模式。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大企业及各园区利用自有存量土地建设租赁型人才周转公寓。

优化人才社会环境。加快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积极开

展人才市场化和社会化服务。完善人才荣誉和奖励制度，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环境。

专栏 4：重要创新平台载体

（一）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

国家光栅制造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地球物理探测仪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大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吉林分中心、国家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发光学及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应用光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等。

（二）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高分子物理与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电分析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稀土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集成光电子学国家重点联合实验室、超硬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汽车仿真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无机合成与制备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超分子结构与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国家重点实验室等。

（三）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

中粮集团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吉林省农业科学院大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吉林省农业科学院玉米育种国家工程实验室、东北师范大学基因和蛋白药物筛选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大学艾滋病疫苗国家工程实验室、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高速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农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实验室、吉林大学粮食储运国家工程实验室等。

（四）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春

长铃集团有限公司、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长春迪瑞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希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

（五）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

长春新区、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大学、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长春国信现代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

第四篇 突出长春国际汽车城龙头支撑，做优做强先进制造业

实施制造业强市战略，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中的长春国际汽车城为主要承载，做强汽车、轨道交通装备等先进制造业，支持一汽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推动长春建设世界一流汽车城。

第一章 建设长春国际汽车城

围绕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汽车城。到 2025 年，力争板块内汽车产业产值突破 8000 亿元，占全市汽车产业总产值 80%以上。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明确空间布局。以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及绿园区西新工业集中区、朝阳经济开发区部分区域、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部分区域为核心区，以公主岭市大岭镇、范家屯镇等区域为拓展区，形成长春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承载区。

强化产业布局。以一汽集团为龙头，做大一汽红旗、一汽解放、一汽奔腾、一汽大众、一汽丰越等整车企业，发展一汽富奥、一汽富维、一汽富晟等零部件企业，加快推进排产、产能、配套、结算、人才、创新“六个回归”，打造区域性汽车共享服务中心，建设世界级汽车产业研发、生产和后市场服务基地。

完善功能布局。重点打造“三心六区”：“三心”即汽车研发创新中心、智慧城市数据中心、汽车展销体验中心。“六区”即一汽历史文化体验区、汽车科教创新功能区、生产服务与娱乐消

费区、传统汽车制造区、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制造区、氢能及新材料制造区。

专栏 5：长春国际汽车城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项目、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工厂、丰田 RAV4PHEV 车型导入及扩能技术改造项目、一汽解放新建 J7 智能装配线、玲珑轮胎、富赛汽车电子产业园、和润工业园、中法智能产业园、致博新能源低温产业园、新能源智能网联创新试验基地、红旗学院等项目。

第二节 重点发展汽车整车制造

全力助推一汽集团实施“831”战略和“3341”行动计划。到 2025 年，实现一汽集团产销总规模突破 700 万辆，在长统计产量突破 500 万辆。

发展壮大自主整车。实施民族品牌振兴计划，支持一汽红旗发展壮大，实施“创新·2030”中国一汽红旗阰旗（R.Flag）技术发展战略，打造“国家名片”，到 2025 年，产销量突破 80 万辆。支持一汽解放打造成为中国第一个百年品牌，打造覆盖重、中、轻全品类的商用车世界龙头企业，到 2025 年，产销量突破 20 万辆。支持奔腾打造成为自主乘用车的优秀品牌，实施“新奔腾”品牌计划，到 2025 年，产销量突破 50 万辆。

转型提升合资整车。全力助推一汽集团打造合资合作 2.0 版，

支持“一汽-大众 2025 战略”，保持大众、奥迪品牌力第一。到 2025 年，支持一汽大众力争实现产量 340 万辆目标。支持一汽丰越、一汽马自达引入新车型、拓展新市场，立足长春推动“六个回归”。

第三节 优先发展新能源汽车

积极扩大新能源整车产能。以红旗品牌为核心推进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发展，依托一汽解放发展纯电动及燃料电池商用车，重点推动红旗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等重大项目建设。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整车产量占比重超过 20%。

科学布局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引导多方联合开展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鼓励充电场站与商业地产相结合，建设停车充电一体化服务设施，提升公共场所充电服务能力。

推动新能源汽车和能源融合发展。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V2G）能量互动。探索开展 V2G 示范应用，降低新能源汽车用电成本，提高电网调峰调频等响应能力。统筹新能源汽车能源利用与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协同调度，提升可再生能源应用比例。

第四节 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汽车

积极开发智能网联新产品。推进一汽集团与互联网、电子、通信等领域重点企业合作，鼓励整车和零部件企业、科研机构、大学等合作，提高协同开发能力。加快核心技术攻关，提高搭载智能网联领先技术的红旗品牌汽车量产投放速度。支持一汽集团智能网联战略的“旗偲计划”加快实施，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建设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北方）示范区。支持启明信息依托人工智能、5G、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打造自动驾驶的全价值链仿真平台。聚焦车路协同、短途运管等前沿探索，加快实施一批新基建项目。推动寒带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基地建设，鼓励三大电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与整车企业联合布局智能网联汽车、车联网、智能充电等计算研发示范点，逐步向全市域拓展延伸。推动5G互联网+汽车测试基地落户长春。

建设智慧基础设施。推动汽车城板块基于汽车感知、交通管控、城市管理等信息，率先构建“人车路云”多层次数据融合与计算处理平台，打造“出行即服务”未来场景示范区、全自动物流配送示范区，建设感知网络与大数据中心。推进交通标志标识等道路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升级。

第五节 提升汽车零部件本地配套能力

实施零部件产值倍增工程。以动力电池、电机、发动机、变速箱、汽车电子等一级配套商为重点，推动二三级配套商围绕一级配套建厂，提升系统供应整件和总成系统供应能力。围绕补强一汽集团本地配套链，积极培育引进产业链中高端环节核心企业、关键项目。到2025年，推动零部件10亿级企业增至50户。

建立零部件配套产业联盟。充分发挥长春红旗产学研创新联盟作用，支持富维、富奥、富晟、大陆汽车电子、天合汽车、旭阳集团、吉通集团、中誉集团等重点零部件企业加大投入，攻关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组建长春汽车零部件产业联盟。

第六节 推动汽车制造业服务业融合发展

大力发展移动出行。支持一汽集团加快布局出行服务市场，加快推动“旗·E春城”项目实施，鼓励商业模式创新，优先提供应用场景。推动出行服务信息化，培育车联网服务平台和共享服务平台企业，推动T3出行、一汽出行、摩捷出行、红旗出行等移动出行服务平台结算功能、研发功能回归长春，打造服务全国的汽车服务业基地。

壮大后市场服务。围绕修车、改车、饰车、赛车、二手车交易等领域，通过客户群、专业俱乐部和举办国际汽车赛事，全面提升“汽车城”影响力。加快发展汽车会展、汽车博览、汽车主题乐园等汽车文化产业，承办具有特色的汽车赛事。

推动传统汽车服务升级。推动汽车4S店品牌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发展汽车金融，培育壮大汽车保险、汽车租赁行业规模。推动汽车营销与售后服务、汽车租赁、二手车交易、汽车保险、报废回收等行业发展。

第二章 做大做强高端装备产业

以轨道客车产业为龙头，做大做强高端装备制造和运维服务产业集群。到2025年，高端装备制造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

第一节 做大做强轨道客车产业

轨道交通装备。以中车长客为龙头，重点发展高速动车组、电气化铁路客车、新型地铁客车、出口专用客车、现代有轨电车和高速综合检测列车等，加快高速等级中国标准动车组、普系化

中国标准地铁列车研发制造，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到 2025 年，形成年产 1000 辆高速动车组、1200 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能力。

轨道交通零部件。优先发展供电、车体、制动、转向器、空调、轨道客车内饰等十大配套系统，引导配套企业向主机厂周边集聚发展，推进配套装备及部件产品本地化生产。

轨道交通配套服务。支持宽城区利用空间优势和市场优势，发展以动车机车检修、零部件造修为重点的后市场服务。加快动车组检修基地、国家轨道客车系统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发展轨道客车装备车辆检修、仓储物流等产业。

第二节 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装备。以汽车和轨道交通等制造为带动，积极发展工业机器人、工业机械手等专用智能装备。发展化工灌装行业自动化智能装备、自动焊接机、追溯系统等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大型成套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实施万丰机器人等一批重点项目，打造一批百亿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数控机床。重点发展精密、高速、高效、柔性数控机床及集成制造系统、特种加工机床，加快高档数控机床等前沿技术和装备研发。围绕汽车、石化、食品、医药等产业对数控机床的应用需求，加快推进高档数控机床的研发和产业化。

增材制造装备（3D 打印）。推动建设 3D 打印公共服务中心、

增材制造新技术与新材料研发中心、3D 打印产业相关联装备设备生产基地。

高端仪器仪表。重点发展工业用试验检测设备、自动气象站、自动环境监测站、双色水位计、云母板式双色液位计、管式双色液位计，开发工业在线检测技术及产品等。

第三章 提升制造业发展质量

围绕提升全产业链水平，提升制造业产业基础能力，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服务化发展，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面向未来的制造业产业生态和产业体系。

第一节 提高制造业产业基础能力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以汽车、高端装备等发展所需的核心电子器件为重点，加快补短板强弱项。加快发展基础性、通用性工业软件，全面提升稳定性和成熟度。

加强制造业质量管理。强化先进质量管理技术方法的推广和应用。依托管理基础较好、市场竞争充分行业，推广卓越绩效模式，建立健全经营管理框架。鼓励中小企业加强质量管理，组织开展重点行业工艺优化行动，提升关键工艺过程控制水平。

提升制造业创新平台。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有实力的企业瞄准国际产业前沿，建设高水平技术创新平台，引领行业技术进步。支持骨干企业、科研院所、行业协会和地方政府等联合组建新型重大技术、重点设备研发机构。

第二节 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服务化

加快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深入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和推广。围绕汽车及零部件、高端装备等重点行业，推进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提升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的集成应用水平。开展管理信息化和数字升级试点应用。

推动制造业服务化。推动汽车及零部件制造、轨道客车等重点行业制造业服务化。发挥大型企业的示范作用，加快组织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再造业务流程，加快推进创新设计、供应链管理等重点环节的转型步伐。

专栏 6：制造业重点产业链

——汽车产业链

传统汽车产业链。以一汽集团整车厂为龙头，以富维、富奥、富晟等零部件企业为支撑，打造传统汽车“整车→发动机模块、传动模块、行驶模块、制动模块、车身模块、环境模块、转向模块 8 大模块”的全产业链，加快汽车产业“六个回归”。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以一汽新能源整车为龙头，重点围绕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氢燃料汽车 3 条技术路线，打造“整车→动力电池、电控系统、驱动电机（氢燃料系统及辅助）3 大模块”的全产业链。

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以一汽集团为龙头，联合百度、华为等相关行业企业，打造“整车→定位系统、感知系统、距测系统、执行系统、通信系统 6 大模块”的全产业链。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

轨道客车产业链。以中车长客动车组整车厂为龙头，打造“整车→动车组车系统集成、车体、网络控制系统、制动系统、牵引控制系统、牵引变流器、牵引变压器、转向架、牵引电机9大关键技术→空调系统、受电弓、车钩缓冲装置、风挡装置、车门、车窗、集便装置、车内装饰、座椅、车内电器10项配套技术”的全产业链。

高端仪器仪表产业链。以中国航发、中机试验、隆华测控、希迈气象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各类试验机、生化分析仪、工业自动化仪表”的全产业链。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链。以北方灌装、金沙数控、合心机械、金冠电气等重点企业为龙头，打造“高档数控机床，机器人、3D打印、智能流水线设备、智慧家居、可穿戴设备等电气成套设备”的全产业链。

第五篇 突出长春国际影都带动引领，全面提升文旅创意产业

实施文化强市战略，以高质量发展“四大板块”中的长春国际影都为主要承载，集聚带动文化、旅游、创意等资源，打造以长春电影为特色的世界级文旅创意产业高地。

第一章 建设长春国际影都

强化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资源优势，依托长影等核心资源禀赋，打造国际电影全产业链基地和国际影视文旅创意城。到2025年，影视文旅、生命健康、数字产业三大主导产业产值和主营业务收入超过1500亿元，主导产业占比超过80%。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明确空间布局。以净月高新区以及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主要区域为核心区，以双阳区奢岭镇为拓展区，整合区域资源，建设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强化产业布局。重点发展影视文旅、数字产业、生命健康三大主导产业，统筹全域空间，探索全域旅游新模式。建设影视文旅轴、数字科创轴、生态经济创新活力脉、康养发展带“两轴一脉一带”的全域产业发展格局。

完善功能布局。围绕“北城、南苑、中山水”，打造“8+7+5”产业生态圈，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北城”构建8个产业生态圈，包括莲花山国际会议、莲花山国际商务、智能制造、科教文化、商务服务、数字产业、影视文创、数字科研。“中山水”

发展 7 个产业生态圈，包括莲花山运动康养、净月潭风景名胜旅游、国际园艺博览、生命健康、文化旅游及石头口门水库、新立城水利风景区两大水文化生态旅游产业生态圈。“南苑”构建 5 个产业生态圈，包括莲花山劝农奥体城、四家康养组团、新安生态新城、奢岭未来新城、新湖科学城。

第二节 加快主导产业核心区建设

影视产业核心区。高标准建设六大基地：影视拍摄基地，建设 35 个国际一流大型或超大型摄影棚，总面积及大型棚比例均居全球影视制作基地首位，打造从拍摄、置景、服装、道具、化妆、外景地到影视旅游等一站式影视拍摄地。数字影视产业基地，打造影视前期、数字影视制作、全球影视发行、动漫游戏、高清视频制播、影视科技体验展示、大数据及云服务等 7 大功能中心。影视教育基地，集聚吉林艺术学院、吉林动画学院、东北师范大学等学校，建设长春电影学院，创新影视产学研联盟，打造影视人才摇篮。影视文旅基地，建设吉林省三馆、万达茂、度假酒店群、影视主题商街、中国长春电影节主会场金色大厅等，共同打造吸引千万级旅游人口的国际时尚高地。影视孵化基地，建设创客中心、电影工坊等影视创意空间，搭建资本扶持、商机对接等综合服务平台，孵化 200 家以上影视产业公司。影视总部基地，引入影视行业头部企业，建设高品质影视总部集聚区。

生命健康产业核心区。打造“一核、双基地”，包括智慧诊疗科创核，建设生命健康教育培训中心、生命科学研发中心、智

慧诊疗中心。小合台大生命健康制造基地，发展大健康食品制造、医疗器械和医学设备制造、中医药材产业。医养健康食材药材生态种植基地，发展种植中药材、保健食材、有机食材等。

数字产业核心区。重点打造三大基地、三大中心。即总部基地，建设成为国家级数字经济总部基地。“双创”基地，建立数字经济领域“产、政、学、研、资、介、用”协同创新创业网络基地。服务外包基地，打造以数字技术为支撑、以数据加工、处理、挖掘、分析、高端服务为核心的数字服务外包基地。数据中心，建设国家T4级大数据中心，提供云服务、人工智能算力服务，打造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坚实的“数字化底座”。数据交易中心，加快培育数字要素市场，充分挖掘数据要素价值，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核心要素支撑。

第三节 推动文化与全域旅游融合发展

构建“三带、一环”的全域旅游空间布局。“三带”即都市时尚文化旅游带、山水运动休闲旅游带、乡野康养旅游带。“一环”即围绕影都板块形成全域旅游生态大环线。重点建设5G数字影视互动体验馆、万达MALL、影视主题商街、精品影视基地，打造四季景观特色显著的优质影视取景地。建设数字旅游云服务中心、数字观景台、数字史前公园等一批精品数字文旅项目，打造引领潮流的国际数字化产业应用示范区。复制推广友好村乡村旅游模式，鼓励探索新型乡村生态文化旅游、休闲康养游、田园观光游、商旅文农一体化等多样化新业态。大力开展体育文化运

动游，加快建设天定山冰雪运动基地、世茂冰雪训练基地。

专栏 7：长春国际影都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长春国际影都数字影视基地、长春国际影都万达项目、影视产业园区、影视文创孵化园、数字传媒产业基地、智慧城市产业基地、山丘影视文化产业园、吉林艺术学院长春电影学院、吉林动画学院长春国际影都校区、天定山旅游度假小镇、吉林省文化活动中心、吉林省美术馆、吉林省近现代史展览馆、长春动物园搬迁一期、长影集团新总部、长春国际陶艺艺术馆、华侨城文旅等项目。

第二章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以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构建以影视文旅为重点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繁荣发展全市文化产业。

第一节 大力发展影视产业

影视制作。依托长影等龙头企业，发展影视制作及 IP 衍生业，建设长春影视版权交易中心、影视投融资服务中心和影视文化创新共享中心，设立长春影视发展基金。鼓励影视作品创作和交易，引进或自主开发影视后期制作技术。建设影视教育基地，提供专业人才服务。整合全市文旅资源，建设影视文旅基地，提供“泛文化娱乐”综合服务。

数字传媒。依托吉广传媒等龙头企业，着力壮大广播电视主

业。开展云计算、大数据、智能技术等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持续推动广播电视台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培育引进一批数字出版公司，打造东北地区领先的出版产业集群。

短视频。围绕内容创作、分发平台、商业变现等环节，加快推动短视频产业布局。依托本土网红资源，打造东北地区短视频业态发展新高地。探索推动短视频产业和网红经济融合发展。

第二节 积极发展动漫游戏产业

动漫产业。依托吉林动漫游戏原创产业园、东北亚文化创意科技园，支持本地中小动画企业、工作室向专业化方向发展，积极开展动画制作加工，打造创意研发中心、动漫展览交易中心、动漫商业街、项目孵化中心，壮大动漫游戏产业集群。

电子竞技。依托吉林动画学院等平台载体，鼓励、引导和扶持企业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游戏软件产品和各类网络游戏。加强跨平台技术研发、作品创作和网络运营。积极承办全国电子竞技公开赛（NESO）等高水平电子竞技产业相关赛事。

第三节 集聚发展创意设计产业

广告业。依托吉林省国家广告产业园等平台，大力培育本地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推动“广告+产业”合作，为本地企业发展提供多维度营销服务，打造东北地区领先的广告产业集聚地。

数字创意。重点发展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数字文化创意软件、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制作、新型媒体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发展出版资源的数字化加工、升级、改造，推动数

字文化创意和创新设计在各领域应用。

第三章 打造文化品牌高地

着眼增强文化自信，积极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提升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营造良好文化生态。

第一节 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

加强文化消费引导。鼓励深入发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出一批体现中华文化精髓、反映中国人审美追求、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符合世界进步潮流的文化精品。

加强文化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建设，加强文化消费等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为文化消费创造必要的基础条件。扩大和规范文化消费市场。加强农村文化网点建设，扩大农村文化消费。

加强文化消费扶持。建立扩大文化消费需求的长效机制，组织文化惠民消费季，搭建文化产品和服务教育平台，制定激励文化消费有效机制，营造文化消费氛围。引导文化企业开发适销对路的文化产品和服务，培育新的文化消费增长点。

第二节 提升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丰富文化业态。推动文化产业与科技、金融、旅游等相关产业融合。强化电影节、雕塑展等文化载体作用，谋划创办“长春设计周”，鼓励专业艺术生产，发展创意设计、动漫游戏、文化旅游、数字出版等新型业态。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主体。加大对文化创意、文化贸易、影视

制作公司等重点企业的支持力度，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培育打造一批精品文化产品和服务企业，建设一批文化内涵突出、主导业态明确的特色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加强文化品牌建设。鼓励和引导文化企业提升品牌培育意识及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积极培育拥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的文化企业品牌和文化产品品牌。

第三节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改善体制环境。破除文化产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探索社会力量兴办文化模式，引导社会资金以多种方式投入文化建设，推动民营文化企业发展，形成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格局。

规范市场环境。加强文化市场监管和标准化建设，构建和培育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创新生产经营机制，发展依托数字技术进行创作、生产、传播、服务的数字文化和文化创意产业。发挥行业组织在文化市场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第六篇 突出中韩示范区窗口功能，加快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围绕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为主要窗口，整合平台载体和开放通道，打造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地区开放合作中心枢纽。

第一章 建设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以中韩合作为重点，以双边带多边，将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成为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的引领区、中韩全方位宽领域合作的先行区、吉林省乃至东北地区振兴发展的新引擎。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明确空间布局。以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为核心区域，依托西部国际陆港、东部国际空港、南部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形成长春建设面向东北亚开放合作中心枢纽的主要承载区。

强化产业布局。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医药医疗产业、健康食品产业、信息技术产业等主导产业，建设国际化服务平台，打造现代产业集群。发挥中韩两国优势，规划发展具有国际标准和支撑引领作用的现代服务业。

优化功能布局。构建“一核、两翼、多组团”的功能布局。依托干雾海河生态走廊，打造示范区高端服务业发展核心区。依托长春国际陆港打造“西部陆港”高端制造翼，依托长春龙嘉国际机场打造“东部空港”临空产业翼。依托水网、绿网、路网，建设宜居宜业的城市功能组团。

第二节 加快发展重点产业

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产业。重点发展机器人与智能装备、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节能环保装备等产业，通过引进国际高端装备及智能制造先进技术资源，联动本地优势产业，发展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等高端装备及其自动化生产线系统集成。

医药医疗产业。重点发展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创新中药和医疗美容等产业，打造协同创新和制造功能为一体的东北生物医药医疗产业示范区。

健康食品产业。重点发展绿色与功能食品、中央厨房食品等产业，以健康食品加工制造为基础，以中央厨房为特色，打造食品工业智能化与标准化示范中心。

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光电子、软件与信息技术等产业，建成东北亚地区光电信息产业高地。

第三节 建设国际化服务平台

现代物流服务平台。打造集物流集散、物流配送、多式联运、综合保税和综合服务功能于一体的东北亚国际陆港物流基地。

国际金融贸易平台。以跨境金融为重点，通过国际贸易金融为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提供金融支撑，通过产业投资促进园区制造业集群生长，通过科技金融为科创研发、成果转化提供土壤。

跨国科研创新平台。引入日韩俄优势企业和科研资源，打造产学研合作平台，建成东北亚具有影响力的协同创新中心。

国际科教合作平台。引入中日韩高等院校，形成中外国家高

校联盟，提供“双创”孵化器，助力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信息技术、医药医疗及健康食品等产业创新。

国际人文交流中心。促进中日韩等产业科研、文化、艺术、旅游等方面的立体式人文交流，打造国际会议会展、文化服务贸易和文化博览等国际综合人文交流中心。

国际服务中心。为国际人才提供医疗和教育等生活配套服务，引进国际优质教育模式和企业，植入先进健康管理及医美资源，打造具有示范性的国际社区及地标性国际服务中心。

专栏 8：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长德智能装备产业园、京东亚洲一号长春长德物流园、电子信息产业研发中心、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健康食品产业园、冷链物流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园、医疗器械产业园、智慧医疗创新创业基地、职业教育园区、国际文教科技产业园、海棠花国际科创文旅产业园等项目。

第二章 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

对标对表国际化城市开放标准，从开放格局、营商环境、生活环境等方面提升全市国际化水平。

第一节 构建国际化开放格局

围绕长春在全国及东北亚开放格局中的总体定位，打造立足

东北、面向全国、走向世界的“大十字形”开放布局。

扩大向东开放。发挥长吉图腹地支撑作用，加快推进长吉一体化，深化与延边互利合作，推动“滨海2号”国际交通运输走廊建设，提升域内互联互通和重点产业园区功能。依托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平台，加大与韩国、日本等东北亚国家和地区开放合作力度。

扩大向南开放。深化长春公主岭同城化发展，依托长平一体化，南连沈阳都市圈，对接辽宁沿海经济带，深化对口合作，加强与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等区域合作联系。

扩大向西开放。围绕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重要节点城市，加强与通辽、赤峰等蒙东地区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大农产品加工、能源、材料等合作力度，强化中欧班列国际通道功能，积极与欧洲国家开展经贸交流。

扩大向北开放。依托哈长城市群建设，借助哈尔滨对俄合作中心城市作用，与俄罗斯开展经贸和人文合作，打通经牡丹江延伸至俄罗斯远东港口的开放通道，强化向北陆海联系。

第二节 营造国际化营商环境

放宽外商投资准入。在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区域积极争取对标自贸区标准实施负面清单制度，全面放宽外商投资准入条件，建立健全与负面清单管理方式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在医疗机构、影视文化、旅游服务等领域，积极向国家争取投资准入的特殊政策支持，为外商投资开拓新空间。

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依托兴隆综合保税区，探索推动将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拓展至技术贸易、服务外包、维修服务等更多服务贸易领域。对进出口汽车整车、零部件、医疗器械、化妆品等争取下放审批权限、提升通关效率。争取首次进口药品、生物制品口岸和多品类监管场所。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保税备货业务商品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时先理货后报关。

扩大金融服务开放。探索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资本项目可兑换、外汇管理改革、投融资汇兑便利化，扩大金融业开放，为贸易投资便利化提供优质金融服务。

促进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在中韩国际合作示范区争取技术合同登记管理权限。对标国际标准，开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综合行政管理和执法体制改革。建立多元化知识产权纠纷解决和维权援助机制。

第三节 营造国际化生活环境

促进跨境人员往来便利化。积极争取更长时间过境免办签证政策，建立跨境人员最优便利化出入境政策，探索优化对外国执业工程师、医师、律师、科研专家执业资格办法，争取中外合资和外商独资人才中介机构审批权限下放，促进国际人才交流。

提供国际化教育服务。推动学校开展国际合作，加强高校海外办学和高中合作办学，加大“姊妹校”联建、友好城市交流、师资海外研修力度，拓展教育国际交流新领域。建设国际化学校，完善外籍专家子女入学政策，提供从幼儿园、义务教育、高中段

教育、高等教育等多层次优质化国际教育服务。

提供国际化医疗服务。开通外籍专家绿色就医通道，开通多语种 120 救助等医疗服务。引导鼓励开设国际医院，积极争取放宽外资投资政策，探索国内外医疗保险业务对接模式。

提供国际化人居保障。广泛举办滑雪、攀冰、马拉松等国际体育赛事，定期举办国际雕塑节、国际音乐会、交响音乐会等国际化文体活动。优化完善城市道路、公共场所等重点区域外文标识。提升国际化社区服务等城市公共服务功能，建设舒适宜人的城乡环境、符合规范的社会服务体系、便捷完善的通关服务体系。

第三章 推动长吉图开发开放

深入推进长吉图开发开放，加强长吉图腹地、前沿、窗口互动，积极开辟向东开放新通道，强化与韩国、日本等国开放合作。

第一节 提升长吉图开发开放带动能力

提升长吉产业支撑能力。深入推进长吉一体化，不断加强腹地支撑能力。长吉北部现代经济产业带，依托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载体，加快促进先进装备制造、医药健康、临空产业等快速发展。长吉中部绿色休闲与现代农业产业带，依托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等平台，重点发展休闲旅游、都市农业、健康食品等特色产业。长吉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依托净月潭风景名胜区、双阳神鹿峰风景旅游区、九台马鞍山风景旅游区、庙香山滑雪度假区等区域，重点发展休闲观光及商务服务产业。

加强与延边珲春边腹联动。主动对接长吉图开放窗口城市，

重点在港口、货物、通道等方面开展合作。加强产业园区合作，推动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和珲春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联动发展，推进长春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与珲春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互联互通。借助延边大学东北亚研究院、韩国研究中心等机构，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提供人才支撑、智力支持。

第二节 深化与韩日国家经贸合作

提升对韩经贸合作水平。依托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平台载体，争取国家支持建立中韩多层次对接机制，重点围绕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医药医疗和健康服务业、农业和中药材产业、文化产业等开展合作。

开展对日重点领域经贸合作。聚焦制造业、信息技术产业、能源等重点领域，深化在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方面合作。聚焦重点平台建设，推动中日智能制造产业园导入日本先进的技术、制造、管理理念与模式。积极谋划中日国际合作示范区。

第三节 建设向东国际合作平台通道

申建吉林自贸区长春片区。加快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高标准申请成立并建设吉林自由贸易示范区长春片区。重点发展高端制造、航空物流、贸易金融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拓展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人文交流的深度和广度，打造东北亚地区合作中心枢纽开放高地。

完善特色功能平台布局。提升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对外开放平台功能，依托东博会设立中韩国际经济合作论坛，促

进中韩两国及东北亚国家加强经贸合作交流。加快发展长春兴隆综合保税区，建设临空经济示范区，强化长春国际陆港平台，加强各类特色功能平台对开放合作的支撑作用。

打造向东开放合作新通道。推动长春-通化-集安客运专线，推动“长珲欧”中欧班列、珲春-扎鲁比诺-釜山航线常态化运营，推动恢复开通珲春-扎鲁比诺-日本新潟航线，推进建设连接长春和韩国港口城市的陆海联运通道。

第四章 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围绕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的重要节点城市，发挥向北开放窗口作用，加快打造开放合作平台，融入“一带一路”北线通道。

第一节 深化对俄交流合作

积极推动通道交通建设。增加长春至符拉迪沃斯托克等新开通国际航班的班次，推动中蒙“两山”铁路（阿尔山至霍特）建设。充分发挥产业基础优势，参与北极合作与“冰上丝绸之路”建设，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北线建设。

深化经贸领域合作成效。鼓励大型涉农企业积极参与俄罗斯现代农业开发，开展农牧产品就地或依托保税区加工转化。积极参与中俄友谊之旅旅游线路建设，面向俄罗斯开辟休闲旅游线路，争取举办中俄国际旅游展。

积极开展对俄人文合作。加强与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市、乌兰乌德市等俄罗斯友好城市交流。争取承办对俄国际文化节、艺术比赛、电影周等各类文化活动，推动长春理工大学圣光机大学联

合学院建设。

第二节 面向欧洲加强开放交流

加强对欧洲通道联系。创建中欧班列集结中心，依托长春兴隆铁路口岸及“长满欧”“长珲欧”“长春-汉堡”货运班列等资源，打造“国际陆港+智慧公路港+虚拟空港+综合保税区”三港一区的开放格局。推动开通至德国法兰克福等重要城市的国际航线，加强与欧洲主要国家的航空联系。

强化对欧开放平台作用。深入推进中法智能产业园、中德合作汽车轻量化智能制造产业园、中德工业园、中白科技园、中俄科技园等国际合作园区建设，打造对欧产业合作的示范平台。

深化产业合作成效。把握中欧全面投资协议战略机遇，深化在汽车产业、农产品加工、先进装备制造、医药健康、光电信息等领域合作，积极推动国际产能合作。加强与德国、法国等国家重点企业对接联系，推动新能源整车等重大项目落位，推动汽车关键核心零部件生产本地化。依托净月、莲花山强化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合作。

第三节 加强与东南亚对接合作

开展产业合作。在RCEP框架下，积极推动面向东南亚国家的合作。深化拓展与正大集团等龙头企业对接，在健康食品、农业全产业链建设、现代物流等方面加强合作。以“冰雪经济”为切入点，构建“冰雪+热带”两级联动特色旅游项目。依托我市特色农产品资源优势，开展与东南亚国家跨境电商贸易。

推动文化交流。加强与新加坡、泰国等东南亚国家航空联系，恢复开通至新加坡、曼谷直飞航线。依托重点高校和科研院所，谋划推动国际预科生项目，推动民间教育交流。发挥长春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的作用，开展民间外交活动。组织“华侨华人长春行”活动，吸引更多东南亚华侨华人投资。

专栏 9：对外开放重点项目

（一）开放平台

加快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兴隆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建设，创建吉林自贸区长春片区。

（二）开放通道

扩大“长满欧”国际货运班列、“长珲欧”国际货运班列、长春-汉堡、长春至天津、大连海铁联运班列运营规模，加快推进长辽通集高铁等开放通道建设。

（三）开放载体

加快推进龙嘉机场三期、国家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等载体项目。

第七篇 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为龙头,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一章 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发挥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新引领作用,整合公主岭市、榆树市、农安县、德惠市优势资源和产业基础,争当全省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公主岭市。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重点发展玉米种业、玉米种植业、玉米精深加工、智能农机装备业和农业科技服务业。以玉米产业全产业链发展为抓手,重点建设农业博览园、高新科技创新创业园、智能农机装备制造园、玉米精深加工产业园,打造成为在全国和世界具有影响力的粮食生产高效提质先导区、黑土地可持续发展典范区、玉米全产业链发展集聚区、东北特色乡村振兴样板区。

榆树市。依托正大等龙头企业,重点发展农业及农产品加工、生物化工等主导产业。巩固全国产粮第一大县地位,做强玉米、水稻、大豆种植业,创建榆树水稻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百万亩高淀粉专用玉米生产基地。发展肉鸡、肉牛产业,加快推进

动一亿只肉鸡生产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围绕发展淀粉及衍生物系列、酒精及酒类系列、食品加工系列、畜禽饲料加工等系列，发展以粮食为主导的农副产品加工业。

农安县。依托华正等龙头企业，重点发展绿色农业、休闲农业、农产品加工等产业。积极培育优质大豆、杂粮杂豆等产品品牌，做强“农安三辣”等本地特色农产品。大力发展肉牛产业，依托皓月等龙头企业建设集养殖、加工、品牌为一体的 10 万头规模肉牛标准化养殖基地。发展生猪养殖产业，建设一批 10 万头规模以上的生猪标准化养殖基地。依托春江堰、辽金时代等龙头企业，建设一批三产融合示范园区。

德惠市。依托德大、达利等龙头企业，重点发展现代农业、食品工业、循环经济等主导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建设肉牛养殖园区，加快建设德翔亿只肉鸡全产业链、佳龙 3 万头生猪全产业链等重大项目。培育发展餐桌食品、休闲食品、快速食品等产业，打造中国“食品城”。加快推动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再生资源交易大厦、达利食品加工等重大项目建设。

第二节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种业科技创新“卡脖子”技术，实施“种业自主创新”专项行动，依托省农科院、吉林农业大学、中科院地理所等科研机构和大型种业企业，建设现代种业科技示范园区，加快专用特用玉米、优质水稻、高油高蛋白大豆、特色

果蔬等突破性优良品种选育步伐。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种子库建设，培育一批具有国内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加强畜禽育繁体系建设。

支持农业科技创新。与中国农科院合作创建国家长春农业科技中心，大力支持中科院地理所、中国农科院特产所、省农科院、吉林农业大学等高校院所，深入开展现代生物育种、特色农业、食品加工、智慧农业、健康养殖等重点领域的农业重大产品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在平台建设、高水平团队引进、园区建设、科研成果转化、科技人员工作生活等方面，提供基础设施保障、运营经费等政策支持，形成长春中国北方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人才引进的高地。

第三节 加快建设农产品博览交易中心

创建农产品博览展销中心。在公主岭建设长春国际农产品博览展销中心，采取“展销+渠道+批发市场”模式，打造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国家级农产品集散中心、价格形成中心、物流加工配送中心和国际农产品博览交易中心。

推动优质农产品市场开发。实施优质农产品市场开发专项行动。推进特色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建设，完善产地集散物流体系，改造提升一批粮食、畜禽、特色果蔬、花卉苗木等优势特色农产品专业市场。组织开展长春优质特色农产品推介展销活动，支持龙头企业在农产品展销中心建设连锁店、直营店、体验店。

完善营销和流通网络体系。加快发展农超对接、订单直销、连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网红带货等现代营销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县域电商服务中心、电商典型乡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促进线上线下产加销紧密衔接。健全农产品市场流通网络，推动生产储运加工布局与流通体系衔接。

第二章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

提升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能力，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上，实现农民同步增收。到 2025 年，全市粮食总产量达到 260 亿斤水平。

第一节 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提升粮食有效供给能力。提升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管、护”水平，优化粮食种植结构，抓好粮食生产，鼓励发展饲料玉米、专用玉米、食用玉米，增加绿色水稻、有机水稻、优质大豆、杂粮杂豆和马铃薯等农作物种植面积，提高“米袋子”“菜篮子”优质供给水平，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只增不减、粮食产量稳中有增。水稻加工率达到 90% 以上，优质大米供给量提高 20% 左右。深入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积极创建示范县和示范企业。

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稳定生猪、肉牛、禽类、蛋品等优质畜产品供给，建设九台奶牛肉牛、双阳梅花鹿“粮改饲”示范区，推进皓月肉牛产业园区、300 万头肉牛产业发展工程、榆树德惠两亿只肉鸡种养一体化项目、榆树百万头生猪养殖循环产业链、

九台亿只肉鸡全产业链等重大项目。积极发展现代渔业，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创建国家级食源性优质安全畜产品基地和粮肉奶综合供应基地。

持续发展特色农业。推动蔬菜、花卉苗木、食用菌、水果、道地中药材等经济作物种植，联动发展县域重点城镇周边的蔬菜生产基地。支持油莎豆等经济作物种植和加工，加快推进产业布局。发展“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建好九台波泥河花卉苗木、双阳绿色有机蔬菜、公主岭鲜食玉米、榆树棚膜蔬菜、农安“三辣”、德惠布海瓜果等特色优势区。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发展领军型企业，创建农业产业示范基地。打造农村一二三产融合载体，支持现代农业科技园区、产业园区建设，创建国家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园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加快发展绿色食品产业和农产品深加工产业。拓展农业多种功能业态，依托自然生态、田园景观、民俗生态和农业特色产业，发展都市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打造一批农业特色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第二节 提升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还田“梨树模式”，加快建设农安等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加快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推广保护性耕作、深翻和增施有机肥，加大黑土地侵蚀沟治理力

度，开展“百乡千万”高标准农田建设行动，建设水肥一体化工程，建设现代粮食生产核心基地和高标准农田核心示范区。到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面积300万亩。

提升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农业综合机械化、智能化水平。提高水稻机械化育（插）秧、玉米籽粒收种、高效植保、烘干、秸秆处理等环节机械化、智能化作业水平，部分实现全程无人化作业，率先实现玉米、水稻全程机械化，补齐蔬菜、经济作物种植机械化短板。到2025年，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3%以上，农业生产实现全程机械化、全面机械化。

提升农业设施水平。加大农田水利设施投入，提升抗旱排涝能力，实施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发展节水灌溉，推广喷灌、膜下滴灌等高效节水技术，加强末级渠道改造力度，强化小型、微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大力发展设施农业，建设特色高效蔬菜生产区和标准化生产基地，实施设施温棚提升改造项目，增强冬春季蔬菜生产能力。推进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强化重点病虫害防治技术推广应用。强化粮食安全气象保障，提高人工影响天气抗旱增雨、防雹减灾等农业气象保障能力。

加强粮食收储。抓好粮食收购，做好粮食市场和流通文章。全市粮食商品量和收购量稳定在1000万吨左右。提升粮油应急保障能力，确保在城区应急储备成品粮油15天供应量基础上，逐步增加应急储备粮油数量，到2025年增加10万吨的原粮储备。加强粮食质量检测监测能力建设，改造提升7个国家粮油质量安

全检验监测中心，22个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点。加强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新建粮食产后服务中心50个，推动节粮减损。

第三节 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适度规模经营，规范发展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涉农中小微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建立新型经营主体支持政策和信用评价体系。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进入农业领域，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农户、合作社建立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探索建立具有长春特色的现代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农业物联网服务中心，利用大数据监测分析，进行病虫害防治、农时技术发布，指导农业生产。支持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办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中心，采用公益服务和有偿服务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农业服务走向田间地头。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流通业。发展农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推进玉米、梅花鹿、肉牛、人参等大宗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推动电商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合作。建设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到2025年，建成由县域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组成的农村电商网络。

大力发展外向型农业。推动精优农产品出口，建立开放合作

平台与农产品出口基地联结机制，鼓励企业申请国际认证，参与国际知名展会，扩大优势、特色、高附加值农产品出口。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农业技术、优良品种、资金和设备等，推动一批重大外资、合资项目落位。

第四节 做优做大农产品加工业

充分发挥现代农业产业优势，瞄准绿色和有机发展方向，实施主粮加工和现代食品产业跃升行动，做大做强产业集群，到2025年，农产品加工业产值力争达到千亿级规模。

持续做强玉米深加工产业。加快玉米深加工产业升级，加强鲜食玉米品牌建设，支持龙头企业创新研发功能型食品添加剂。加快秸秆、畜禽副产品综合利用，实施“秸秆变肉”建设工程。推进可降解聚乳酸原料及聚乳酸制品等生物基产品研发，支持生物基产品延伸至医用、化工、汽车等应用制品领域。

大力发展禽畜肉类加工。依托皓月、华正、正大等龙头企业，提高产业集中度和专业化分工协作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品牌美誉度。以冷鲜分割肉、调理肉制品、熟肉制品等三大主导类产品为重点，延长禽蛋产业链，促进畜禽养殖、屠宰加工、制品加工、肉品流通各环节的有机结合与相互协调。

积极发展快速消费品。以餐桌食品、休闲食品为重点，积极发展消费类食品行业，推动油料、生态食品、优质酒、果蔬类系列饮料、乳制品加工等产品的转型升级。鼓励企业深度开发特色资源，运用生物工程技术研制符合新型消费需求的营养食品。

第三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以乡村规划为先导，以农村人居环境为重点，以治理体系建设为抓手，加快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到 2025 年，美丽宜居型、文化兴盛型、“三治”结合型乡村建设走在全国前列。

第一节 提升村庄规划建设水平

加强村庄规划管理。统筹划定村庄类型，合理优化村庄布局，明确村庄规划单元，集中力量，突出重点，组织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促进村庄差异化、特色化、绿色化发展。

统筹村庄科学布局。按照城郊融合、集聚提升、特色保护、搬迁撤并、暂不确定五大类型，进行分类指引，科学安排村庄空间布局。按照农村居民点布局和建设用地管控要求，合理确定宅基地规模，划定宅基地建设范围，严格落实“一户一宅”。

统筹生态保护修复。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明确森林、河湖、草原等生态空间，加强生态环境系统修复和整治。统筹开展重点支流及中小河流重要河段达标建设，建设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新乡村。

统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落实补充耕地任务，守好耕地红线。统筹安排农、林、牧、副、渔等农业发展空间，推动循环农业、生态农业发展。完善农田水利配套设施布局。

第二节 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加快提升村容村貌。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开展

村庄清洁工程，推动村屯卫生保洁、生活垃圾清理、非正规垃圾点整治、农业生产废弃物清理。到 2025 年，所有村屯绿化覆盖率达到 30% 以上，创建美丽乡村 200 个、人居环境整治 A 级（含以上）示范村 1500 个、美丽庭院 5 万户、干净人家 10 万户。

持续深化厕所革命。重点推进城市郊区、水源地保护区、污染较严重领域、民俗旅游村改厕和粪污治理，引导村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卫生厕所。到 2025 年，县域农户厕所改造全部达到国家二类县标准，农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 以上。

加大农村污水治理力度。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市、区）建设，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和服务向周边村庄延伸。到 2025 年，实现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加强农村水系治理。统筹开展重点支流及中小河流重要河段达标建设，5 级以上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75%，补齐农村地区防洪短板，提升乡村防汛抗旱能力和水旱灾害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推动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和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整治专项行动。

第三节 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

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坚持党建引领乡村治理，推行“1+3+X”基层治理模式，实现千村善治示范，创建乡村治理县乡村三级示范试点，构建“三治”结合的乡村善治长效机制。完善村级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管理、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等村民自治制度，健全乡村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保障机制。

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制定法治乡村建设措施，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深化“一村一警”工程建设。开展农村治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防范境外非法宗教和邪教犯罪活动。大力整治侵害农民权益行为，打击制售假劣农资违法违规行为。大力推进司法救助，及时回应农民群众合理诉求。

加强乡村文明建设。深入实施创建文明村镇行动计划，实施“吉林印记”历史文化传承保护工程，推进吉剧振兴、农村传统工艺振兴等系列工程。加快实现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机构全覆盖。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确保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在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分类优化调整现有帮扶政策，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做好资金、政策、机制、要素、力量等衔接，推动减贫工作平稳转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

完善脱贫村、脱贫人口后续帮扶支持，坚持和完善部门帮扶、社会力量参与等帮扶机制。继续加大脱贫村产业帮扶力度，加强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提高产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大就业扶持力度，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加强社会保障兜底，分层分类实施

社会救助。

专栏 10：现代农业重点项目

（一）农业“十大优势产业链”

健康食品产业链、玉米化工产业链、优质大米产业链、特色农业产业链、饲料加工产业链、肉牛产业链、生猪产业链、肉鸡全产业链、梅花鹿产业链、畜禽副产品深加工产业链。

（二）黑土地保护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保护性耕作工程、农田水土保持工程、黑土地侵蚀沟治理工程、耕地地力培肥工程、水肥一体化工程、农田环境治理工程、农业科技创新工程。

（三）乡村建设行动重点项目

农村垃圾治理：建立健全村庄保洁体系，因地制宜确定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模式。推行“户分类、村收集、镇运转、县处理”模式。总结推广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经验。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服务向城镇近郊的农村延伸。开展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尾水回收利用。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采用人工湿地、氧化塘等生态处理模式。

厕所革命：大力推进城镇、农村、旅游景区和公路沿线以及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卫生医疗机构卫生厕所建设，完善建设标准，增加保障数量，改善卫生条件，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

乡村水环境治理：实施水体清洁行动计划，改善重点流域、重点湖泊水质，控制和规范淡水养殖，严格入河排污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推进饮马河、伊通河和拉林河等重要支流综合整治。加强畜禽养殖业和种植业污染防治，加强雾开河、沐石河、卡岔河、新凯河流域污染防治。

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建设：以建设美、经营美和传承美“三美同步”推进为重点，充实和拓展美丽乡村建设内容，健全美丽乡村建设成果共享机制，打造美丽乡村的长春样板。

（四）重点产业项目

推动皓月肉牛创新中心项目、十万头肉牛养殖基地项目、肉鸡现代农业产业园、鹿业现代农业产业园、奢岭果蔬现代农业产业园、公主岭现代种业产业园、国家级玉米批发市场项目、榆树秀水镇智慧田园综合体、肉鹅屠宰加工及羽绒加工分离项目、长春市供销社农产品批发市场等重点项目。

第八篇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以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为载体，以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为核心，以城乡产业协同发展为重点，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强化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推动九台区、双阳区加快建成主城区，为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提供支撑。

第一章 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以九台区、双阳区、长春新区、净月高新区、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为重点打造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到 2025 年，试验区的引领示范带动效应充分释放，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和体制机制改革措施，城乡生产要素双向自由流动的制度性通道基本打通，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徙制度基本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全面形成，城乡普惠的金融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农村产权保护交易制度基本建立，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明显缩小。

第一节 优化区域布局

九台区。重点围绕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开展探索。以人口集中、土地集约、产业集群、要素集成为重点，以强化规划引领、政策引导、双轮引擎、模式引路为路径，建设一二三产有机融合的产业体系。到 2025 年，打造 5-6 个城乡融合发展示范中心镇，50 个城乡融合

发展示范中心村。

双阳区。重点围绕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开展探索，加快建设一批产城融合协同发展标志性、创新性、牵引性项目。到 2025 年，打造 5-6 个特色小（城）镇，10 个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平台。

长春新区。重点围绕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开展探索，以高效特色农业、健康农业、智慧农业、创意农业为主体，有序推进农民市民化进程。到 2025 年，探索具有示范意义的都市农业发展新路径。

净月高新区、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重点围绕科技成果入乡转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科技与农业融合发展等方面开展探索，大力实施乡村振兴科技示范工程，加快创建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到 2025 年，建设一批有带动作用的新型研发机构、产业联盟等创新联合体。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依托对韩贸易便利条件，大力发展出口型农业，建设中韩国际食品产业园，发展人参加工贸易、大米深加工、休闲食品等产业，探索完善出口政策，畅通出口渠道，打造对外重要农业合作与出口新高地。

第二节 强化体制机制保障

强化组织体系保障。坚持市级统筹、多级联动。市级部门在政策制定、向上争取等方面发挥职能作用，区政府（管委会）

发挥建设主体作用，基层发挥改革创新活力，多级联动推进试验区建设，推动顶层设计与基层首创互促共进。

强化实施路径统筹。坚持重点突破、强化协同。系统谋划试验区建设路径措施，突出国家批复 5 项重点试验任务，适度差异化设计各区试验重点，集优势力量在重点领域试出特色成效。

强化试验改革探索。坚持对标高位、改革创新。对标其他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以及发达地区，吸收借鉴其有益经验、先进做法、前沿成果，结合国家改革精神和长春实际，大胆进行探索研究和改革创新，确保相关工作走在前列。

强化底线风险防范。坚持守住底线、防范风险。采取积极稳妥的工作方式，确保封闭运行、风险可控，守住土地所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的底线，守住生态保护红线，守住乡村文化根脉。

第二章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深入实施土地制度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农村妇女儿童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

第一节 建立健全农村权益退出制度

开展农村产权确权登记颁证。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落实农民集体收益分配权，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注册、登记、证书发放。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保障农民土地收益权益。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和使用权改革，

完成宅基地和农民房屋等不动产确权及颁证。

探索建立健全农村产权流转及退出工作机制。明确宅基地和农房转让、互换、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的适用范围、途径等。推广农安县“土地增减挂钩”经验。探索增量宅基地集约有奖、存量宅基地退出有偿机制，建立健全吸纳和储备农民退出闲置宅基地的资金来源、权益兑付、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机制。

加快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建设。强化长春农村产权交易中心作用，理顺各级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关系，建立健全农村产权交易流程规则，探索构建“实体交易+信息管理”两位一体、同步实施机制。建立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司法服务机制。

第二节 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完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体制机制。建设拟入市地块数据库，建立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体系。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通过出让、作价出资（入股）、租赁等形式入市。支持九台区与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共同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异地调整入市机制模式。

完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政策体系。健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收益分配机制，合理分配和使用入市收益。建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与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联动机制，探索乡村规划空白区域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负面清单”制度。

放活已入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权能。整合不动产登记中心资源，落实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所有权房地

一体、分割转让政策。建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

第三节 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功能

健全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工作机制。依法合规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集体林权等抵押融资以及承包地经营权、集体资产股权等担保融资，探索农民住房财产权、宅基地使用权抵押贷款。健全涉农资产（产权）评估体系和抵押登记服务体系，探索依托长春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开展抵押登记业务。

健全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保障机制。建立健全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引导域内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机构依法依规开展承包地经营权、集体资产股权等担保融资，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农业担保融资服务。健全完善农村产权抵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健全完善农村产权抵押融资、土地收益保证贷款等模式。

健全完善涉农金融市场体系。推动将农村产权抵押资产纳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交易品种体系。推动农村信用社和农商行回归本源，改革村镇银行培育发展模式。成立或完善县（市）区级物权公司，开展涉农资产经营管理。发展涉农产业引导基金，支持通过市场化方式设立城乡融合发展基金。

第三章 推动产业协同发展

坚持以城乡产业融合为重点，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打造产业发展新优势。

第一节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

加快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建设。以九台经济开发区为先行区，重点发展生物医药、健康食品、农产品深加工等产业，打造区域城乡产业协同发展重要引擎。支持双阳区、长春新区、净月高新区及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探索城乡产业协同发展新路径、新模式。

加快城乡融合产业平台培育建设。加快卡伦湖、奢岭、双营、新湖等特色小城镇建设，提升特色小城镇产业发展质量。以双阳鹿业、奢岭果蔬等产业园为载体，支持净月高新区、双阳区共同建设乡村旅游和绿色农业种植体验区，推动形成国家、省、市、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体系。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城市工商资本下乡，支持通过“园区+基地+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建立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平台，扶持双阳区鹿乡镇镇区村等特色村级“双创”项目，培育 10 个示范性“乡里农创园”。抓好双阳区、九台区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试点。支持组建农民合作社联合社，鼓励引导建立行业协会和产业联盟。到 2025 年，家庭农场发展到 12000 个，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县级以上示范社 2000 家。

探索城乡产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推广标准厂房，高效承接优质项目落位。探索推广新型产业用地（M0）制度。支持开发区构建“管委会+专业化公司”管理运营机制。

第二节 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

完善技术创新服务和成果转化机制。建立市级农业科技成果

转化交易服务平台，加大对先进技术推广奖励的实施力度。依托长春农博园等平台和重点乡镇农业产业园区（功能区），集成示范和转化应用一批先进适用成果。

建立技术转移推广机制。依托长春农博园和长春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筹建全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长春分中心。谋划建设空港国际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区以及省级和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推动与中国农科院共建农业科技创新中心。

探索激励机制与利益分享机制。搭建人才返乡和留乡平台，引导农民工、大学生返乡创业，培育科技特派员队伍。完善科技人员入乡任职挂职等科技支农举措，探索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推广机制，允许农技人员通过提供增值服务合理取酬。

第三节 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

增加农民工工资性收入。加大对农业转移人口的职业技能培训力度。鼓励农民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工投劳，根据需要增设公益性岗位。深入开展“春风行动”，健全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农民工输出输入地劳务对接机制。

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完善土地、金融、价格等政策体系，通过利润返还、保底分红、入股等多种形式开展合作，推进农业生产和服务节本增收。推进教育培训、认定评价、政策扶持“三位一体”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盘活农村经营性资产和闲置不动产，探索建立健全资

产入股、流转、转让等方面政策体系，开展集体经济薄弱村提升工程，增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收入。

专栏 11：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重大事项

（一）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试点

苇子沟街道靠山村土地增减挂钩试点、土们岭街道大樱桃基地项目、双阳区奢岭街道、空港开发区西营城街道石人沟村、净月高新区玉潭镇友好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

九台经济开发区拆旧建新、土们岭街道马鞍山乡村旅游、纪家街道依大侬入市、齐家镇管家村砖厂地块入市、鹿乡镇常家村石溪矿业地块入市、泓政世界民宿博览园、莲华耘宇、天定山民宿项目。

（三）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试点

波泥河街道、土们岭街道、太平镇小石村、净月高新区玉潭镇友好村。

（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试点

九台经济开发区东北亚精优食品产业园、上河湾镇肉鸡养殖全产业链、其塔木镇吉林省昊缘中草药现代特色农业示范、纪家街道通航温泉小镇、鹿业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长春城开东北亚国家级都市农业产业园、空港开发区西营城街道万家村、净月高新区玉潭镇友好村城乡融合发展、中韩国际食品产业园、北药中医健康养生谷、现代观光农业展示区项目。

（五）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试点

龙嘉街道红光水稻现代农业产业园、波泥河街道锦绣山河股份经济合作联合总社试点、波泥河街道东北亚苗博园、龙嘉街道果蔬交易市场建

设、梅花鹿产业三产融合、空港开发区兴港街道和平村、莲花村、长德街道四家子村嘉禾丰现代农业园软枣猕猴桃、华远农业科技大果榛子项目。

（六）科技成果入乡转化试验点

龙嘉街道 5G+吉林省九台稻谷高新技术产业园、土们岭街道“千顷地万栋棚”、纪家街道小杂粮同熟项目、奢岭街道爱国村奢爱农业草莓产业、奢岭街道新兴村长春国信循环农业与质量提升试点、长德街道四家子村嘉禾丰现代农业园软枣猕猴桃、王景林旱稻项目。

（七）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试验点

卡伦湖街道王家村新农村建设、兴隆街道农村老旧水泥路改造、纪家街道城镇地下综合管网及污水处理、鹿乡镇特色小镇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提升、奢岭街道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玉潭镇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新湖镇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江东店村新农村建设、东风河污水干管。

第四章 推进新型城镇化重点领域建设

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双阳区、九台区两个市域新城区为两翼，以公主岭市、德惠市两个市域副中心和榆树市、农安县两个县域中心城市为支点，以特色小镇和小城镇为纽带，构建“1+2+4+N”新型城镇化体系，打造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重要载体。到 2025 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0%以上。

第一节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放宽城镇落户条件，进一步降低城市租房落户限制，确保有意愿进城落户的农业转移人口应落

尽落。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健全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加快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整合，推进农业转移人口逐步享有居住地城市居民低保待遇。扩大住房保障范围，有效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解决农业转移人口“买不起房、租不好房”问题。推动以公办学校为主安排随迁子女就学，完善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高考的政策。深化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引导有能力、有意愿的农业人口向非农产业转移就业。

第二节 加强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建设

培育综合型特大镇。充分集聚县域人口、产业、要素等资源，按照小城市标准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城市管理配套水平，培育奢岭、卡伦湖、米沙子、五棵树、合隆、范家屯 6 个常住城镇人口 10 万人以上的综合型特大镇。

培育功能型小城镇。依托县域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特色产业园区，培育 20 个左右常住人口在 3 万人以上的产业强镇（街道），与综合型特大镇形成联动，强化产业带动功能，打造新型城镇化和产城融合重要载体。因地制宜稳步提高综合承载能力，加快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培育 80 个左右特色乡镇（街道）。

培育平台型特色产业小镇。创建 10-15 个高质量特色产业小镇。加快培育以红旗绿色智能小镇、皓月国际农业小镇为代表的转型升级类小镇，以吉林大学“双创”小镇、光电小镇为代表的创新引领类小镇，以波泥河苗木花卉小镇、鹿乡梅花鹿小镇为代

表的资源整合类小镇。

第三节 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

推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健全医疗卫生设施，推动县级综合医院提标改造、县级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等。完善教育设施，建设公办幼儿园、改善义务教育学校设施、建设普通高中校园校舍设施。改善养老托育和社会福利设施。

推进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完善垃圾收、转、运体系。健全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推进管网“雨污分流”和现有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改造，加快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改善县城公共厕所。

推进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优化市政交通设施，建设公共停车场，改造客运站，完善市政道路“三行系统”。完善市政管网设施，更新改造水厂和老旧破损供水管网，完善燃气储气设施，集中改造燃煤锅炉，推进路面电网和通信网架空线入地等。

推进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完善产业平台配套设施，在产业园区和特色小镇等县城产业集聚区内，健全检验检测认证中心、技术研发转化中心、智能标准厂房、便企政务服务中心、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等。健全冷链物流设施，提升农贸市场水平。

第九篇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建设服务业强市

发挥服务业在现代产业体系中的主体作用，促进规模壮大、速度提升、质量优化，基本建成国家区域性服务业中心城市。

第一章 推动产业融合型服务业发展

围绕主导产业布局和城市功能定位，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重点发展现代物流业、科创服务业和现代农业服务业。到2025年，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15个。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

打造物流枢纽。以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和国家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建设为依托，以服务一汽、中车等高端制造业物流需求和粮食、食品运输需求为重点，建设国家区域物流中心。

加强通道建设。发展中欧班列等国际铁路联运，畅通面向大连、天津方面的海铁联运、空陆联运等多式联运国际国内物流通道，构建“东北亚国际多式联运中心”。

引进龙头企业。围绕农产品冷链物流、汽车物流、粮食能流，积极引进国际国内龙头企业设立分拣中心和结算中心。积极引进各类战略物资储备和集散中心落位长春。

推动降本增效。实施物流降本增效工程，构建低成本、高效率、强辐射的物流服务体系。

第二节 重点发展科创服务业

建设科创服务平台。依托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打造功

能齐备、服务专业的各类“双创”示范基地，推进“产、学、研”有机结合。

打造孵化加速园区。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基地、企业加速器等各类平台载体，引进和发展一批集园区建设、要素集聚、企业服务于一体的企业孵化加速平台。

发展中介商务服务。加快推进研发设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商务服务业。优化长春市中介服务交易网，打造集评估咨询、鉴证鉴定、法律咨询、会计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中介智能服务平台。

第三节 优先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业

发展农业科技服务。大力提高农业科技水平，加强种子培育、农技培训、新型化肥研发等农业技术创新，强化土壤养分监测、污染检测、防污治污。

发展农产品交易服务。依托亚泰集团，整合道地中草药资源，以及韩国医美、人参制品等技术优势，建设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北药”交易中心。依托吉林农产品交易中心，打造集电子交易、在线支付、物流配送、过程追溯于一体的区域性农产品交易平台。

发展互联网增值服务。加速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加工、运输、销售等全产业链深度融合，发展土壤数据采集、冷链运输、食品溯源等重点行业，引导农业生产向生产和服务一体化转型。

第二章 推动数字赋能型服务业发展

以长春国际影都为重点区域，发展数字金融、软件信息、人工智能等产业。到2025年，数字经济对服务业渗透率超过30%。

第一节 集聚数字金融产业

健全金融组织体系。推动银行、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差异化、规模化发展，鼓励各类银行机构合理分工，提高保险总体规模。加快“双招双引”，健全组织体系。积极发展法人寿险、消费金融等领域法人机构。培育涉空港业务专业金融机构，大力引进直投机构，探索设立市级汽车专业银行。扩大融资租赁、汽车金融、财务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中小微金融组织实力。引进和发展国内外知名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投资咨询、资产评估、信用评级等金融中介服务机构。

提升多层次资本市场利用水平。落实上市挂牌行动计划，完善政策支持体系，搭建上市挂牌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企业上市挂牌绿色通道。推动交易场所发展，鼓励要素交易平台与各类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合作，形成涵盖产权界定、价格评估、流转交易、担保、保险等业务的综合服务体系。支持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等交易市场进一步整合资源、深化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交易数字化与智能化。

第二节 创新软件信息产业

推动转型升级。积极引入国际国内知名软件公司，提升本土软件公司的技术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大力发展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环境下的新型应用软件产业，建立产业生态，打造东北

亚软件产业基地。

强化信息应用。重点推进“吉林一号”大数据深度开发应用。深入实施“企业数智云安计划”，围绕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安防，搭建“数智云安”平台，为企业提供服务。

打造软件园区。重点围绕信息安全、信用信息、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特色领域，支持吉大正元等本土企业做大做强，打造国内有影响力的软件园区、服务外包产业园区。加大技术研发和成果应用，培育工业互联网平台。

第三节 培育发展人工智能产业

推动智能应用。以城市智能体建设为牵引，积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城市管理、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智慧出行、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康养、智能安防等领域的场景应用示范，引导应用需求，不断扩大人工智能应用规模。

培育市场主体。积极引进人工智能企业，引导国内外头部企业将本地企业纳入产业链，推动本地企业开展数据标注、算法测试等基础业务，形成人工智能产业生态。构建高性能计算平台，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提供基础服务保障。

第三章 推动文旅带动型服务业发展

突出文化引领和旅游带动作用，打好“冰雪”和“避暑”两张牌，打造“文化旅游名城”。到2025年，力争年末长旅游突破1.5亿人次，旅游总收入力争突破3000亿元，会展及相关产业收入突破1000亿元。

第一节 集聚影视文创产业优势

发展影视产业。依托长春国际影都，加快建设影视拍摄基地、数字影视产业基地、影视教育基地、影视孵化基地、影视总部基地、影视文旅基地等，构建影视前期、拍摄、后期制作、交易发行等全程数字化的产业生态集聚区和泛娱乐生态圈。

繁荣影视文化。依托万达、长影等大型影视文化企业，吉林动画学院、吉林艺术学院等省内知名艺术院校以及吉广传媒等新兴力量，培育壮大新媒体动漫、电子竞技、网络直播、数字出版等产业，打造长春影视文创品牌。

促进影视合作。支持长影集团等企业国际合作，开发数字影视技术、多媒体融合互动体验技术等先进技术，打造东北地区影视文化基地。支持发展影视拍摄用品定制生产，打造国际化影视拍摄物资专业化市场，形成东北亚影视物资供给基地。

第二节 提升旅游度假产业品牌

发展冰雪旅游。打造国家级大众型滑雪基地，重点推动净月潭、天定山、庙香山、莲花山世茂等冰雪景区和雪场建设，打响“长春冰雪新天地”“净月雪世界”“长春雕塑冰雪天地”等品牌，举办全国知名冰雕雪雕展，引进冰雪主题乐园等新兴业态。

发展避暑旅游。推动国信南山温泉、神鹿峰旅游度假区、庙香山度假区等避暑产品提质升级，加快华侨城欢乐谷等项目引进和建设进程，打造避暑旅游度假优质品牌。

发展特色旅游。深度挖掘汽车文化、电影文化、关东文化、

老工业文化、都市文化等特色资源，围绕汽车博物馆、影视新科技体验中心、地质博物馆、自然（古生物）博物馆、中国光学科技馆等特色展馆，培育发展工业、科技、农业、文化旅游，打造一批长春特色旅游新品牌。

第三节 完善旅游产品和配套服务

完善交通住宿配套。提升景点周边住宿餐饮服务水平，建设高品质特色酒店，鼓励有条件地区引进高标准五星级酒店。对于热门景点实施联票制、开设旅游巴士、开辟旅游航线（专线）。

加强旅游产品开发。组织开发“车城一日游”“冰雪精品游”“消夏避暑周”等一批特色旅游线路和产品。引进和举办音乐节、文化节等旅游活动。依托莲花山、净月高新区、双阳区、九台区，培育文旅特色小镇。与长白山、查干湖等省内旅游资源形成良性互动，把长春打造成为重要的旅游枢纽节点城市。

培育龙头企业。组建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发挥国有资本引领作用。引进一批知名旅行社，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构建旅行社联盟。

第四节 强化会展经济带动作用

办好品牌展会。高标准举办电影节、航空展、汽博会、农博会、雪博会、光博会等品牌展会，推进更多产品、服务和技术进行国内首展。强化展会交易功能，探索“互联网+展会”模式，提高展会影响力。积极引进高品质展会，承接国际会议和活动。

推进重点项目。加快推进东北亚博览城建设，打造长春会展

新地标。加速推进北湖无人机科技博览园、公主岭新农博园、汽车博览园和长春电影节金色大厅、“省三馆”等展会展览项目建设，提升会展服务水平。

壮大会展主体。积极培育会展龙头企业，支持有实力的企业整合资源。提升展会市场化水平，对条件成熟的政府展会项目，鼓励和吸引具有相关行业资源和背景的市场主体承接运作。

第四章 推动都市集聚型服务业发展

围绕城市功能布局，重点发展现代商贸、休闲娱乐、人力资源、医疗康养、体育消费等现代服务业，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到 2025 年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商业主体数量占比超过 40%。培育年销售额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150 户以上。

第一节 提升商圈经济

建设都市商圈。加强长春商贸业整体规划，加大传统商业贸易创新转型支持力度，推进品牌化、连锁化、智能化发展，推动街景式、体验式新型消费商圈建设，打造 1-2 个区域顶级商圈。推动红旗街、桂林路、重庆路、站前等商圈提质升级，创建城市网红地标，盘活商圈闲置楼盘。启动长春机车厂历史文化街区、长拖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完善交通换乘、停车场（位）、公交线路等配套条件，提升商圈和步行街可达性、便利性。

打造都市 CBD。在南部新城“四塔”等地区，打造长春中央商务区（CBD），集聚公司总部、金融机构、高端商业和休闲娱乐设施，提升高端服务和消费水平。

提升社区服务。推动家庭社区服务特色化、标准化、信息化发展，建设 15 分钟生活圈，构建社区性商业集聚区，每年打造 3-5 个集餐饮、娱乐、购物于一体的社区商业中心。积极发展用餐、配送、保洁等多元化社区服务，开展家庭服务标准化示范化建设，培育家政服务品牌，完善家政服务信用体系。

第二节 发展夜间经济

建设夜间消费载体。以红旗街、桂林路、重庆路等现有商圈为基础，以这有山等夜经济旗舰店为龙头，完善室内和地下空间商业功能，打造业态完备、特色突出的夜市街区，合理布局形成夜宵一条街、酒吧一条街、购物一条街等特色街区。

丰富夜间文化娱乐。推出多种形式夜间文艺活动，发展书店夜市，倡导图书馆、科技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所延时营业。

引进夜间消费品牌。鼓励重点商贸流通企业和社区便利店延时营业，引导全市大型商场、超市、批发市场举办夜间系列促销活动，支持本地商贸流通企业发展壮大，培育长春品牌龙头企业，积极引进国际知名 24 小时经营品牌落位发展。

第三节 拓展新型商贸

发展新零售业。重点发展无人便利店和无人值守货架等新零售模式，引进盒马生鲜等国际国内新型商超企业。

培育直播经济。积极打造净月君临智谷电商直播产业园、阿里巴巴淘宝直播基地、长春卓展购物中心电商主播孵化器产业园等线上平台。推动“主播带货”“网红促销”健康有序发展，提

高“买全球、卖全球、服务全球”的能力。

推动传统商贸转型。鼓励传统商贸企业业态创新，积极应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进行数字化改造，依托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实现线上线下整合发展。

第四节 壮大人力资源产业

打造集聚化园区。依托中国长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成立足长春、面向全省、服务全国的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体系，成为具有区域比较优势的人才市场和人才服务平台。

培养专业化队伍。加强公共人才就业服务机构和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打造顺应产业发展趋势的高级管理人才队伍和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专职人才队伍，着力提高从业人员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推进市场化运作。加快发展有市场、有特色、有潜力的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骨干企业和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本土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引导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细化分工，向价值链高端延伸。

第五节 创新医疗康养产业

打造区域医养中心。依托我市优质医疗资源，推动医养深度融合。积极引进国内外一流的专科医院、体检中心、母婴护理和连锁康养中心等优质医疗机构落位发展。

推进精准医疗。依托大数据、基因检测、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深度融合，重点发展基于个性化的健康咨询、基因监测、诊断治疗等健康管理行业，探索提供个性化精准医疗健康服务。

提升医疗美容业。以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为依托，开展美容美妆行业国际合作，培育和扶持本地医美企业，引进国际国内一流医美机构，提升长春医美品牌影响力。

第六节 促进体育消费

促进冰雪+运动融合发展。依托冰雪资源，举办中国长春冰雪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全国攀冰锦标赛、净月潭瓦萨国际滑雪节、长春冰雪马拉松等大型国际节事赛事，引进国内外知名体育培训机构和俱乐部设立分支机构，打造“中国冰雪体验之都”。

发展互联网+健身商业模式。拓展大众健身服务平台，以数字化平台方式为市民提供方便快捷的体育运动消费体验。

第七节 壮大总部经济

引进总部企业。鼓励东北地区企业设置总部基地，争取国内外知名企业设立东北区域法人型总部，积极推动国内外各类商协会、科研机构设立独立核算分支机构。

培育中介机构。重点围绕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造价师、建筑师事务所，研发设计、质量监督、评估咨询、鉴证鉴定等行业，推动中介机构集群集聚。

发展首店经济。鼓励大型高端商业综合体、购物中心及高端商务楼宇吸引餐饮、住宿、商贸各类品牌全国“首店”、东北“首店”入驻，每年新落户全球性、全国性和区域性的品牌店、旗舰店、网红店等品牌“首店”50个以上。积极引进跨国连锁、中国连锁100强等大型连锁企业设立区域性总部机构。

专栏 12：现代服务业产业链

影视产业链。以长影集团等企业为龙头，打造“影视作品创作交易、后期技术研发、场景建设、器材租赁、道具群演、播放平台”的全产业链。

动漫游戏产业链。以吉林动漫游戏原创产业园等重点园区为龙头，打造“开发→生产→出版→演出→播出→销售→电子竞技”的全产业链。

旅游产业链。以净月潭、莲花山、伪满皇宫等景区资源为龙头，突出冰雪游、消夏游，打造“游、娱、购、吃、住、行”的全产业链。

现代金融产业链。打造“资本市场、财富管理、离岸中心、创投融资、新型金融”金融体系。支持股权投资基金基地建设，打造创投融资中心。

科技服务产业链。以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等专业科技服务为重点方向，打造服务于科技研发和产业创新的全产业链。

现代物流产业链。以国家级物流枢纽城市建设为牵引，围绕汽车物流、农产品物流和大宗材料物流重点方向，打造“冷链物流、铁路集装箱、多式联运、甩挂运输、智慧仓储”的全产业链。

第十篇 加快数字长春建设，引领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

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统筹推动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城市智能化，坚持“车、光、影、农”分类推进，“技、网、云、智”协同部署，全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数字化转型。

第一章 发展数字经济

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第一节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推广农业物联网应用，探索“智慧农业+农业环境监测+联动控制+溯源系统”模式，依托院士创业团队和龙头企业，发展农业农村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数字化管理、标准化生产、无人化作业、质量追溯、产销对接、决策分析等多元化服务。加快数字化农业生产，加快农业机器人、无人机等应用，推动农机、滴灌等农机设备和生产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积极推广农村电商，推进基于数字技术的农业观光、乡村旅游、休闲农业、体验农业等一体化发展。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争创国家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以汽车制造、轨道客车为重点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广“5G+工业互联网”，赋能汽车研发、制造、销售、出行及维修保养的全生命周期。支持发展“无人工厂”“无人生产线”，发展壮大启明信息等一批本地工业互联网服务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高校、

科研院所的产学研联盟作用，开展基于 IPv6、标识解析等网络技术的应用创新。加快建设满足试验和商用需求的工业互联网企业外网标杆网络，积极开展适用于工业互联网的 IPv6 网络改造。

大力推动服务业数字化变革。推动生活服务业数字化建设，推动服务网络化、平台化、智能化。培育本地平台经济企业做大做强，推动全国性大型平台龙头企业设立分支、施行本地结算。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改造，以一汽物流、京东亚洲一号等物流项目为重点，大力发展数字物流。推广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金融领域应用，提升数字金融普惠力度，探索数字货币应用。

第二节 打造数字产业化高地

大数据和云计算。鼓励发展大数据采集、处理、整合和深加工，支持发展云存储、云超算、云管理等产品和服务。按照“云-边-端”分布式架构模式建设一批云数据中心。支持研发大数据采集技术、数据可视化技术、数据分析等，推动云边融合计算、数字纽带、网络切片、边缘计算、数字孪生、软件定义安全等数字技术突破和产品服务创新。

物联网。加强物联网核心技术、核心设备的研究、制造和应用，重点发展芯片制造、先进封装、智能传感器、智能天线射频识别（RFID）设备的研发制造，物联网数据处理、多协议数据协同、物联网数据分析等技术研究和平台建设。促进网络与窄带物联网（NB-IoT）、增强机器类通信（eMTC）的协同共融。促进物联网技术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边缘计算等技术融

合发展，创新商贸流通、交通能源、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等领域物联网应用的商业模式。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围绕国产化自主可控和信息安全发展需求，聚焦 CPU、基础软件、应用软件、集成电路、信息安全等细分领域，支持信创企业软件产品研发、应用迁移、适配测试、信息服务创新应用，加快研发网络信息安全关键技术产品。支持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加快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等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

第二章 构建数字社会

加快推动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就业、智慧交通、智慧人社等社会民生服务应用，提高社会数字化水平。

第一节 建设城市智能体

科学布局系统构架。高标准布局设计，构建 1 个城市智能体运营中心，1 个包含“云+网+安”的数字底座，数据中枢、开发中枢、应用中枢、事件中枢等 4 个核心中枢，数据基础服务平台、视频整合共享平台、时空地理信息平台、物联网平台、区块链平台、人工智能平台、融合通信平台等 7 个基础能力平台的体系架构。建立标准规范体系、绩效评估体系、安全保障体系、运营支撑体系 4 大支撑体系，为城市智能体各应用场景高效运行提供算法算力支撑。

统筹基础设施和基础能力建设。依托数字底座和基础能力，全面实施长春市信息化平台“上云、入网、用数、赋智、安防”

工程，非涉密系统信息化平台全面迁入政务云。各部门和县（市）区全面接入电子政务外网。通过数据中枢打通各部门数据，深化数据在各领域的应用。平台、系统和应用场景建设基于底层能力全面实行智能化升级，场景中的人工智能算法下沉到AI平台进行复用。建设统一的安全服务平台，全面提升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推动重点领域应用场景建设。推进“五个一”协同场景建设，实现各项业务的统筹管理和协同处置。“一屏统览”以时空地理信息平台为基础，构建基于数字孪生技术的可视化展示系统，依权责将各类城市运行数据指标进行可视化、图表化和原子化展示及管理。“一网通办”全市政务服务事项统一纳入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提高“全程网办”“零跑动”事项和“一件事，一次办”的数量和比例，实现掌上可办、网上全办，提高智能化、便捷化服务水平。“一网统管”全面接入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经济发展、民生服务等领域的事件，通过“数”“智”赋能，实现事件的发现、受理、分发、处置、反馈、评价全流程的统筹协同和分级处置。“一码通服”对全市人、事、地、物、组织统一赋码，通过扫码享受丰富的公共服务，提高城市治理精准度和市民服务便利度。“一键联动”全面接入各类应急资源、建设应急资源一张图，全面接入部门协同指挥系统，通过视频融合平台和融合通信平台，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以“优政、兴业、善治、惠民”为目标，聚焦企业和市民关心的痛点、堵点、热点、难点问

题，以需求为导向，开展行业应用场景建设，显著提升企业和市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以政府侧和社会侧两个统一门户建设为载体，透出各类服务和应用，打通政府和社会信息化渠道，精准掌握市民诉求。政府侧门户，整合并打通各政府工作平台，统一办公和行政入口，实现公务员“零跑动”，有效提升政府效能。社会侧统一门户整合并打通政务服务和城市服务功能，通过人工智能服务显著提升市民服务智能化水平。

第二节 加快推进数字民生服务

建设市民数字服务平台。打造智慧市民一体化服务开放平台，推广应用全市政务服务“互联网+身份认证”模式，实现办事对象身份“一次认证、多次复用、全网通办”。推广长春市民卡，实现社会保障、交通出行等市民服务“掌上办、刷脸办”。

加快“智慧教育”发展。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推动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技术全面应用，建成“人工智能+教育”大平台，实现数字化校园全覆盖，信息化资源全覆盖。推动教育管理、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数字化开发与应用，开发和推广应用在线课堂教学、智慧校园标准化考试系统等，提供网络化、个性化教育服务。

打造“智慧医疗”系统。以区域全面健康信息平台为支撑，重点推进医养护平台、妇幼管理平台、互联网监管平台、区域影像、心电、病理等中心建设。建立覆盖全员人口、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基础数据库，建设出生人口和死亡人口数据库。

深化远程会诊、药品配送等区域医疗信息化应用系统，构建分级诊疗体系。到 2025 年，智慧医疗覆盖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

完善“智慧就业”平台。推进建设劳动力培训就业信息服务平台，支持劳动力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和就业管理工作全程信息化，持续开展才聚长春高校毕业生云聘行动。构建线上线下一体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市级就业信息资源库。

建设“智慧社区”体系。推进“网格+”数据整合与融合应用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数字技术深度对接“三长联动”机制，实现社区层级人口、法人、房屋、事件等基础信息资源的一网采集、更新和应用，提升人口信息管理、城市综合管理应急联动和社区综合治理能力。开展智能家居、社区医疗、健康监护、家政护理、定位援助等领域的智慧社区服务，提升便民惠民服务水平。

第三节 丰富数字生活体验

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建立市、区、街三级网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强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功能，建设智慧停车、智慧排水、智慧街面管控、智慧路灯等项目。建设大数据分析平台，挖掘城市运行的内在规律特征，实现事前预警。

开展智慧交通平台建设。搭建涵盖公安、交通、住建、公交、地铁等各个部门和企业，涵盖电子警察、公交车调度、出租车管理、车辆管理、车位管理、大数据分析等功能模块的智慧交通管理系统，开展数字化交通治堵，实现对城市交通智能化管理。

搭建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建设涵盖历史、文化、人物、重

大事件等内容的“长春文化数据库”。持续加强全民健身大数据中心建设，实现体育场馆与健身人群以及线上服务与线下健身有机结合，提供个性化运动服务。

建设旅游大数据管理平台。提升净月潭、天定山、庙香山、莲花山等重点旅游景区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在净月、莲花山、双阳、九台等地率先建设一批智慧景区、智慧酒店、智慧旅行社、智慧小镇。到2025年，实现市级文博场馆和4A级以上高等级景区的网络支付、数字化服务全覆盖。

第三章 打造数字政府

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依托，提升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推进数字技术与政府服务管理融合。

第一节 提升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

建设新一代电子政务网络。统筹推进全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建立覆盖全市各个部门、各层级的电子政务外网，建设非涉密电子政务系统。部署移动电子政务网络，加强移动执法、政务物联网应用建设。部署电子政务内网，保障内部政务运行和电子政务涉密数据传输安全。

完善数字政务服务体系。完善政务云建设，推进部门系统“上云”，集中部署政务应用。建设全市统一政务协同办公平台，优化机关内部办公流程。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门户建设，完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实现全市行政审批等权力事项“一站式”网上办理。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升级改造，实现跨部门、

跨领域业务协同办理。推进服务事项移动端办理。

加强“互联网+监管”体系建设。推动“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融合，提升监管系统现代化、信息化效能。依托“雪亮工程”视频监控联网平台，整合全市公共视频监控资源，实现全方位应急和可视化指挥。加强监管数据汇聚和数据共享，推进联合监管、信用监管、投诉举报、风险预警。

第二节 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共享

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推动逐步开放政府数据资源，完善数据采集、交换、共享机制，建立数据资源清单管理机制，将全市政务信息系统建设纳入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工作统筹管理。

提升数据应用效能。打造一体化城市智能感知、运行监控、智能决策和联动调控新体系，构建“统一管理、统一审批”政务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整合公安、林园、水务、卫健、人防等视频数据，有效预防自然灾害、卫生防疫等公共危机。

促进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互通。完善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平台，逐步开放各领域应用场景，推动医疗、教育、养老、交通等民生领域数据对社会开放，构建大数据的社会生态圈。

第四章 营造数字生态

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发展环境、保障体系建设，加快打造立足长春、服务东北、辐射东北亚区域的良好数字生态。

第一节 完善数字基础设施

加强数据枢纽建设。建设云计算中心、城市数据资源中心、

数据应用示范中心、大数据交易中心。

强化数字网络支撑能力。加快推进5G基础设施建设、5G网络技术商用进程，建设城市光网、全域高速无线网、城市物联网等网络信息基础设施，优化提升网络性能和速率，降低中小企业宽带平均资费水平，构建多网融合的数字网络支撑体系。

打造城市空间地理“一张图”。以政务云为依托，以现有测绘数据为基础，建设基于云架构、涵盖地上地下空间信息和历史空间信息、二三维一体化的城市时空信息大数据云平台。更新完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全面解构解析城市，提供“一张图”服务。

第二节 优化数字发展环境

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交换，制定出台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和制度规范。推进大数据交易流通，构建数据资产登记、数据确权、数据价值评估体系，建设大数据交易平台，搭载数据加工处理、数据质量追溯、加密计算、算法模型验证等功能，建立适合原始数据、脱敏数据、模型化数据和人工智能化数据等不同数据开发层级的新型数据综合交易机制。

加强数据信息安全管理。加强网络和信息工程建设，谋划建设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信息安全综合监控中心、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搭建信息安全管理平台。制定数据隐私保护制度和安全审查制度，加强安全风险防控。建立应急通信预案体系和容灾备份体系，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协调指挥联动机制。

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常态化开展网络和信息安全监

测，加强政府信息、个人隐私等领域数字安全保障。强化网络安全责任，巩固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评测、风险评估等安全工作。建立网络诚信评价体系，依法打击网络违法犯罪。

第三节 强化数字能力支撑

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制定数据采集、共享开放、分级分类、应用推广及安全管理等关键共性标准，完善产品数据交换、交易接口规范以及数据资源确权、产权保护、流通交易等制度。鼓励本地数字经济企业积极参与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

构建审慎包容政策环境。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企业承担国家级平台建设任务。鼓励政策性担保机构加大对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经济主体担保力度，降低数字经济主体担保费率。

强化要素投入保障。落实各项人才优惠政策，支持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长春理工大学等在长高校设立数字经济相关专业，支持有条件的数字经济主体与科研院所、职业院校合作建立教育实践和培训基地。

第十一篇 实施交通强市战略，建设区域性现代综合交通枢纽

围绕支撑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统筹推进航空、铁路、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区域性现代综合立体交通枢纽。

第一章 建设国际航空枢纽

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建设为重点，以临空经济示范区为载体，以构建现代通用航空体系为引领，加快补齐航空领域功能短板，实现由“区域航空枢纽”向“国际航空枢纽”的转型提升。

第一节 建设长春国际机场

推动龙嘉国际机场扩能。加快推进龙嘉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第二跑道、平行滑行道及配套设施等三期工程项目。谋划龙嘉国际机场四期工程。加快建设长春空港航空物流大通关基地。到 2025 年，满足客运吞吐量达 26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7 万吨、年飞机起降 18.9 万架次作业能力。

加密拓展国内外航线。以覆盖东北、辐射全国、通达全球为目标，打造“经长飞”品牌航班。新增直飞拉萨、福州、南宁、贵阳等国内航线，加密直飞成都、昆明、西安、重庆、郑州、武汉等城市航班。直通国际主要枢纽机场，加密至首尔、釜山、东京、大阪等东北亚热点城市国际航线，积极开通至法兰克福、新加坡等亚欧中枢城市国际航线，适时开通至美洲、澳洲直航航班。到 2025 年，实现对国内所有省会城市和主要城市全覆盖，国际通航城市拓展至 15 个以上。

引入基地航空公司。吸引国内知名客运航空、货运航空、通用航空、公务机航空公司在长投资，支持南航吉林分公司扩大在长投资规模，到2025年，力争再引入3家以上航空公司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设立基地。

建设机场综合立体交通枢纽。推进机场三期工程和机场综合交通枢纽二期工程，提高枢纽综合运行保障效率，提升枢纽服务能级。实施轨道交通9号线、九台隧道、智慧空港等相关工程，实现航空与高铁、轨道、公交、长途客运、出租车等多种交通方式的高效接驳。

第二节 建设长春临空经济示范区

完善空间布局。按照“核心引导、港产城联动”原则，重点构建“一脉、双心、三轴、六区”空间发展格局。“一脉”，即饮马河生态绿脉。“双心”，即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和龙泽湖国际交流与合作中心。“三轴”，即港城开发轴、产城融合轴、港产联动轴。“六区”，即物流保税区、临空制造区、教育科研区、商务办公区、商业文化区和生态农业区。

发展临空产业。构建以航空运输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导，以生命健康特色产业为引领的开放型临空产业体系。紧抓国家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和中国（长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获批机遇，重点发展冷链物流、航空快递、跨境电商物流、保税物流、航空租赁业务等航空运输产业。依托行走机械和光电信息基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长春龙嘉国际机场，积极发展航空研发与制造、电子信息、体育运动装备

制造等临空智能制造业。依托区位优势、优质资源，以服务高端产业和人才为切入点，重点发展商务办公、临空金融、商业服务等现代服务业。依托生物医药产业基础，引导培育健康服务、生物医药等特色潜力产业。

第三节 建设现代化通用航空体系

优化通航机场布局。优化升级榆树机场，新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农安、九台、德惠、双阳、公主岭通用机场。建立低空飞行服务保障体系，满足飞行员培训、公务飞行、观光旅游、通用航空应急救援等发展需要。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按照“运输机场+临空经济”“通用航空+文旅培训”“科研机构+航空研发制造”的空间组团模式，发展航空动力、电子、液压系统零部件生产，以及通用航空运营服务。以榆树、九台等通用机场为核心，集聚通航运营、通航服务、航空培训、航空文旅等产业内容，实现有效补充和协同联动。

打造国际性航展品牌。依托空军航空大学军地资源优势，国际对标巴黎航展、国内对标珠海航展，提升空军航空开放活动和长春航空展规格。依托绿园区大房身机场等，常态化举办中国（长春）通用航空发展大会，推动通航产业集聚。拓展多种无人机产业链业态发展，推动一批重大园区、重大项目落位。

第二章 构建现代化铁路网

构建以高速铁路廊道为骨架、普通铁路为辅助的现代化铁路网，形成以长春为中心的东北亚铁路交通枢纽。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高速铁路网

围绕构建内连东三省和内蒙古东部地区，外连东北亚主要国家和地区的高铁枢纽，在现有“准十字”高铁框架基础上，重点推动和谋划4条高铁线路列入国家高铁网规划。

向南推动建设长春-辽源-梅河口-通化高铁。建设连接长春市与吉林省东部地区主要城市的省内斜向大通道，远景向东南延伸构建国际高铁大通道。

向西谋划推动长春-通辽-赤峰高铁。与哈大高铁、京张高铁连通，建设连通至京津冀地区的第二通道，补强东北地区与京津冀城市群、西北地区的铁路通道能力，形成连接东北、西北、华北的“三北高铁大通道”。

向北谋划长春-松原-白城-满洲里高铁。加速哈大、珲乌“大十字”高铁核心骨架网成型，通过衔接白城至满洲里高速铁路，形成中蒙俄快速国际通道。拓展至阿尔山的旅游通道。

向东谋划长春-牡丹江-绥芬河高铁。通过北接对俄开放前沿城市绥芬河，远景延伸至海参崴、打通国际陆海联运通道，建立“一带一路”和东北中部经济带间快速客运通道。

第二节 完善都市圈铁路线网

优化提升普速铁路网。依托京哈铁路、长白铁路、长图铁路“大十字”铁路运输通道，构建通达、绿色的普速铁路网。谋划陶榆舒铁路电气化提速扩能改造工程，推进长图铁路扩能电气化改造工程，提升铁路枢纽货运能力。

完善市郊铁路网。依托既有京哈铁路、长图铁路、长白铁路、长双烟铁路等，推进都市圈开行市郊铁路列车，谋划开通长春至范家屯、长春至农安、长春至米沙子、长春至九台、长春至双阳间市郊列车，实现通勤化和公交化运营。

优化铁路货运专线。推动长春汽车物流园铁路专用线、中车长客专用线、热电二厂铁路专用线建设。研究推动长春铁路枢纽货运西环线和长春北编组站外迁工程，优化“客进货出、客内货外”的长春铁路枢纽格局。

第三节 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

加快轨道交通线网建设。推动轨道交通三期建设，到2025年运营里程达到230公里，力争启动轨道交通四期建设。

加强轨道交通与其他客运模式融合。完善轨道交通站点换乘与接驳组织，加强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常规公交、出租车、自行车及停车设施的衔接，站点100米范围内公交停靠站全覆盖。

大力发展地铁经济。引导沿线土地综合开发，推动多场景TOD模式。发展“地铁+活力”模式，推动地铁线路及核心站点与产业功能有效结合。发展“地铁+活力”模式，结合轨道站点融入商业、商务、酒店、文化娱乐等职能，打造城市商业集聚区。探索建设轨道交通AI车站。

第三章 畅通域内外城乡公路网

统筹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建设，构建层次清晰、城乡互联的现代公路网络格局。

第一节 优化域外高速公路网

着眼服务都市圈“圈层+放射”发展需求，构建“三环八射”高速公路格局。到2025年，高速公路里程将由现有的600公里提升到1000公里，实现长春到省内所有县（市）高速通达。

“三环”。“一环”，长春绕城高速公路，逐步纳入市政道路，接入快速路体系，成为“城市内环”。“二环”，在现有绕城高速以外、都市圈1小时高速环线以内，谋划构建0.5小时高速（快速路）环线。“三环”，暨长春都市圈1小时环线高速公路，加快推进东半环建设、启动西半环建设。

“八射”。提升现有京哈高速、珲乌高速、长长高速、长深高速6条对外放射线功能，加快长太（平川）高速、延（吉）长高速（长春-双阳-桦甸-延吉）2条向外高速公路建设，实施长长高速出口改移等重点工程。

第二节 完善域内道路交通网

完善国省干线交通网。重点推动长春市主城区与周边县域的国省干线连通。长春至公主岭重点推动硅谷大街延长线、东风大街延长线建设，长春至榆树重点谋划推动榆树与哈长高速的多点互联互通，长春至农安重点谋划推动北凯旋路至农安县城延长线建设，长春至德惠重点提升G102国道功能，长春至九台重点推进机场大道（国道饶盖公路西营城至卡伦段）建设，长春至双阳重点加快建设长双公路建设，长春至伊通重点推动国道饶盖公路长春至依家屯段建设。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网。持续推进干线路网建设，完善“一环三横四纵”快速路网，按照快速路标准逐步提升改造四环路。推动人民大街南北延长线建设，打造五十里人民大街。强化“四大板块”道路交通联系，积极推进硅谷大街、超越大街、远达大街、腾飞大路、机场快速路、景阳大路、东荣大路、前进大街、东南湖大路、中科大街与世纪大街衔接、盛北大街与新开大街衔接等区域性连通道路。加快推进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临空经济示范区、永春新区等片区干线道路建设，增强中心城区与板块、各板块之间，以及板块内部的道路出行服务。推进中心城区断头卡脖路建设，畅道路微循环，提升路网可达性和连通性，因地制宜完善港湾停靠站及慢行系统建设。

完善农村公路交通网。按照“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标准，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实施村屯硬化路畅通工程，高标准建设农村公路，提高农村公路联通功能，打通农村交通运输“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提升交通管理服务水平

推进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建设快、干、支、微、特五级常规公交线网，加强与城市轨道交通衔接，优化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交通路权分配，城市公交分担率提高到35%。

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加快建设立体停车场、智慧停车场，建立布局合理、规模适当的停车设施体系。到2025年，社会停车场达到40处，提供停车泊位13000个；建成5处“P+R”

停车场，提供停车泊位 1000 个。

完善高品质出行服务体系。以航空、铁路和高速公路客运为重点，推进电子客票、无感支付等智慧服务覆盖。探索全域公交、区域公交等多样化城乡客运模式，消除城乡客运差异。发展“互联网+”交通运输服务新业态。全方位提升交通参与者文明素养。

强化城市交通拥堵治理。科学谋划城市交通布局，优化交通组织设施。完善城市交通路网，提升城市道路通行能力和承载力。提高停车资源利用效率，探索错时共享停车位。开展热点区域临时泊位分时收费，提高停车位周转率。强化停车治理科技支撑，启用智慧停车管理数据平台。倡导绿色出行、低碳出行。

专栏 13：综合立体交通枢纽重点项目

（一）机场

推动龙嘉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龙嘉机场综合交通枢纽、品牌基地航空公司、九台通用机场、德惠通用机场等重点项目。

（二）铁路

推动长春—辽源—通化高铁项目、长珲城际铁路达速、长图线扩能改造、舒兰至榆树至陶赖昭铁路电气化扩能改造项目、长春西站综合交通换乘中心北广场。

（三）公路

推动都市圈一小时环线高速公路、国道饶盖公路西营城至卡伦段、长春至双阳公路、长长高速公路人民大街出口改移工程、城市快速路新建改

造、农村公路改造项目、长春至烟筒山高速、长春至太平川高速等项目。

（四）轨道交通

推动城市轨道交通三期项目、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工程。

第十二篇 统筹区域空间布局，加快推动协调发展

落实省委、省政府“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优化区域发展新空间，形成区域竞争新优势。

第一章 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统筹城区、开发区、县域三大板块协调发展和“三区三线”空间布局，提升城市的综合承载力和区域竞争力，提高建设管理服务特大型城市的能力。

第一节 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

坚持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统筹城镇、农业、生态空间，确保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落地。

优化城镇空间。控制建设用地增速，提高空间利用效率，建立集约高效的网络化城市空间形态。到 2025 年，建设用地小幅增加，建设用地结构不断优化调整，用地效率进一步提升。

优化农业空间。严禁建设用地无序扩张、侵占耕地，适度集中、规模建设，提高农村居民点内部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引导乡村合理布局。到 2025 年，全市耕地保有量稳定在 2400 万亩以上。

优化生态空间。构建以重要保护地、生态环境分区、重要生态廊道等为主的国土空间生态保护格局，基本形成山清水秀、安全和谐的生态空间保护格局。到 2025 年，全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为 788 平方公里，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7.7%。

第二节 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品质

立足“城市更新、功能提升，宜居宜业、内涵发展”，发挥各城区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提升服务和支撑全市战略的能力。

朝阳区。统筹推进“一核三区”高质量发展，打造“高端产业集聚区、商贸服务引领区、创新发展先导区、智慧管理先行区、品质生活示范区”为主要标志的现代都市经济核心区。主城区聚焦现代服务业提质扩能，建设精品商圈、打造高附加值商务带，实现都市经济新跨越。开发区融入国际汽车城板块，形成以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配套为特色的战略产业新高地。永春服务业新区全面启动，发展会展旅游、总部经济、人工智能、云计算等高新技术产业，打造长春南部经济增长新引擎。乐山生态产业新区加快推进，以温泉养生、休闲农业为特点，建设环境优美、生态优良的文旅康养新胜地。

南关区。统筹老城区更新和新城区建设，打造滨水宜居的幸福城区。以南部新城承载城市重心南移和功能疏解，建设集行政中心、文化中心、金融中心和总部商务中心于一体的城市新中心。结合长长高速改迁，以“四塔”为核心，以八一水库东岸和绕城高速以南为拓展，打造城市发展新地标、产业发展新空间。

宽城区。以老工业区搬迁改造、历史文化街区提档升级为重点，加快中车长春机车厂原址更新，改善城市北部功能品质。以开发区为龙头，以先进制造业为重点，做强全市西部工业走廊北部节点。高起点规划北部新城，提升区域交通便利度和综合承载

能力，释放城市向北发展新空间。

二道区。以吉林大路为主轴线，提升现代商业商贸品质和集聚度，打造城市东部会客厅和迎宾大道。围绕城市更新，加快滨河东区湾区建设、大唐热电二厂、南航废旧机场搬迁以及长拖文创园建设等重大项目，提升城市东部功能品质。以英俊镇为重点融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板块，打造现代流通体系的东部枢纽。

绿园区。以中车长客、皓月集团等龙头企业为重点，推动特色产业集群集聚发展，培育全市产业发展的新极点。以西新工业集中区为重点，加快制造业高端化、规模化转型升级，融入长春国际汽车城板块。以西部新城为核心，发展“高铁+地铁”的TOD新模式，建设国际化、高品质的城市西部会客厅。

九台区。加快融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核心区，推动从县域向主城区转变。以工业集中区、卡伦湖街道等为重点，加快推动产业集聚、要素集聚。依托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兴隆综合保税区等平台功能，提升国际化水平和经济外向度。推动交通先行和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

双阳区。加快融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核心区，推动从县域向主城区转变。以奢岭为龙头，主动融入长春国际影都板块，推动与净月高新区、莲花山旅游度假区融合发展。以鹿乡镇、双营乡、云山街道等为重点，加快特色产业集聚。推动交通先行和公共服务城乡一体化。

第三节 促进开发区率先发展

强化国家级新区、开发区的龙头带动作用，实施差异化布局和集聚化发展，打造成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和增长极。

长春新区。聚焦打造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板块，统筹高新、北湖、空港三大开发区建设，差异化布局信息技术产业、医药、航空航天三大主导产业，加快推进临空经济示范区、吉大“双创小镇”、北湖中科院“一中心、四基地、两园区”等核心区域率先发展，加快重大项目落位，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有序推进城市开发建设与国土空间集约利用。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高起点谋划推动对外开放建设，加强与陆港、空港、保税区等平台载体功能互动，以双边带多边，推动多领域合资合作。在外资准入和贸易便利化上积极争取国家政策，培育发展开放型新兴产业，积极发展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医药医疗、健康食品、信息技术等产业。统筹规划、科学布局，加快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经济技术开发区。聚焦打造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板块，统筹经开南区、经开北区两大区域建设，差异化布局信息技术、医药、汽车零部件三大主导产业。以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为策源，加大创新孵化和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发挥兴隆综合保税区平台功能和政策优势，推动主导产业进出口和对外经贸发展。统筹推动城市更新、项目落位与土地利用。

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聚焦打造长春国际影都，突出生态高地、时尚高地、数字高地三大定位，围绕影视文旅、生命健

康、数字经济三大主导产业，优先保护生态本底，重点推进7平方公里核心区建设，打造“六大基地”集聚区，推动影视与数字经济、康养旅游、金融服务等产业协同发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建设成为长春的生态之源、文化之源、旅游之源。

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聚焦打造长春国际汽车城，围绕服务与支持一汽集团发展和汽车产业集群集聚，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布局，加快推动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服务三大主导产业发展，加速推动“六个回归”，引导创新、金融、人才等资源要素向汽车产业集聚，优化国际化生产和生活环境，打造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

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统筹融入长春国际影都、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推动生态旅游、影视文创、数字经济协同发展。加强以石头口门水源地为重点的生态资源本底保护，加快补齐交通及水电气热等基础设施短板，统筹旅游区开发与建设。以冰雪旅游、消夏旅游、数字体验、商务展会为重点，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集群集聚发展，吸引国内外旅游消费。

第四节 推动县域突破

围绕打造现代农业和城乡融合发展的主阵地，明确各县(市)功能定位，形成与中心城区、开发区协同发展新格局。

公主岭市。建设长春南部副中心，依托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长平一体化建设，重点发展食品、装备制造、现代物流、现代种业等主导产业。加快融入长春国际汽车城、国家

区域创新中心，建设长春南部物流枢纽、向南开放门户，以及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新型中等城市。力争到 2025 年，全域常住城镇人口达到 65 万人。

榆树市。建设长春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发挥哈长城市群重要节点、全国产粮第一大县作用，重点发展农业及农产品加工、生物化工、通用航空等主导产业。建设我国重要的商品粮和农产品全产业链基地，以及哈长城市群区域性中心城市。力争到 2025 年，全域常住城镇人口达到 50 万人。

农安县。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北部发展新引擎，发挥珲乌发展轴和中蒙俄经济走廊重要节点作用，重点发展绿色农业、新能源、文化旅游等产业。推动新安合作区建设，打造长西北产业转移和生态经济示范区。建设国家绿色农产品之都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区域性节点城市。力争到 2025 年，全域常住城镇人口达到 50 万人。

德惠市。建设长春北部副中心，依托哈长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重点发展现代农业、食品工业、循环经济、清洁能源、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主导产业。推进与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春新区融合发展，建设哈长城市群重要节点城市、长春向北开放的重要门户。力争到 2025 年，全域常住城镇人口达到 50 万人。

第二章 加快实施“一主、六双”产业空间布局

打造全省创新引领主导区、先进制造主阵地、农业农村现代

化主战场、新兴消费主引擎、城市建设主样板、人才聚集主基地。

第一节 加快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

到 2025 年，长吉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初步打造成为东北地区经济体量最大、一体化程度最高的城市联合体。

规划同筹。依托长吉北线公路、铁路，打造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等为主的制造业产业发展带。依托长吉南线，打造以绿色休闲和现代农业为主的产业发展带。依托长吉南部交通轴线，打造以生态、冰雪旅游为主的休闲观光及商务服务发展带。

交通同网。完善区域公路交通网络，构建区域发展高速公路骨架网。建立以快速轨道交通和城市快速路系统为骨架的城市立体交通体系，推动长吉城际公交常态化运营。

信息同享。以“数字吉林”为引领，加快推进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推进政府政务信息互通协作，打造长吉两市协同联动的政务服务平台，实现跨区域两市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

市场同体。以汽车产业、轨道交通、化工、新材料、生物化工为重点高效整合各类资源和要素，加快区域物流基础设施和重要物流节点建设。联合打造区域金融中心。协同发展现代农业。

功能同步。统筹配置长吉两市医疗卫生资源。建立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和跨市域联动机制。加快推进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等社保政策一体化。逐步整合区域内社会救助资源。

科教同兴。支持区域内高校共建共用院校科研实验室和实训基地，鼓励区域内部属高校、省属高校间建立科研合作、教学合

作等机制。引导区域内职业教育机构联手打造职业教育集团。

旅游同线。发掘长春文化底蕴基础和吉林生态风光特色，以民族民俗、生态冰雪等为重点，共同打造“长吉精品旅游线”。

环境同治。依托大黑山生态屏障带和双阳-松花湖低山丘陵生态屏障带，构筑一体化区域森林绿肺。加强石头口门、松花湖重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协同规划建设石头口门湿地生态保护区。健全环保应急联动机制和突发环境事件快速通报机制。

第二节 加快长平一体化协同发展

到2025年，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携手打造全省向南开放的重要窗口。

城市规划统一。推动在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规划等规划的制定实施上，一体化规划、一体化发展。

基础设施统一。谋划长春经公主岭至四平市郊铁路项目。推进长春一双辽一通辽高铁项目。加快四平货运机场等项目建设，为长春物流产业发展提供服务和支撑。

产业布局统一。共同打造国家级的黑土地保护技术研发中心和国家级推广示范基地。支持四平市与一汽集团深度合作，推动长春国际汽车城与四平市共建汽车产业园区。推动四平化工园区承接长春市精细化工、医药化工、生物化工产业转移。

公共服务统一。推进长春优质教育资源向四平市延伸，支持两地联合办学、共建学校。鼓励长春市高水平医院与四平市相关医疗机构开展合作互助，实现优质医疗资源共享。围绕红色、生

态、民俗、文化和乡村旅游，共同打造旅游环线。

生态治理统一。探索实施东辽河沿岸、伊通河上下游、二龙山水库周边生态共治模式。研究确定生态保护区范围，共同研究制定生态补偿机制。

第三节 推动“一主”与“六双”协调互动

以建设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和长春国家级创新创业基地为核心任务，以全力推进“双协同”发展为重要支点，持续推动与“双廊”“双线”“双带”“双通道”之间的融合共进。

引领“双廊”，建设东北亚现代产业集聚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现代服务业向心发展计划。在长春培育一批工业和医药企业总部基地、研发基地、销售中心，辐射带动全省上下游行业发展、梯次布局、分工协作，形成全产业链条的核心竞争力。

延伸“双线”，建设东北亚旅游集散中心。围绕都市休闲、消夏避暑、冰雪、文化、生态等核心产品，建设高品质旅游度假区、都市休闲区和乡村旅游度假地。依托地铁沿线打造集住宿、餐饮、购物、娱乐于一体的综合性旅游集散中心。

带动“双带”，建设东北亚区域开放合作的战略支点。加强开放平台和对外通道建设，以东北亚国际航空港和国际陆港为重点，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加强与沿图们江鸭绿江开发开放经济带的深化合作，利用综合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互市贸易区等开放平台，提升经贸交流合作水平。

引导“双通道”，建设东北亚国际物流枢纽中心。以龙嘉国

际机场为核心，优化区域机场布局。建设以长春为核心枢纽的铁路路网，积极争取国家政策和资金支持。加快推动“长满欧”“长珲欧”等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

第三章 推动东北地区区域协调合作

推动哈长城市群国家战略实施，加强与辽中南城市群、蒙东地区合作，推动形成区域协同发展、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第一节 推动哈长城市群建设

发挥长春核心带动作用。强化长春创新引领、产业支撑和要素集散等综合功能。延伸对外辐射半径，加快与四平、松原、辽源等城市联动发展，提升核心城市集聚力和辐射力。推动汽车、轨道客车、农产品加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集群布局。

拓展哈长发展主轴。依托贯通南北的哈大交通轴线，向北延伸至绥化，向南延伸至四平、辽源，推动沿线城镇、产业和人口集聚，建成面向东北亚、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城市发展轴和产业集聚带。推动哈长同城化建设，率先在社会保障、医疗服务、公共交通等公共服务方面对接联通，构建互惠共赢的合作机制。

加快建设哈长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加快推动示范区内县（市、区）在统一规划编制、基础设施共建、公共服务共享、体制机制协同等方面进行探索和试点。德惠市依托哈大复合交通走廊，打造全国知名绿色食品产业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发展引领区、全省循环经济发展先导区。榆树市加快哈长城市群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实现城区和五棵树协同发展，全面打造国家现代

农业示范基地、国家农产品加工基地、中国（榆树）北方酒业基地、中国北方蔬菜生产基地、中国北方现代商贸物流基地。

第二节 深化辽中南城市群合作交流

加强产业对接合作。加强与沈阳等地整车、零部件企业联动，在新能源汽车和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领域加强开发合作。加强与大连在海洋经济领域合作。加强与辽中南城市在农产品深加工、秸秆开发利用技术创新等方面合作。共同规划旅游线路，开发旅游产品，开展推介活动。

推动开放平台互动。围绕国家级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关特殊监管区等重点平台互动合作，加强长春新区与大连金普新区的交流互动，开展经验模式互学互鉴。依托中国-东北亚博览会、中国(长春)国际汽车博览会、沈阳装备制造业博览会、中国国际软件和信息服务交易会(大连)等展会平台，促进企业交流合作。

第三节 推进长通赤合作经济带发展

交通领域合作。积极谋划“长春-通辽-赤峰”高速铁路，加快建设中蒙俄国际铁路新通道，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构建区域交通物流网络，发挥综合交通枢纽对周边地区辐射作用。

能源领域合作。发挥通辽煤炭、风电、光伏等产业资源优势，赤峰作为国家重要的能源生产基地优势，以及长春能源输入地的需求优势，推动在能源领域合作。

重点产业合作。建设长春通辽农业合作带，推动畜牧业和农

产品加工合作。充分利用通辽煤、稀土等矿产资源，赤峰铜、铅、锌等有色金属资源，以及长春制造业基地的需求优势，加强制造业领域合作。加强蒙医药与长春生物医药领域资源整合，推动医药产业合作。围绕草原旅游、消夏旅游、蒙满文化旅游等，推动共同构建旅游精品线路、打造旅游品牌。

第四章 积极对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

积极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区域战略，深入推进“五个合作”，提升对内开放合作水平。

第一节 提升对口合作层次

加大与杭州对口合作力度。健全市级联动机制，深化数字经济、先进制造业、文旅融合、农产品等领域合作。依托吉浙产业园等园区，引进杭州等地先进经验、管理团队，吸引优势产业集聚。推动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与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战略对接，推动“长珲欧”中欧班列与宁波舟山港等浙江港口对接合作。依托中科院长春光机所、应化所等技术优势，借助杭州产业化资源优势，建立创新成果转化机制，培育壮大战略新兴产业。

深化与天津对口合作。协同推进对内对外开放，推动“借港出海”，实现长春至天津海铁联运班列常态化运行。加强天津港长春无水港和多式联运中心建设。探索按照管理输出、政策引进、产业嫁接、财税分成等方式，加快推进津长产业合作园、津长“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深化产业务实合作，积极参与“中国·天津

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天津华侨华人创业发展洽谈会”等展会，在经贸交流、招商引资、人才引进等领域共享平台资源，吸引天津企业积极参加“中国-东北亚博览会”等展会。

第二节 扩大国内合作空间

深入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以天津长春对口合作为重点对接京津冀地区，深化与中铁集团、中国医药集团、中粮集团、大唐集团等驻京央企合作，在先进制造业、农产品加工、影视文创等方面加强与京津冀合作，引进一批重大产业项目。

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以杭州长春对口合作为重点对接长三角地区，围绕长三角重点城市、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开展精准招商，积极引进标志性重大项目。对标学习上海自贸区建设等开放发展经验，深化在汽车、光电、医药等方面合作。

加快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依托华为实验室、鲲鹏实验室等平台，积极与深圳等大湾区城市开展创新创业合作。借助粤港澳大湾区开放资源优势，组织重点进出口企业与香港等地企业对接，积极开拓粤港澳大湾区及全球市场。开展针对性招商引资，积极推动软件信息、智能制造等重点产业项目落地。

第十三篇 全面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培育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提高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营商环境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第一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以政务环境为基础，以市场环境为核心，以法治环境为保障，打造东北一流、国内领先、对标国际的营商环境。

第一节 优化企业准入退出环境

提高开办企业便利度。推动政务服务改革，推进开办企业优流程、减环节、降费用，实现开办企业全流程“一表填报”“一网通办”和“无纸化”申请，探索实施“先证后查”模式，精简开办企业办理程序，开办企业全流程控制在1个工作日内。

优化办理破产服务。创新运用“执转破”等机制，最大限度保护企业资产价值。推进建立常态化的破产事项办理机制，解决破产重整企业工商简易注销、税务简易注销、信用修复等重点难点问题，推动企业破产时间和成本大幅降低。

第二节 优化投资建设环境

提高办理建筑许可水平。围绕项目办理环节、办理时间、办理成本、建筑质量控制、便利度等全面推进多测合一、联合验收、区域评估、“拿地即开工”等改革举措，进一步精简环节、降低成本、加强建筑质量控制，审批时间压缩至50个工作日内，

提高企业便利度和满意度。

提高获得电力水平。全面推广办电告知承诺制，优化大中型企业办电“三省”、小微企业“三零”服务，推动30项常用办电业务实现“零跑动”。高压办电平均接电时间控制在40天以内，小微企业办电平均办电时间控制在7天以内，不涉及上级电网改造工程3天内完成接电。完善预算式停电时间管控机制，建立限制停电财务威慑机制，开展客户侧隐患治理专项行动。

提高获得用水水平。压缩用水报装用时、环节、成本，将供水管线敷设至企业用地界线，推动供水接入道路挖掘审批手续合并办理，将获得用水办理时限压缩至48小时，办理环节压缩至2个，实现供水企业管网漏损率降低35%，综合成本降低至3.8元/立方米，用水报装和服务事项网上自助流畅办理。

提高获得用气水平。全面精简办气环节，降低工商用户用气报装成本，提升用气报装办理流程透明度和服务水平。推行客户经理制。实现报装业务零上门、零审批、零费用。实现用气报装业务全程网上自助办理，提升用气便捷度。

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完善电子采购平台功能，有序推进区级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进入全市统一电子平台进行交易。建立完善“政府采购云平台”。提升采购结果确定和合同签订及时性，在合同管理、支付与交付等领域保持全国一流水平。

提高招标投标规范化水平。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立招标投标电子监管平台，实现“互联网+”招标投标全流程覆盖。

严格执行投标和履约担保制度，平等对待外地企业，建立公平有效投诉机制，实现招标投标流程更简、成本更低、监管更严。

第三节 优化企业融资信贷环境

优化财产登记服务。继续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精简企业产权转移收费事项，推广应用电子证书证明，探索提供多渠道、社会化不动产信息查询和自助服务，建立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数量联动更新和公开机制，完善财产（不动产）地籍保存管理机制，降低登记成本，缩短登记时限，实现各项指标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提高获得信贷水平。探索推广纯信用贷款产品，提升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能力，引导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围绕中小企业开展金融创新，降低重点企业贷款利率。到 2025 年，中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达到同类城市平均水平。

第四节 优化企业生产运营环境

完善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完善中小投资者权益司法保护机制，引导上市挂牌公司提升公司治理能力，董事责任指数、股东诉讼便利指数、股东权利保护指数、所有权和控制权保护指数、公司透明度指数保持在全国先进水平。

强化执行合同能力。推进智慧法院建设，畅通涉企案件立、审、执优先办理机制，缩短民商事审判案件与执行案件各环节耗时。推行随机自动分案、限时结案模式，降低司法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开展涉企专项执行行动，提高涉企判决执行能力。

提升跨境贸易水平。推动减少进出口申报随附单证，推行铁

路物流类单证无纸化模式。推动取消报检费、降低货物港务费、保安费、搬移费等费用，推动降低集装箱堆场、查验场站收费。推行进口货物转关直达业务，推广提前申报、提前换单模式。

优化纳税服务。探索财产行为税一体化申报，实现 152 项办税服务立等可取、201 项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214 项办税事项“非接触式”办理，纳税人全年办税时间限压缩到 70 小时以内。降低税费负担，推动优惠备案事项逐步转变为留存备查，实现申报即减免。完善报税后流程，全面落实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政策，将税务机关办理退税时长压缩至 2 小时以内。

提升市场监管水平。推进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推广“联合抽查”模式，建立监管执法信息公示查询平台。推广首违不罚、轻微不罚模式，建立新产业新业态容错机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覆盖率达 100%，监管执法信息公开率达 100%，政务和商务诚信度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第五节 优化营商环境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建设公平竞争的审查制度，强化公平竞争审查的刚性约束，建立公平竞争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建立健全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建立违反公平竞争问题反映和举报绿色通道。

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环节，健全完善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财产权长效体制机制。公正高效办理涉及市场主体各类案件，引导和帮助市场主体依法维权。严

严厉打击破坏企业正常经营管理秩序的各类犯罪和行为，减少行政决策、案件查办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预影响。

第二章 深化国企国资改革

统筹稳增长、促改革、强创新、调结构、严监管、防风险，加快推动国企国资改革攻坚，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增强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第一节 分类推动国有企业改革

加快公用事业型国企改革。围绕水、热、燃气、交通等重点领域，突出公益性属性，获取特许经营权限，强化要素保障支撑，理顺与政府界面关系，建立成本规制或政府购买服务机制。

加快城市建设型国企改革。围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棚户区改造以及城市开发等重点领域，突出功能性属性，有序参与封闭式园区开发、运营，构建“载体建设-招商引资-载体运营（出租）-产业投资”商业体系，实现企业质量效益提升。

加快产业发展型国企改革。围绕以高新技术、智慧城市、现代农业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以科技金融、旅游会展、房产置地、专业服务业等为代表的现代服务业，突出竞争性属性，主动对接市场，融入全市产业集群、产业链建设。

第二节 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

推动股权多元化改造。以竞争类企业为重点，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重组并购、增资扩股、股权退出等多种方式，确定混合所有制改革多元化路径。加强与央企、其他地区优势国企合资合

作，优化国有企业股权结构。促进国有企业经营机制转换。

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符合党建要求、遵循企业发展规律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法规范企业党组织、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和职工代表大会等各类治理体系的责任边界。完善国有产权代表授权转移程序，定期考核评价治理主体规范履职情况。

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坚持党管干部与董事会依法选聘经营管理者、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畅通企业高管人员身份转换通道，加大市场化选聘力度，健全考核退出机制。深化劳动用工制度改革，构建员工正常流动和退出机制。深化企业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完善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

第三节 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完善监督管理权责。修订和完善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履职清单和事中、事后监管事项清单。夯实国有企业出资人、国有资产监管者和国有企业党的建设三项职责，规范权责履职内容和方式。

放活企业经营权能。深化国有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加大放权授权力度，定期评估授权放权事项的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保障企业经营自主权。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加大对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力度，构建业务监督、综合监督、责任追究三位一体的监督工作闭环。统筹出资人监督和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及社会监督力量，建立有效的监督协调联动和会商机制。

第三章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打造民营经济集聚区和孵化基地，形成有利于民营经济簇群创新发展的体制机制。到2025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53%以上。

第一节 保护和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

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将企业家培养提升纳入全市人才工作体系，建立和完善民营企业人才培养开发、发现评价、选拔使用、流动配置、激励保障等机制，吸引高层次创业人才、技术人才和职业经理人进入民营企业。

畅通政企沟通渠道。支持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规范政商交往行为，主动为民营企业服务，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完善警务助企和企业家投诉机制，严肃查处各类破坏市场秩序和侵害企业家合法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涉民企案件快审快结、“挂案”清理、控告申诉案件清理监督等专项行动。

第二节 培育壮大民营经济发展主体

围绕主导产业链壮大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汽车产业联盟，推动汽车零部件企业提质量、上规模，培育全国汽车及零部件领域领军民营企业。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民营企业发展壮大，培育轨道交通车辆零部件等一批特色民营企业集群。

围绕科研成果转化培育民营企业。依托大院大所，加大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力度，在生物与医药、光电信息、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领域培育一批明星企业，持续提升行业影响力。

围绕地方特色提升民营企业。围绕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支持皓月等肉类企业建设国际一流企业，推动广泽、朱老六等食品企业提升市场占有率。加速培育冰雪旅游等本土民营企业。

加大各类民营经济主体培育力度。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律环境和政策体系，实施“新办小微企业资金扶持计划”“万名高校毕业生创业扶持计划”，培育壮大中小微企业。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计划，实施中小企业成长跃升工程，加大“专、精、特、新”和行业单打冠军民营企业培育力度。到2025年，科技型民营企业数量翻一番。

第三节 推进民营经济集群发展

优化产业集群梯次结构。按照“土地集约、企业集中、产业集聚”的总体要求，构筑千亿级、百亿级和50亿级的产业集群梯次结构。到2025年，形成汽车及零部件、农产品加工、高端装备制造、光电信息、生物医药等一批中小民营企业集群。

搭建民营经济发展平台。推进民营经济簇群创新发展，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园、航空信息产业园、光电产业园、生物医药产业园等专业特色园区建设。支持民营经济抱团取暖，组建专业性行业组织，支持行业商会协会发展。

推动形成重点产业链条。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分工布局，参与产学研联盟建设。推动形成民营企业深度参与的航空航天、智能网联汽车、汽车电子、生物医药、农产品加工等重点产业链。

第四章 推动要素市场改革

加快破除要素自由流动体制机制障碍，以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领域改革为重点，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要素市场体系，提高要素配置效率。

第一节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

鼓励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完善促进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的税费制度。推进国有企业存量用地盘活利用。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深入推进建设用地整理，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

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鼓励实行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灵活多样的土地供应方式。调整完善产业用地政策，创新使用方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鼓励发展工业地产。

完善土地管理体制。完善土地利用计划管理，实施年度建设用地总量调控制度，增强土地管理灵活性。探索建立全市建设用地、补充耕地指标跨区域交易机制。加强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和土地供应利用统计监测。

第二节 推进劳动力要素市场化改革

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加快建立协调衔接的劳动力、人才流动政策体系和交流合作机制。优化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社会选人用人机制，深入推行国有企业分级分类公开招聘。

完善技术技能评价制度。畅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渠道，加快建立劳动者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进社会化职称评审。完善技术工人评价选拔制度，健全执业人员培养、准入、使用、待遇保障、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

第三节 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改革

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发展绿色金融、服务经济绿色转型。加快形成由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上市公司、绿色基金、绿色保险、碳金融等组成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创新发展数字金融，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建立地方金融机构金融科技联盟，鼓励金融机构探索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金融科技手段，发展智慧金融业务，拓展智能投资管理服务，提供个性化、精准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加大农村金融供给力度。以科技赋能农村金融，激发农村金融市场活力。拓展普惠金融服务广度和深度，打造普惠金融示范区。推进金融业对外开放，提升国际化水平。支持驻长金融机构与外资金融机构在股权投资、创新融资等业务领域的战略合作，支持驻长外资、合资金融机构扩大业务范围。提高长期资金供给能力，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效率。积极引导更大规模保险资金进入我市，吸引更多开发性资金落地，加强对各类债券市场的利用，助力城市建设的重大战略性产业发展。

提高政府投融资市场化水平。创新政府投融资机制，发挥政府性引导基金的杠杆和引导作用，扩大社会资本流入规模。提高

地方政府债券的争取力度和使用效率。完善政府投资、购买服务和协议价格机制，实现政府投资从“补建设”向“补运营”转变。

第四节 推进技术要素市场化改革

完善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改革科研项目立项和组织实施方式，建立健全多元化支持机制。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建设。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建立市场化社会化的科研成果评价制度。

促进技术要素与资本要素融合发展。探索通过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科技保险等方式推动科技成果资本化。鼓励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预期收益质押等融资。

培育发展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支持科技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建立技术研发中心、产业研究院、中试基地等新型研发机构。积极推进科研院所分类改革，加快推进应用技术类科研院所市场化、企业发展。

第五节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

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推动各地区、部门间数据共享交换，制定数据共享责任清单。研究建立促进企业登记、交通运输、气象等公共数据开放和数据资源有效流动的制度规范。

提升社会数据资源价值。培育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支持构建农业、工业、交通、教育、城市管理等领域规范化数据开发利用的场景。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推动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车联网、物联网等领域数据采集标准化。

加强数据资源整合和安全保护。探索建立统一规范的数据管理制度，根据数据性质完善产权性质，制定数据隐私保护制度和安全审查制度。推动完善适用于大数据环境下的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制度，加强对政务数据、企业商业秘密和个人数据的保护。

第十四篇 建设生态宜居森林城，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

科学规划建设管理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推动生态环境改善、资源节约利用和生态经济培育，建设生态宜居森林城市。

第一章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围绕“科学、规范、完善、畅通、提升”要求，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升建设管理服务特大型城市水平。

第一节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

建设城市新地标。以人民大街、东西主轴线、东风大街“十里长街”、红旗街等精品街路为重点，构建承载百年历史文化、展示长春特色城市景观风貌的空间载体。以南部新城“四塔”、长春东北亚国际博览城、西客站城市会客厅、吉林大学“双创”小镇、长拖文创园、中车长春机车厂原址更新等一批城市新地标项目为重点，提升城市新功能、新形象、新文化、新品位。

建设城市绿网。提升国家“园林城市”品牌价值，加快建设“公园城市”，持续开展“拆围透绿”行动，打造主干道精美绿线，辐射街区背街小巷，建设城绿相宜相融相栖的生态宜居空间。保护提升净月潭、莲花山、新立城等区域城市森林，合理开发城市外围绿量增长的“黄金地”。

建设城市水网。构建“引排得当、循环通畅，蓄泄兼筹、丰枯调剂，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供水水网，完善输配网络。以新建、提标改造净水厂为重点，配套建设城市供水管网、二次供

水泵站，加快第六净水厂、第七净水厂、中韩净水厂等项目建设。

建设城市电网。实施特高压外送输电线路工程，加大城区配电网和农村电网建设改造力度，形成以 500 千伏变电站为核心，220 千伏、66 千伏双环网分区分片运行的电网结构。加强 66 千伏及 10 千伏联络线建设，提高负荷转带能力，形成相互支撑、可靠高效的一流配电网。续建东南热电厂、扩建华能热电四厂，推动大唐二热电厂搬迁改造，扩充电网输电、变电、配电能力。

建设油气管网。加快推进油气长输管网建设，天然气长输管道基本覆盖县级城市。建设俄气入长、长春至白城氢能源通道、德惠至扶余支线管道及扶余经榆树至舒兰天然气管道，推进长输管道与城市门站连接线管道工程建设。推进长春市城市 LNG 应急调峰储配站、长春双阳气顶天然气储气库等项目建设。

建设城市热网。主城区推广“热电联产、区域锅炉房集中供热为主，其他供热方式为辅”的供热体系。提高清洁取暖率，倡导使用清洁二次能源。推进“互联网+”在供热领域的应用，融合实现智慧供热。推进热电联产、区域锅炉房改扩建重点工程，推广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供热。

第二节 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

持续开展市容环境乱象整治。全面整治违规户外广告牌匾、野广告，持续拆除违法建筑，全面规范临时占道经营行为，规范共享单车管理，规范整治渣土运输行为，加大治理“毁绿种菜”，加大铁路沿线、绕城高速沿线、轻轨沿线的整治力度。

稳步推进城市环境提升。提升便民市场，规范户外广告牌匾品质。加大城市出口改造，实施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旧城改造后长效化管理，推进社会参与城市管理，推行“门前三包”。

全面加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新北环保电厂一期工程，启动第二餐厨（厨余）垃圾处理厂建设、新北环保电厂扩建工程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项目。更新老城区内陈旧破损的移动式公厕、垃圾转运站等环卫基础设施。

提高环卫机械化水平。强化环卫作业应急保障能力，加大道路除尘力度。到2025年，全市道路机械清扫率达到95%，主次街路机械化清扫率保持100%。

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公共机构、居民小区等分类主体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进一步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生活垃圾收运网络的“两网融合”，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果，实现长效化常态化管理。

第三节 提高住房保障水平

完善住房制度。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持实物保障和租赁补贴并举，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推进住房租赁市场试点，多渠道筹集租赁住房房源。加快推动“无籍房”处置，实施未登记房屋确权攻坚行动。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努力扩大缴存范围。

推进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持续推进棚户区改造，科学编

制棚户区改造规划和年度改造计划，推广货币安置和实物安置相结合方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健全统筹协调、居民参与、项目推进、长效管理等机制，建立改造资金政府与居民、社会力量合理共担机制，支持有条件的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建立未来 5 年全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储备库。到 2025 年，力争完成 2000 年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加强居住社区建设。开展完整居住社区设施补短板行动，因地制宜对居住社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进行改造和建设。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业。

第二章 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聚焦大气、水、土壤、湿地等重点领域污染防治，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解决生态环境问题，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第一节 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实施城市空气质量全达标管理，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10 天以上，细颗粒物年均浓度降至 35 微克/立方米以下。

强化燃煤污染治理。大力推动清洁取暖，依托国电投综合智慧能源资源优势，在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净月高新区、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开展清洁能源利用试点。优化调整城市热源，提升集中供热覆盖能力。开展城乡结合部、城中村和乡镇的散煤整治，推广生物质替代煤等碳中和模式。实施燃煤锅炉升级

改造，电能清洁取暖、县域生物质供暖面积持续提升。

协同推动多种污染物联合减排。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建立完善秸秆全量化处置长效机制。推动重点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强化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大力推进源头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超标排放，加强以柴油车为重点的机动车尾气排放监管，从严整治工地扬尘、降低细颗粒物浓度。

深化联防联控机制。依托大气热点网格化监测、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管理、机动车遥感监测网络、机动车超标排放信息数据库等平台载体，完善污染天气预测预报预警体系。制定重污染管控措施，动态调整污染源减排清单，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管控方案。会同周边地区加强传输通道大气污染物联管联控。

第二节 强化水污染防治

加大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力度。依法划定水源保护区，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及供水全过程监管。石头口门水库、新立城水库、农安两家子水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100% 达到 III 类及以上标准。强化水源地生态修复，提高植被覆盖率。

深化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深化“河长制”，推进饮马河、雾开河、沐石河、卡岔河、新凯河等重要支流污染治理，加强污染源、排污口、水质断面的全过程监管，常态化、规范化推进“清四乱”，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到 2025 年，水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持续改善，地表水质量好于 III 类水体

比例达到 31% 以上，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

全面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完善污水处理厂布局，新建三道、新立城、空港西部、公主岭经开区、大岭工业园区、永春和物流园污水处理厂。提升城镇污水管网收集率，基本消除污水散排直排。推动海绵城市建设。深化污水资源化利用，推进污水再生利用设施、再生水输送管网建设，完善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地表水、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和系统管理，综合治理地下水超采区。

加强湿地污染防治。强化水源涵养林建设与保护，加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力度，实施新凯河综合治理工程、石头口门湿地生态保护区、卡岔河流域龙家亮子生态湿地建设工程、德惠市湿地保护建设、东风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生态提升工程、小南河人工湿地、双阳河流域水环境治理工程、兴隆综保区湿地公园工程、新立城水库饮用水水源地（净月高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等湿地恢复保护工程，建设成为国际湿地城市。

第三节 加大土壤污染防治

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划分农用地优先保护区，优先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黑土地保护区。推进黑土地保护综合整治行动。到 2025 年，保护性耕作面积达耕地总面积 70%。重点保护类黑土地实施农艺调控措施，治理修复类黑土地实行轮耕、休耕等措施强化治理。

巩固提升绿化防护体系。全面推行林（草）长制，提升森林、

草原等生态系统功能。以西部防风固沙林带、大黑山脉生态保护区带、松花江防护林带为基础，持续开展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推进大黑山余脉水土保持、西北部沟壑治理等工程，增加造林绿化厚度，强化城市外围绿色生态屏障。

防范治理建设用地污染。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落实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制度。省级及以上开发区、污染地块、有色金属和电镀等重点监控单位纳入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强化管理。强化土地收储和流转前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淘汰重金属等行业落后产能，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深化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建立固体废弃物信息管理平台，健全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等制度。加强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等处置设施建设，提升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固废、塑料废弃物等资源化利用水平。强化白色污染治理，推进包装物、塑料减量化再利用。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无主污染源清理整治，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广农药减量控害和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加强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到2025年，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将达到95%。

第四节 完善生态环境制度建设

加强碳达峰、碳中和制度建设。完善温室气体排放监测制度，将生态环境成本纳入经济运行成本。开展应对气候变化配套制度建设，围绕碳达峰目标，开展减排潜力研究，制定低碳转型和二

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和能源管控制度。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建立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管控。建立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提升生态环境风险监测和预警能力。建立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机制。

完善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强化党政生态环保责任，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领导干部环境保护责任离任审计和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完善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的生态文明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机制。

加大生态环保执法力度。构建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企业环境污染黑名单制度。扩大环境监督的公众参与度，畅通环境污染举报渠道，引导社会力量自觉参与环境保护。

积极推进排污权、用能权交易。完善温室气体排放监测制度，将生态环境成本纳入经济运行成本。深化排污许可证制度，实行重点企业污染物总量预算管理，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加强生态修复。落实十年绿美吉林生态保护修复计划，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健全完善防护林体系，建设东北森林带。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强外来物种管控。

第三章 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利用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深化节能减排，优化产业结构，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构建绿色循环、可持续的生产方式，形成绿色低碳、节约适度的生活方式。

第一节 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益

优化土地开发利用结构。调整优化生产力布局，合理确定国土开发强度，管住总量、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推动土地资源高效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过快增长。

强化水资源管理。深入实施节水行动，严格执行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项制度”，分类划定水环境重点管控区、一般管控区，强化石头口门水库饮用水水源地、雾开河水功能区一级区保护区、新立城水库等14个敏感生态蓄水区管控。

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深化节能减排，实施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改造工程，扩大公共机构节能试点示范，推动重点用能单位、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统筹兼顾冷、热、电、气等“多能流”综合能源，应用能源互联网新技术，促进能源系统整体优化，降低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水平。

优化调整能源消费结构。严格落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指标，严格矿产资源规划管控，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工程，合理控制新增煤炭消费，新建项目实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推进天然气利用，强化天然气下游市场培育，提升工业用

气及县域生活用气水平，基本实现县域居民管道燃气入户。有序开展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建设，加快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天然气应用，支持开发生物质燃料乙醇，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

第二节 推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促进高耗能行业提质增效。强化高耗能行业管理，实施节能改造工程，优化降低建材、炼油、玉米深加工、供热等行业综合能耗。加快新型节能技术装备应用，推进热电联产机组灵活性改造，火力发电供电煤耗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合理调整供热结构，加大集中供热管网改造力度，提高供热燃煤锅炉效率。

推动制造业绿色转型升级。开展工业企业绿色设计示范，加快智能化、轻量化、无害化、易回收、长寿命工业产品研发和推广应用。削减源头污染物，实施一批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工业园区分布式能源中心，分类创建绿色工厂。

培育居民社区绿色文化。增强全社会节能减排意识，推动社区绿化、道路绿化、街头广场绿地建设，创建绿色社区。倡导以家庭为主体，节约用水用电，减少使用塑料制品。推行居民区生活垃圾分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第三节 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

发展循环经济产业。推动汽车拆解和回收利用、零部件再制造产业发展，开展“粮改饲”和种养结合型循环农业试点。建设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布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垃圾处

理、再生资源回收交易等项目。

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加快节能环保装备升级换代，培育蓄热、储能等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业，鼓励以环境绩效合同管理、环保服务总承包和环境治理特许经营等模式开展第三方治理。

提升绿色建筑发展水平。全面推行绿色建筑标准，鼓励民用建筑项目采用高星级绿色建筑标准建设。到 2025 年，全市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80%以上。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若干个集设计、施工装配、部品部件生产和研发为一体的工程总承包企业，实现新建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 30%的总目标。

专栏 14：生态建设重点项目

（一）重点水利环保项目

重点推进新凯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伊通河重点段治理工程、饮马河重点段治理工程、拉林河重点段治理工程、干雾海河及春明湖园林景观土方防洪工程、长春新立城水库饮用水源地（净月）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榆树引松济卡工程、榆树市卡岔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龙家亮子生态湿地建设工程、石头口门水库流域治理、长春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等项目。

（二）城市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能力提升工程

重点推进长春市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吉林晴天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项目、长春市餐厨（厨余）垃圾处理厂、

固体废弃物处理项目、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建设工程、长春循环经济产业有限公司蚂蚁流动回收项目、长春供销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处置项目。

（三）城市污水处理和供水能力提升工程

重点推进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芳草街污水处理厂、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长春英俊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改造工程、长春循环经济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项目、空港西部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大岭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永春污水处理厂、物流园污水处理厂、富锋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兴隆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长春市老旧市政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长春市第六净水厂工程、德惠市第二净水厂建设工程等项目。

（四）能源基础设施项目

重点推进“旗·E春城”项目、长春电网建设和供电能力提升工程、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长春市城市LNG应急调峰储配站项目、德惠风力发电项目、德惠天然气利用及天然气管道等项目。

第十五篇 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实施文化强市战略，抓好就业增收工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章 实施数字化战略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以强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核心，推动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全面提高公民道德文明素质，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增强城市文化影响力。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建立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和长效机制，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建好用好“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

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贯彻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方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等依法治市建设全过程。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宣传弘扬工匠精神、劳模精神。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深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文明城市。完

善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制度，健全精神文明创建测评考核、评选表彰、动态管理制度。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鼓励优质文艺作品创作。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设立长春市文艺类奖项和文化艺术发展专项基金，引导骨干文艺家积极参与“五个一”工程奖、长白山文艺奖等国家和省级重要奖项评选。推进长春市文化艺术人才库建设，推进“文艺大师”培养计划，积极承接国家级奖项评选。

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鼓励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加快推进重点文化惠民项目落地。加强与国家级院团合作，引进优质资源，举办中直院团走进长春活动。广泛开展“新春文化大集”“市民文化节”“农民文化节”“市民读书节”等群众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性文化活动。强化乡镇街道公共文化阵地五个基本建设，满足基层群众对文化事业基础设施的需求。

促进广播电视台事业发展。壮大主流媒体，构建现代化广播电视台公共服务体系。加强新型传播平台和全媒体人才队伍建设。推动智慧广电建设。

推动文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长春市图书馆新馆、长春市演艺集团总部和城市音乐厅等大型功能性、地标性文化设施，打造城市品质生活文化空间。实施城市书网、艺术培训网、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网、文艺演出网和公共文化数字平台工程建设。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坚持市、区、街镇、居村公共文

化服务均衡发展，实现全市社区、行政村公共文化阵地全覆盖。加强面向特殊群体的文化关怀，保障特殊群体的文化权益。

第三节 加强文化传承与保护

发展新时代城市精神。弘扬“宽容大气、自强不息”的城市精神，挖掘、传承、提升新时代城市精神内涵，继承发扬新时代“闯关东”精神、新时代“红旗精神”等文化底蕴和精神财富，大力弘扬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展现出的伟大精神力量。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开展城市精神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塑造城市新形象。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利用。组织长春市民间优秀文化艺术之乡评选，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开展“少年传承中华美德”“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动，推进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维护发展长春市“最具人情味”“最具幸福感”等具有地方道德文化特色的荣誉称号。推进档案数字化建设。加强地方志工作。

加强文物保护与利用。推进重大文物保护工程，做好文物古迹、文化遗址、革命旧址、历史文化建筑的保护利用。加大对人民大街、新民大街、光复路、红旗街、大马路、“一五”时期工业遗址、中东铁路宽城子车站等一批历史文化街区的规划、保护和开发工作，形成多功能特色文化体验区。

第二章 坚持抓好就业增收

千方百计稳就业，拓宽城乡居民增收渠道，确保城镇调查失

业率控制在 6%以内，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保持同步。

第一节 扎实做好就业工作

多渠道增加就业岗位。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发展劳动密集型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以及具有成本优势的制造业。支持灵活就业，培育发展新职业。加大公共投资对公益性岗位的开发。增强对农业转移人口、城镇困难人员等群体的就业扶持，以及对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群体的就业援助。健全创业带动就业机制，提高大学生和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到 2025 年，累计开发就业岗位 60 万个。

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完善社会化职业技能培训机制。发展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完善有利于劳动者成长成才的培养机制、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落实职业培训补贴直补企业政策。实施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加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

完善就业服务体系。规范人力资源市场，加强人力资源平台载体建设。推进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劳动用工信息备案制度建设，规范劳务派遣。完善欠薪治理长效机制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

加强劳动者权益保护。健全劳动关系治理长效机制，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加强劳动关系形势动态监测预警，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劳动关系风险隐患的监测和排查。加强薪酬调查和人工成本监测，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提升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促进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实施增收行动计划，落实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拓宽城乡居民租金、股息、红利等增收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十四五”期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GDP增速基本保持同步。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要素配置和初次分配中的决定性作用，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建立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事业单位工资分配制度，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正常增长机制。

提升低收入群体收入。完善再分配调节机制，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取缔非法收入。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协调机制，提高社会救助标准。有效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落实慈善税收优惠政策，提高企业和个人慈善捐助意愿。

第三章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深入推动教育、卫生、体育和养老、妇女儿童、青年等领域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第一节 全面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教育现代化。立足建一流学校，办一流教育，着力实施信仰教育、优质教育、技能教育、智慧教育和开放教育，实现幼有善教、学有优教、技有职教，建设具有长春特色、全国领先、世界知名的高质量教育体系。

坚持立德树人。深化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实施“三早”育苗工程，强化核心价值观教育，做大做强“信仰讲堂”和“英雄讲堂”，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到2025年，建设100个青少年实践教育基地，打造少年宫新地标，搭建五育融合、协同育人的新平台。

全面提高教育水平。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发展，毛入园率达95%，普惠园在园幼儿达85%，公办园在园幼儿达55%，全方位满足多样化入园需求。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通过城乡一体化发展、集优化办学模式，全面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9%。改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条件，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发展，推进优质高中、特色高中、综合高中、国际化高中建设，加快职普融通发展，搭建人才成长的立交桥，拓宽人才成长途径。全面普及高中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100%。民族教育优质优先发展，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以“双高”学校建设、“双师型”队伍建设、校企“双元”育人和特色学徒制为重点，深化人才供给侧改革，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到2025年，年输送3.5万高技能人才。支持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和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申报本科，建设合隆职教园区二期工程，形成中职、专科、本科协同发展职教体系。

提升教师队伍建设质量。盘活编制管理，解决教师不足的问题。落实教师工资待遇，拓宽教师入口和培训渠道，优化队伍结构。持续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培养一支信仰坚定、数量充足、业务精良、师德高尚的教师队伍。

深化教育领域改革。促进教育公平，补齐农村教育发展短板。保障来长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享受高质量义务教育。深化教育领域招生制度、教育评价等改革，加快建立科学完善、符合时代要求的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推进民办教育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分类管理改革，健全民办教育监管机制。深入实施“蓓蕾计划”，进一步健全中小学校课后服务制度。发挥“长春市青少年心灵港湾”网上心理疏导平台作用，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第二节 大力发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试点推广“三甲医院+社区医院”的远程在线医疗模式，提升分级诊疗水平，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设，加强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严重精神障碍等综合防治。完善职业病防治、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强化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

提高健康服务保障水平。加大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投入，推进长春传染病医院、长春疾控中心、长春急救中心等重大医疗项目建设。加大大型医用设备购置和信息化建设投资，打造更多智慧医疗服务场景。强化公共卫生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制度建设，健全执业人员培养、准入、使用、待遇保障、考核评价和

激励机制。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公共卫生法律法规体系。全面深化红十字会改革，继续发展壮大红十字会事业。

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和基层医疗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开展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跨区域联盟采购试点。建立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评价体系。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完善医防协同机制，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完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知识普及，梳理良好饮食风尚，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开展控烟限酒行动，推广分餐公筷、垃圾分类投放等生活习惯。推动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创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

第三节 推动体育事业蓬勃发展

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制定全民健身行动计划，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城乡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促进公共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因地制宜发展体育公园。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社区的群众体育组织网络，支持各区举办各类品牌赛事。推进体育场馆规划建设，加快市体育健身指导中心和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址建设。到 2025 年，所有县（市）、区建有体育总会，56%以上的县（市）、区建有县级全民健身中心，所有的行政村建有便捷、实用的全民健身设施。

增强竞技体育综合实力。积极助力国家备战 2022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深入开展冰雪、汽车、足球、篮球等运动，创新竞技体育管理运行机制。完善市级青少年竞赛体系，健全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阵地建设体系、体育竞赛活动体系以及体育师资队伍体系建设，完善竞技人才培养选拔机制和输送奖励机制。支持社会资本发展职业体育。推动健身娱乐、运动休闲、体育彩票销售、体育中介、体育咨询等体育市场发展。

拓展体育赛事品牌。筹备举办首届长春市运动会，创办中国长春城市街道汽车拉力赛，办好长春国际马拉松、瓦萨国际滑雪节、CBA 主场、“中超”主场等知名品牌赛事。加快推进冰雪运动发展。

第四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提高人口生育水平。制定人口中长期发展战略，优化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提升优生优育服务，发展普惠托育服务，鼓励有条件的用人单位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推动企事业单位婴幼儿照护服务综合体建设，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促进人口均衡，提高人口素质。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

同发展。加强养老休闲场所及设施建设，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推动医疗服务、养老服务与金融保险等有机结合、融合发展。积极创建医养、康养、居养、乐养融合发展示范城。

发展老年教育事业。积极推动老年大学建设，建立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办学网络，县（市）区老年大学面积达到 3000-5000 平方米、容量达到 5000 人水平，老年大学社区分校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基本满足 20% 老年人学习需求，基本解决老年大学供需矛盾。

强化政策兜底保障。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解决好“一老一小”问题，巩固家庭养老育幼基础地位，强化政府保基本兜底线职能，健全老有所养幼有所育的政策体系，扩大多元主体多种方式的服务供给，促进服务能力提升和城乡区域均衡发展。

第五节 发展妇女儿童事业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深入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全方位优化妇女发展环境，促使妇女平等享有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政治权利，推动妇女广泛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保障妇女平等享有经济权益，消除就业性别歧视，依法享有产假和生物津贴，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保障妇女享有卫生健康服务，完善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保障妇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持续提高受教育年限和综合素质。落实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完善分性别统计制度。提高留守妇女关爱服务水平。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和女童人身权利

的违法行为。

保障儿童优先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优化儿童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预防和控制儿童疾病，减少低出生体重和出生缺陷发生。保障儿童公平受教育权利，加强儿童心里健康教育和服务。加强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健全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机制。完善落实未成年人监护制度，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完善未成年人综合保护体系。

积极支持家庭发展。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完善支持家庭发展的政策体系。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生育支持、儿童养育教育、老人赡养、促进工作家庭平衡等税收和福利政策，加强对困难、失独、单亲特困等特殊家庭的政策支持、救助和服务。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重要作用，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促进家庭服务多元化发展，加快发展家庭服务业。

第六节 全面促进青年发展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全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和全市任务清单，促进青年更好成长、更快发展。

加强青年思想道德和民族团结进步建设。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青年政治认同、思

想认同、情感认同。引导青年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深化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引导青年树立正确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模范践行“守望相助”理念。

注重青年婚恋观、家庭观教育和引导。把践行婚恋文明、家庭文明作为青年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引导青年梳理文明、健康、理性的婚恋观。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家庭观念，传承优良家教，树立良好家风。服务青年婚恋交友，引导社会力量为青年恋爱交友、婚姻家庭生活提供专业咨询指导。

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积极推动涉及青少年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建立法律实施过程中面向青少年开展法治教育的制度规范。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加强校园内及周边环境治理和安全防范工作。做好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工作。

做好青年社会保障和就业创业工作。完善青年社会保障机制，加强青年社会救助工作，为家庭困难的失亲、患病、失学、失业青年提供贫困救治、医疗救助、权益维护、就学自主、就业培训、心理辅导等救助保障，为服刑、被羁押人员未成年子女提供基本保障以及教育辅导和帮助，加强对残疾青年的扶持保障。加强青年就业服务，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加强青年职业培训。推动青年投身创新创业实践，搭建青年创业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加大青年返乡创业贷款帮扶力度，帮助解决青年创业融资难题。

第四章 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应保尽保原则，健全完善社会保险体系、社会救助体系、社会福利体系，建设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实现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完善养老保险体系。完善职工、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完善养老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各类人员养老保险待遇。积极推进职业年金和企业年金发展，形成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商业养老保险有机结合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

完善医疗保险体系。建立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扩大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面，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和待遇。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补充医疗保险制度，鼓励发展商业健康保险，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医保经办。

完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体系。完善失业保险制度，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发挥失业保险基金预防失业、促进就业作用。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将机关公务员和参公事业单位、社会团体职工纳入工伤保险统筹体系，确保建筑业职工参加工伤保险政策落实到位。加强工伤康复工作，健全工伤认定、工伤康复与劳动能力鉴定衔接机制。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构建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等

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以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等专项救助为辅助，以特殊群体关爱帮扶为拓展，临时救助为补充，政府主导与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相结合的“五位一体”社会救助体系。深化社会救助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健全乡级临时救助备用金制，推进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工作。

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推动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均衡配置，发展多层次多领域公共法律服务，发展公益普惠法律服务。强化法律援助效能，完善矛盾纠纷调解机制。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规范与市场参与机制。加强公共法律服务监管，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考核评价机制，完善监管体制。

第三节 完善社会福利体系

强化社会福利保障。探索建立政府资助、社会参与新模式，坚持家庭、社区和福利机构相结合，完善以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为重点的社会福利服务体系。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制定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加大对非营利性福利机构税费、要素成本等方面的支持保障力度。

提升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能力。健全残疾人帮扶制度，帮助残疾人普遍参加基本医疗和基本养老保险，动态调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完善残疾人就业支持体系，加强残疾人劳动权益保障，优先为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推进适龄残疾儿童和少年教育全覆盖，提升特殊教育质量。促进康复服务市场化发展，提高康复辅助器具适

配率，提升康复服务质量。开展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加强残疾人服务设施和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维护政策体系，支持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

发展壮大慈善公益事业。加强慈善主体培育，探索慈善事业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的政策衔接。加快形成政府监管和行业自律机制相结合的慈善组织监督管理机制。构建机制健全、覆盖城乡的慈善志愿服务体系。培育全民慈善意识。

专栏 15：民生改善类重点项目

（一）重点教育类项目

推进长春市职教园区二期建设项目、市少年宫异地新建项目、长春市商贸旅游技术学校新校区扩建项目、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异地新建项目、城区新增义务教育网点建设项目、高级中学建设项目、职业教育综合类建设项目、城区新增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吉林体育学院新校区项目、长春金融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等项目。

（二）重点医疗卫生类项目

推进长春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长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扩建及能力提升项目、长春急救中心紧急医疗救援建设项目、长春市儿童医院（吉林省儿童医疗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长春市妇产医院（长春市妇幼保健院）西部院区建设工程、长春市第二医院应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长春吉润净月医院、吉大一院医疗综合体等项目。

（三）重点体育类项目

推进长春市体育健身指导中心、长春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址、长春市速

度滑冰馆等项目。

（四）重点康养类项目

推进乐山温泉小镇、乐山镇青怡坊乐山乐活部落小镇、国信健康综合体综合服务示范中心、国际康养小镇、国际医美产业园等项目。

（五）重点文化项目

推进长春广播电视台演播中心、长春市图书馆新馆、长春综合文化活动中心还建等项目。

第十六篇 统筹发展与安全，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推动市域治理体系现代化，保持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章 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风险，坚决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统筹把握好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平衡关系。

第一节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风险

保持定力稳增长。健全完善经济运行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运行监测，早发现、早预防、早处置，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坚定不移调结构。推动汽车产业达到万亿级规模，高端装备、光电信息、农产品加工、能源产业达到或超过千亿级规模，加快发展生物与医药、新材料、现代金融、科创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等新兴产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持续加大政策供给力度。加大稳增长政策的预储预研，适时出台应对各类经济风险的对冲政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采取有效措施改善民营企业、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状况。

第二节 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

提升监管预防能力。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工作联动，提升跨行业、跨市场、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监管协调，完善地方金融监

管协调和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建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强化地方金融监管能力建设，严格防范和依法处置各领域金融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提升风险处置能力。严格地方金融业态风险管控，提高针对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的整治力度，严防突发负面舆情和大规模群体性金融突发事件，提升金融风险处置能力。

提升风险化解能力。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支持企业发行债券置换高成本融资。支持金融机构运用重组、追偿、核销、转让等合法手段，加快处置不良资产。支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国有资本运营公司通过组建债转股专项基金、发行市场化银行债权转股权专项债券等方式筹集债转股项目资金。加快推动高风险银行机构风险处置，推进贷款清收和同业业务压降。

第三节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严控债务增量。科学完善政府新增债务决策机制，规范举债管理，加大财政预算约束力度，落实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偿债责任。探索市场化融资机制，扩宽项目建设资金筹措渠道。严控高风险县（市）区、开发区新增债务限额。持续压减政府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杜绝各类新增隐性债务。

化解债务存量。统筹全市到期债务偿还工作，完善债务化解机制，一债一策妥善处置。盘活存量资产和资金，强化土地资源支撑。建立完善隐性债务管控机制，分类推进融资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增强融资平台融资能力和债务偿还能力。

强化债务管理。健全政府债务风险宏观研判、风险等级评定、隐性债务动态监测、到期债务风险预警、风险防控联动及违法违规举债终身问责、债务问题倒查等机制，建立化债台账和任务清单制度，提高债务风险的研判、预警和化解能力。加快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健全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第二章 确保社会公共安全

深入实施安全发展战略，全面提升城市抗风险韧性，增强应急事件处置能力，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第一节 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卫生事件能力

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健全全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优化医疗卫生资源投入结构，加强农村、社区等基层防控能力建设。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分级诊疗等制度建设，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服务高效协同，健全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工作机制。完善公共卫生重大风险研判、评估、决策、防控协同机制。

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健全全市重大疫情应急响应机制，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体系。健全科学研究、疾病控制、临床治疗的有效协同机制，优化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建立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支持一线临床技术创新。鼓励运用数字技术在疫情监测分析、防控救治、资源配置等方面发挥支撑作用。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建立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原则，健全工作机

制和应急预案。优化重要应急物资产能保障和规划布局，建立集中生产调度机制。健全市、区（县）储备体系，科学调整储备品种、规模、结构，提升储备效能。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物资采购供应体系，推动应急物资供应保障网更加高效安全可控。

第二节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健全安全生产制度体系。完善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管理制度，严格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考核，压实属地党委政府安全管理、行业部门安全监管职责。加强法规标准、预防控制、基础保障、社会化服务和考核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社会化管理机制，着力补齐安全基础设施短板。

加大源头管控治理力度。持续推进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消防、民爆、特种设备、道路交通、城市建设、工业园区等重点领域安全整治，督促大型商贸企业、文化市场经营单位、中小学幼儿园等人流密集场所开展经常性隐患排查治理。加强重点场所、大型文体活动安全风险防控，防范火灾、坍塌和拥挤踩踏等重大事故风险。加快重点产业安全改造升级，加速落后技术淘汰换代。

提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能力。健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工作体系，重点推进救援保障机制和应急联动机制建设，加强应急

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安全生产防控体系，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能力，提升从业人员整体安全素质。到 2025 年，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平均死亡人数下降 6%。

第三节 保障重点领域公共安全

保证食品药品安全。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和改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理制度，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加大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力度。严防严控药品安全风险，构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提高全链条食品安全监管水平，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 4 批次/千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 97% 以上，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保持打假治劣高压态势。强化食品加工小作坊综合整治。

有效应对自然灾害。实施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提高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强化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提升地震灾害风险的防控和应急响应保障服务。强化应急、气象、水利部门协调联动，提高干旱、防洪预警和应急事件处理能力。以易涝地区为重点，提高标准、完善设施，提升城市防汛排涝保障能力。

保障城市运行安全。加强轨道交通安全运营管理，强化设施检修维护，完善大客流等突发情况处置。加强高架道路、隧道、桥梁、地下空间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管理，实行专业化养护。加大对供水、排水、堤防、燃气、供电、供油、通信等各类生命线

工程的保护力度。积极推进重要经济目标同步落实防护要求，分级分类制定防护方案。建立覆盖住宅、非居住房屋、公共建筑的安全排查和处置机制，实现定期普查、动态监测、及时维修。坚持总量平衡、峰谷平衡和应急保障并重，提升电力、天然气、油品保障水平，构建安全、清洁、高效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

提升城市应急能力。健全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强化以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专业救援队伍为支撑、基层应急救援队伍为补充的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健全全市统一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加强综合演练，提高快速响应和协同处置能力。结合公共绿地和公共空间建设，推进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强化公共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应急管理单元建设。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加大对市民公共安全应急培训的投入，提高市民安全意识和事故应急处置、急救、避灾、逃生与疏散技能。

第四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健全维护国家安全体制机制。完善国家安全工作组织领导体系。执行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维护党和国家秘密安全，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网络空间治理能力建设。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完善反奸防谍工作体系，健全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加强和规范反奸防谍工作。

维护国防安全。常态化落实党管武装制度，夯实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基础，健全国防动员体制机制。加强国防和后备力量建设。

建设过硬民兵预备役队伍。促进军民融合发展，建立科学有效、配套完善的运行机制，强化政策协调向实际成效转化。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扎实做好人民防空建设。

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深化科技拥军、文化拥军、教育拥军、法律拥军等双拥特色和品牌，大力支持驻长部队建设发展，组织开展形式多样攻坚活动，扎实做好官兵“三后”问题保障，健全基层双拥服务体系，深化社会组织拥军工作，完善绩效考核、年度评比、创城表彰等制度，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

加强退役军人保障。加强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建设，落实优抚对象普惠优待政策。妥善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鼓励自主择业创业。加强退役军人的教育培训。推进荣军优抚医院建设管理工作，为退役军人特殊群体提供医疗养老服务。完善军休服务业管理体系，增加2-3个军休服务站（点）。

第三章 持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提升政府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完善社会治安体系，加强和创新城乡群众基层社会治理，建设和谐有序又充满活力的社会。

第一节 创新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创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加快全市社会治理现代化、社会治理布局现代化、社会治理方式现代化建设。加强社会治理要素数据化、治理数据标准化、社会治理多网融合等基础设

施建设。通过三年时间，党委领导治理能力、政府负责治理能力、社会协同治理能力、群团组织助推治理能力、城乡社区居民自治能力明显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发挥基层党建引领作用。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积极探索党建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的有效载体和方法。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四级联动机制，形成党组织领导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扩大党的组织覆盖范围，推动党的组织有效嵌入各类社会基层组织，党的工作有效覆盖各类社会群体。健全完善党的基层组织体系，坚持组织建党和思想建党有机结合，创新工作方式，探索网格化、多元化模式。

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村（居）委会主导、人民群众为主体的基层社会治理框架。围绕共建共治共享方向，深化街乡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完善“三长”联动机制，构建以街乡社区为重心的城市基层治理体系。培育引进孵化一批公益性、服务性社会组织，为居民提供专业化、个性化服务。推进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专业化建设，提升社区工作者队伍整体水平。制定社区权责和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要求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的各类证明和在社区设立的工作机构。推广“1+3+X”基层治理模式，推进村党支部联建共进行动，破解乡村基层治理难题。实施“幸福社区工程”，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作用，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解、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完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第二节 完善正确处理社会矛盾有效机制

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体系，探索采用公证、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信访等非诉讼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渠道，扎实做好退役军人、下岗分流职工、非法集资利益受损人员等特定利益群体教育稳控和矛盾纠纷化解，使群众问题能反映、矛盾能化解、权益有保障，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依法处置极少数信访违法行为，严防突出负面舆情和大规模群体性事件。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

第三节 加强平安长春建设

创新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涵盖治安要素、融合全市数据、符合实战需求的社会治安防控实战应用平台，提升社会治安掌控力。加强公安大数据平台、视频监控、公安检查站、智能安防小区、特警训练基地建设，强化大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防护重要信息资源安全，提升维护稳定、打击犯罪、应急处突和服务群众的能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推动构建预防和制黑恶势力犯罪的长效机制，确保专项斗争取得决定性胜利。严厉打击“黑拐枪”“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违法犯罪。加强突出毒品问题整治，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枫

桥式公安派出所” 创建活动，实施城乡社区警务战略和“一村一警”“一格一警”工程，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落实重点人员稳控措施，严密防范境外宗教渗透活动。

第四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完善地方立法体制机制。坚持并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努力提高立法工作水平。高水平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重点和新兴领域地方立法。完善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工作机制，及时修改和废止不适宜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刑罚执行制度、律师制度，深化人员分类管理，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司法职业保障，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提高司法办案质量。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快构建规范高效的制约监督体系，深化执行体制改革，促进司法公正。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民事诉讼和司法行政制度。完善速裁、小额诉讼、电子督促等程序，推动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加大司法公开力度，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强化公益诉讼制度适用，规范公益诉讼办案流程和标准，构建公益诉讼机构职能体系。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完善科

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深化行政执法改革，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推动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健全行政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推进府院联动机制建设。

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构建惠及全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健全司法救助体系。加强人权司法保护，促进人权事业全面发展。加强公共法律服务队伍建设，规范管理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行业，加强涉外法律人才培养。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建设。到 2025 年，县(市、区)、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成率达 100%。

第十七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强化政策协调保障，形成全社会共同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将发展蓝图转化为发展实效。

第一章 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健全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推进专业干部“通渠蓄能”计划，探索实施“161薪火培养计划”，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科学完善考人考绩考效相协同的考核体系，认真落实关心关爱、容错纠错、澄清保护“三个办法”，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实施“强基提质创优”行动计划，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行动力和战斗力，创建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市。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完善监督体系，更加突出政治监督，做深日常监督，加强同级监督，做实基层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用“十四五”规划目标凝聚民心、集中民智、汇集民力，最广泛的把人民群众动员起来、团结起来、组织起来，激发全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的强大力量。充分发扬民主，有效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确保人民群众真正当家做主。准确把握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特点和规律，认真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全面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规范完善经济社会重大问题同各有关方面进行协商的方法渠道。创造条件、搭建舞台，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就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进行考察调研，为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参考。充分调动知识分子推进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发挥好建设国家区域创新中心的主力军作用。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扎实做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加强宗教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高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水平，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鼓励支持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促进经贸合作，以多种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动员群众的作用，支持其积极主动开展工作。密切军政军民团结，强化党管武装，深化双拥共建。

第二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加快建立以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由市级和县（市）区、开发区两级规划共同组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强化发展规划的统领作用。更好发挥发展战略导向作用，强化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对本规划实施的支撑，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和重点任务制定全市空间规划，为重大战略任务落地提供空间保障。聚焦本规划确定的战略重点和主要任务，在科技创新、数字化转型、民生保障等领域制定实施一批市级重点专项规划，明确细化落实发展规划重点任务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根据本规划确定的战略区域发展方向和重点区域发展任务，制定实施一批市级区域规划，加强县（市）区、开发区发展规划对本规划发展战略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的贯彻落实。

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建立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协调等规划管理制度，建立“十四五”市级重点规划的目录清单。探索推进规划统一备案，力求将各类规划纳入统一管理。建立健全规划衔接机制，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规划及市级发展规划，报批前需与本规划进行衔接，确保市级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和各级各类规划与本规划在主要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控等方面协调一致。

第三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评估考核。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检查，对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要明确责任主体和推进进度，确保如期完成。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将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绩效考核的主要依据，并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发挥审计部门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市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市人大代表会常务会批准。

加强政策协调保障。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它政策相协调，着力构建规划与政策协调联动机制。按照本规划目标任务、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合理确定全市政策取向。坚持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本规划衔接实施的协调，财政资金优先投入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依据本规划制定工程项目清单，对清单内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先保障项目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需求。

全市上下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改革创新、锐意进取，团结一致、砥砺前行，为完成“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实现长春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长春而努力奋斗！